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行政長官2026年 施政報告 附篇

2026.9.16



行政長官 2026 年施政報告 附篇

目錄

頁

1 前言

1-2

2 全面準確、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方針 3-8

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	7
加強《憲法》和《基本法》宣傳教育	7
維護國家安全	7
繼續檢視維護國家安全法律	7
強化國安教育	7
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	7
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	7
落實經完善的選舉制度	7
維護廉潔選舉	7
壯大愛國愛港力量	8
推廣愛國主義教育	8
厚植家國情懷	8
推廣家鄉文化	8
推廣愛國主義教育活動和設施	8
設立博物館介紹國家發展和成就	8
弘揚中華文化	8

3 強化四大中心、人才集聚高地建設

9-26

國際金融中心	13
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	13
開發固定收益市場新增長點	13
優化證券市場	14
國際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	15
國際風險管理中心	15
構建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	15
綠色、可持續金融發展	16
促進金融科技創新	16
統籌新型金融風險管控	17
國際航運中心	17
建設綠色加注和貿易中心	17
強化高增值海運服務生態圈	17
推動綠色智慧港口建設和綠色走廊	18
港口社區系統建設	18
持續提升「鐵海陸江」立體多式聯通系統	18
拓展伙伴港口網絡	18
海事人才培訓	18
推動現代物流發展	18
國際航空樞紐	18
積極推展「機場城市」發展	18
擴展航空網絡	19
打造新型航空產業生態圈	19
強化國際航空貨運領先優勢	19
國際貿易中心	19
深化「內地企業出海專班」工作	19
爭取更多機構和企業落戶香港	19
推動企業在港成立財資和採購中心	19

壯大創科企業	20
以供應鏈服務賦能傳統產業轉型升級	20
推動《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全面升級	20
推動跨境電子商貿(電商)發展	20
拓展國際經貿網絡	20
推動數字貿易發展	20
推進會展業發展	21
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	21
AI 應用與風險治理	21
AI 金融應用	21
AI 醫療應用	21
AI 法律應用	21
AI 建築應用	21
AI 交通應用	21
AI 社福應用	22
AI 旅遊應用	22
AI 廣播應用	22
支援中小企 AI 升級轉型	22
推動全民 AI 培訓	22
風險管治	22
優化創新科技發展體制建設	23
推進「三大創科園區、五大研發機構」建設	23
加速構建香港新型工業化產業體系	23
加大力度支持初創企業	23
支持大學科研成果轉化	24
研究設立香港創科應用場景促進中心	24
加快創新科技產業發展	24
醫療創新及產業鏈建設	24
推動低空經濟生態圈發展	24

布局前沿科技發展	25
支持深空探索 推動商業航天發展	25
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25
深化國際教育樞紐建設 打造「留學香港」品牌	25
推進學生宿舍質與量發展	25
推進直資學校及國際學校發展	26
輸入人才政策	26

4 發揮國際化優勢 27-33

深化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建設	31
打造「全球調解之都」 支持國際調解院工作	31
深化調解文化	31
促進國際統一私法協會落戶香港	31
國際商事法庭	31
推進香港國際法律事務大樓建設	31
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	31
鞏固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首選仲裁地	31
法治教育大使	32
發展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	32
知識產權保障	32
推動知識產權估值及融資	32
對外推廣	32
持續建設和壯大專利審查團隊	32
啟動香港知識產權學院	32
制訂本地專利代理規管框架	32
降低知識產權交易成本	32
深化頂層設計	32

建設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	32
推動文化產業發展	32
深化建立高端藝術品交易樞紐	33
改革藝團資助制度	33
興建香港演藝學院第二校舍	33

5 加快建設北部都會區 35–42

北都大學城	39
以大學城推動北都建設 以科技引領產業發展	39
創新推動跨學院產學研合作	39
推進創科和產業建設	40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香港園區	40
籌建國家製造業創新中心	40
新田科技城	40
洪水橋產業園	40
算力基礎設施	40
先進建造業產業園	41
建設宜居宜業宜遊北都	41
北都九個新發展區全數開動	41
提速提效加快發展	41
制訂北都專屬法例	41
加強招商引資和產業發展	41
加大吸引長期資本投資北都	42
北都實現更高居住標準	42
增設新界北醫院聯網	42
北都文化設施	42
推廣「城鄉共融」	42
推進交通基建	42

6 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43–51

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47
深化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47
支持前海和南沙重大合作平台高質量建設	47
深化東莞空港中心建設	47
共建可持續航空燃料(SAF)產業鏈	47
深度參與建設粵港澳大灣區港口群	48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金融發展	48
推進粵港澳大灣區新型工業化協同	48
統籌各政策局推進大灣區互聯互通工作	48
深化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	48
構建粵港澳大灣區「機電裝備合成法」產業鏈	48
加強建造業人才灣區標準	48
加強高等院校與大灣區城市合作	49
灣區標準揚帆出海	49
深化與內地區域合作	49
完善便利香港市民在內地發展和生活	49
促進跨境交通發展	49
優化跨境司法文書送達機制	49
落實參照國家標準建設醫療服務中心	49
氫能標準	49
深化國際交往合作	49
搭建國際交流平台	49
吸引更多國際組織落戶香港	50
成立「香港國際警務學院」	50
成立世衛認證應急醫療隊	50
提升創科業界國際影響力	50
爭取亞洲和國際體育總會落戶香港	50
鞏固亞太廣播樞紐的地位	50
共建「一帶一路」	51

7 提升民生福祉

53–74

發展優質教育 培育多元人才	57
推動數字教育及STEAM(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和數學)教育	57
提升學校辦學水平	57
加強支持學生發展	57
提升教師專業發展	57
推進應用科學大學(應科大)發展	57
培訓本地技術專才	57
加強建造業界培訓	57
加強全民技能培訓 整合本地培訓資源	58
促進青年、婦女、家庭及和諧社會發展	58
成就青年廣闊前程	58
青年走向國際	58
開拓青年發展新領域	58
「三萬青年職位及實習計劃」	59
深化青年培訓及支援	59
擴展青年人空間和網絡	59
繼續推展「青年宿舍計劃」	60
鼓勵生育	60
支持婦女發展	60
支持少數族裔	61
消除歧視	61
加強關愛隊服務培訓	61
深化與內地社會服務合作交流	61
促進家庭建設	61
深化醫療衛生體系改革	61
強化基層醫療服務	61
優化公營醫療系統	62
加強對醫療服務的專業規管	62
持續推展「醫健通+」	62

全力推進第三間醫學院建設	62
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	62
持續控煙	63
促進精神健康	63
完善多元安居體系	63
持續開發土地	63
私營房屋土地供應	63
釋放市區工業用地	63
市區重建政策檢討	64
建造成本管控	64
增加公營房屋供應	64
優化資助出售單位	64
取締劣質「劏房」 推展簡樸房制度	64
改善大廈管理	64
持續推動建築科技運用	65
建築文物保育	65
便利交通出行	65
運輸基建	65
網約車服務規管制度	66
推進自動泊車系統應用	66
推動健康出行	66
深化文化、體育和旅遊協同發展	66
支持香港電影業 推廣「電影＋旅遊」	66
支持啟德體育園 推廣「體育＋盛事」	66
體育行政人員培訓	66
推動普及運動	66
積極參與國家體育賽事和提升合作及交流	66
強化體育總會的機構管治	66
支持香港旅遊發展局工作	67
推廣「一程多站」	67

拓展「+ 旅遊」聯動項目	67
票尾經濟	67
遊艇經濟	67
更新中環	68
穆斯林旅遊	68
便利離島民宿營運	68
提升旅遊從業員專業水平	68
提升旅客通關及訪港體驗	68
貫通優化維港海濱	68
支持本地經濟	68
支援中小企	68
人力推算報告	69
維護公平競爭環境	69
推動紡織時裝品牌及設計業界發展	69
推動發展漁農業	70
推動市政服務創新	70
食物安全	70
加強社會民生保障	70
精準扶助	70
支援照顧者	71
支援殘疾人士與復康人士	71
保護兒童	71
支援有特殊需要的學生	71
健全勞工保障	71
打擊非法勞工	71
嚴格審核有限度補充勞工申請	71
制訂新法例強化保障外送員	72
加強勞工支援及職業安全與健康	72
優化強制性公積金制度	72
鼓勵再就業	72

共建豐盛樂齡社會	72
促進老有所養	72
促進老有所為	73
持續構建樂齡科技生態圈	73
建設綠色宜居城市	73
零碳能源	73
氫能發展	73
加強減廢回收	73
推動電動車普及化	74
推廣愛護及管束動物	74
積極對接國家生物多樣性戰略	74
持續推進「美麗海灣」建設	74
邁向碳中和	74
地下公用設施綜合管廊	74

8 秉持改革思維 統籌發展和安全 75–84

提升城市治理 強化防災減災救災能力	79
建設「AI 城市大腦」綜合城市管理系統	79
提升氣候適應能力和韌性	79
提升更換、維修及管理供水網的計劃	80
改革舊樓維修制度	80
提升大廈消防安全	80
善用消防科技 強化跨境消防合作	81
打擊非法轉注燃油	81
優化 999 緊急求助電話服務	81
進一步提升地區治理	81
優化 1823 服務	81

築牢廉潔基石	81
推動廉政建設	81
推動國際反貪協作	82
提升治理效能 進一步強化公務員制度體系	82
「AI公務」	82
滅罪防罪	83
抵禦網絡安全挑戰	83
應急管理	83
推動禁毒	83
支援更生	83
保障私隱	84
強化公務員治理效能	84
加強公務員培訓	84
精簡公務員隊伍	84
優化政府聯用辦公大樓的公共空間	84

附錄

2025年《施政報告》指定項目指標的進度 85–115

（一）新指標	86
（二）繼續生效的2025年《施政報告》指定項目指標	103

1

前言

以長遠謀全局 以改革開新篇
促發展創機遇 惠民生向未來

香港特別行政區首次制定五年規劃，勾劃香港未來五年的經濟和社會發展藍圖，是前瞻性、策略性和方向性的指導文件。《施政報告》是行政長官落實五年規劃的年度報告和因應實際情況的年度施政重點，兩者一脈相承、息息相關。

具體而言，每年的《施政報告》會因應國際環境、經濟預期和最新動態，制定該年的政策措施、施政重點和重大項目，持續落實五年規劃的總體目標。此外，我會繼續編製《施政報告附篇》（《附篇》），配合《施政報告》的核心施政方向和策略，讓市民更好掌握政策細節和具體措施。

今年的《附篇》共臚列逾800項政策措施，涵蓋各大主要政策範疇，從全面準確、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方針，到鞏固提升國際競爭優勢，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由加快建設北部都會區，到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發展優質教育、促進和諧社會發展、深化醫療衛生體系改革，繼續扶老助弱，提升民生福祉；以及秉持改革思維，統籌發展和安全。這些措施承前啟後，既鞏固及深化政府持續進行的工作，同時亦開拓新領域，回應時局變化及社會所需，引領香港在變局中搶佔機遇，邁向更高質量發展。

在制定這份《施政報告》的過程中，我和團隊舉行多場諮詢會並走入社區，親身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與聲音。我由衷感謝市民踴躍建言獻策，讓我和團隊更深刻掌握社會脈搏與期盼。政府會繼續全力以赴，推動經濟發展、改善民生。

讓我們按五年規劃的方向和策略，將藍圖轉化為政策措施，以長遠謀全局，以改革開新篇，促發展創機遇，惠民生向未來！



李家超

香港特別行政區
行政長官李家超

2

全面準確、堅定不移
貫徹「一國兩制」方針







背景

「一國兩制」是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基石，必須長期堅持。我們繼續全面準確、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方針。實踐證明，堅守「一國」之本，善用「兩制」之利，香港能更好發揮自身所長，把握國家發展機遇，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在「一國兩制」的偉大構想與成功實踐下，香港享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作為國際大都會，香港的法律制度健全、金融體系穩健、經濟自由開放、稅制簡單及稅率低，更是全球唯一以中英雙語為法定語文的普通法地區。根據《2026年世界競爭力年報》，香港的全球競爭力排名連續三年上升，總排名攀升至全球第二，「營商效率」位列世界第三，充分體現「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

今年2月，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發布《「一國兩制」下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實踐》白皮書，全面總結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實踐歷程和經驗啟示，為全面準確、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方針，進一步做好香港維護國家安全工作指明立場和事實。我們會繼續以「總體國家安全觀」為指引，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堅持中央的根本責任和特區的憲制責任相統一，把維護國家安全貫穿「一國兩制」實踐全過程。同時，我們會繼續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並加強推廣愛國主義教育，護航「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2

全面準確、堅定不移 貫徹「一國兩制」方針

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 加強《憲法》和《基本法》宣傳教育

- 繼續以多元渠道和創新手法加強《憲法》和《基本法》的宣傳教育，包括展示大型戶外宣傳訊息、製作宣傳短片、廣泛利用網上平台及社交媒體宣傳、舉辦各類深入社區的實體推廣活動、資助非政府組織或民間機構舉辦不同形式的推廣活動及研究，以及結合民間力量向不同群組作出推廣等。（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各政府部門和相關機構、駐內地辦事處和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投資推廣署、政府新聞處等會繼續利用線上線下平台和多元活動，進一步全面宣揚香港和「一國兩制」的獨特地位和優勢。（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維護國家安全

繼續檢視維護國家安全法律

- 持續完善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堅持中央政府維護國家安全根本責任和特區憲制責任相統一，堅持統籌發展和安全。（保安局）
- 堅持「有法必依、執法必嚴、違法必究」的原則，堅決打擊滲透、破壞、煽動分裂國家等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保安局）

強化國安教育

- 擴展國家安全展覽廳和豐富內容，宣傳「國安家好」觀念。（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
- 推出國家安全話劇創作比賽，鼓勵青少年運用創意推廣國家安全，主動肩負維護國家安全的重要使命。（保安局）

- 編製《「安仔與熊仔：維護國安小公民」教育繪本》，並設網上資源，推動幼稚園學生從小學習國家安全概念。（保安局）
- 持續推進及優化「安仔與熊仔」到校活動，包括透過新編製的學與教素材，更新幼稚園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坊，並增加小學到校互動劇場的演出場次，繼續寓教於樂，持續向學生傳揚「國家安全 人人有責」的重要觀念。（保安局）

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

- 堅持行政主導，擔當主體責任，發揮統籌、協調、推動的職能作用，健全工作機制，以務實有力舉措，推進各項事務，維護社會穩定，助力經濟高質量發展，提升市民福祉。（相關政策局）

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

落實經完善的選舉制度

- 長期堅持經完善的選舉制度，全力籌備好2026年11月22日舉行的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一般選舉，以及在2027年舉行的行政長官選舉和區議會一般選舉，確保選舉公平、公正、誠實和安全有序進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 總結選舉經驗，不斷以穩中求進的態度持續優化選舉的各項安排。（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維護廉潔選舉

- 透過果斷執法及全面宣傳教育，打擊操控或破壞選舉的行為，確保行政長官選舉和其他公共選舉廉潔公平。（廉政公署）

壯大愛國愛港力量

- 繼續促進與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和港區全國政協委員的恆常交流，加強溝通協作，以凝聚愛國愛港力量共建香港。（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推廣愛國主義教育

厚植家國情懷

- 將《憲法》和《基本法》學生校園大使培訓計劃的活動，推廣至所有公帑資助中小學。（教育局）
- 配合更新的《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增設全新的國家安全教育網上平台。（教育局）
- 提供更多與國家地理相關的學與教資源和教師培訓課程。（教育局）
- 在2026/27學年，學生內地交流及考察活動提供的「紅色資源」行程由40個增加至不少於50個，包括革命歷史遺址、博物館、專題紀念館等，亦與紀念紅軍長征勝利90周年相關。（教育局）
- 深化青年愛國主義教育，善用內地資源推展形式多樣、內涵豐富的交流和實習活動，並設定年度主題，讓青年親身體驗國家發展成就，加深認識國家的歷史文化和祖國與香港「風雨同舟、血脈相連」的關係。（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推廣家鄉文化

- 由2027-28財政年度起，繼續每年預留1,000萬元，支持同鄉社團舉辦更多活動，尤其加強青年對家鄉的認識及歸屬感。（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推廣愛國主義教育活動和設施

- 把陝西省的延安革命紀念館列為第二個香港特區在內地的青少年愛國主義教育基地，推動學生及青年前往參觀研習，並會繼續與內地有關部門溝通磋商，納入更多愛國主義教育設施，持續豐富香港的愛國主義教育資源。（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持續與不同界別的愛國團體緊密合作，凝聚社會各界的資源和力量，舉辦更多不同類型的愛國主義教育活動，發揮政府與民間的協同效應。（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憲法和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轄下的「愛國主義教育工作小組」會繼續積極協調推展愛國主義教育的整體策略及具體措施，使愛國愛港成為香港的主流核心價值，讓愛國精神扎根社會、深入民心。（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設立博物館介紹國家發展和成就

- 籌劃在古洞北設立介紹國家發展和成就的博物館，展示國家在科技、體育和文化等的高速發展和輝煌成就，彰顯香港參與國家發展的角色，以及「一國兩制」獨特優勢。（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弘揚中華文化

- 繼續在「中華文化節」下推出展現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高質素項目，向世界說好中國故事。（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推進在九龍公園內設立中華文化體驗館的建築工程，預計於2028年竣工。（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3

強化四大中心、 人才集聚高地建設







背景

「十五五」規劃明確支持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中心和國際航空樞紐地位，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並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在2026年發布的《全球金融中心指數》中，香港繼續位列全球第三。我們將繼續深化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和資本市場，開發固定收益市場新增長點，優化證券市場，構建更具吸引力的資產及財富管理生態圈。去年《施政報告》提出一系列措施，加快建立國際黃金交易市場，其中香港黃金中央清算及結算系統已於今年7月投入試營運，我們將在此基礎上繼續積極構建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

航運方面，香港連續七年在全球國際航運中心排名位列四強。我們會繼續全面提升香港海運業的綜合實力，推動升級轉型，結合高增值海運服務的優勢，建設香港成為「全球航運之都」。香港國際機場同樣是全球領先的航空樞紐和貨運機場。我們會繼續擴展航空網絡，並全力打造新型航空產業生態圈。

貿易方面，香港是全球第五大商品貿易經濟體。「內地企業出海專班」去年10月成立至今，已協助超過340間內地企業落戶香港，而今年6月行政長官率領商務代表團的中亞之行更簽署近100份合作協議和備忘錄。我們會繼續深化出海專班工作，以供應鏈服務賦能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推動數字貿易發展，拓展國際經貿網絡，為香港的貿易及投資持續注入新動力。

在《2025年世界數碼競爭力排名》中，香港位列全球第四，並繼續在科技領域表現出色，穩居全球三甲。在《2026年全球創新指數》世界百強創新集群中，「深圳—香港—廣州」集群連續兩年排名全球第一。我們會繼續推進「三大創科園區，五大研發機構」建設，推動中游成果轉化落地，並支持下游產業發展，加速構建香港新型工業化產業體系，同時加快創新科技產業發展。

香港是全球唯一匯聚五所世界百強大學的城市，教研質素享譽國際。繼去年《施政報告》宣布成立「留學香港專班」後，首屆「留學香港周」亦已圓滿舉行，進一步確立強化香港作為全球教育網絡「超級聯繫人」的領導地位。我們會建設北都大學城，強化香港作為國際教育樞紐地位，並繼續打造「留學香港」品牌，配合院校擴容提質，並對準香港戰略定位的人力需求，精準引才留才，推動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

3

強化四大中心、人才集聚高地建設

國際金融中心

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

-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正與中國人民銀行探討優化貨幣互換協議安排，提升離岸人民幣市場流動性保障，鞏固香港全球離岸人民幣樞紐地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探討優化「人民幣業務資金安排」，推動銀行便利企業客戶更廣泛使用人民幣，支持實體經濟使用人民幣。（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將推出七天離岸人民幣流動資金投標機制，拓寬銀行短期資金渠道，並研究發行離岸人民幣短期債務工具，為市場提供更多優質投資和流動性管理產品，完善離岸人民幣利率曲線。（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適時增發點心債並優化年期結構；爭取國家財政部增加在港發債規模及頻率，鼓勵政策性金融機構來港發債，並支持更多綠色和可持續離岸人民幣債券在港發行，推動多邊開發銀行及主權和準主權發行人在港發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會推出「港交所離岸人民幣債券指數」，作為市場走勢參考及交易所買賣基金（ETF）掛鈎標的。（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將探索把「債券通」（南向通）產品範圍擴展至港幣債券和人民幣債券相關產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正籌備把人民幣櫃台納入港股通，港交所亦將鼓勵上市公司增設人民幣櫃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隨着國債期貨正式推出，證監會將支持港交所豐富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期貨產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在「債券通」機制下，北向通債券作為抵押品的接受範圍將擴大至港交所旗下的三家結算所，南向通債券亦將納入回購安排，盤活境內外投資者資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中國人民銀行及印尼中央銀行預計於2026年內啟動離岸人民幣與印尼盾雙邊貨幣交易框架；金管局將拓展離岸人民幣與其他貨幣的直接兌換安排。（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會推動更多在港外資銀行直接加入人民幣跨境支付系統（CIPS），擴展清算網絡；深化與東盟、中東央行合作，加強與中亞、拉美等地區聯繫，並聯同香港銀行公會出訪印尼，推廣香港離岸人民幣服務優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於2026年年中發出良好做法指引（Good Practices），為業界進一步開拓人民幣產品和解決方案提供參考。（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與內地相關部委共同探索進一步深化香港和內地金融市場的互聯互通，並研究進一步的擴容優化措施，擴展產品範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開發固定收益市場新增長點

- 積極推進證監會和金管局發布的《固定收益及貨幣市場發展路線圖》中列明的措施，鞏固香港作為區內主要債券及貨幣中心的地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完善固定收益市場監管框架，制訂接軌國際的發行與交易行為準則，確保市場參與者維持高水平的市場操守、客戶保障及風險管理，同時提升市場運作效率及其全球競爭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和港交所合資成立的債券通公司將建立香港電子固定收益及貨幣交易平台。平台會先發展債券交易，逐步並適時擴展至貨幣和外匯等交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推動港交所於2026年第四季為「互換通」新增一項參考利率(「內地銀行同業之間的七天回購定盤利率」(FDR007))，以反映內地銀行間的融資成本，便利國際投資者管理人民幣利率風險，並探索推出債券回購集中清算機制，提升市場流動性。(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恆常發行數碼債券，推動創新，包括應用不同數碼貨幣結算，並探索其於數碼債券全周期應用(如派息、贖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於2026年年底前試行外匯基金票據代幣化運作，以助銀行進一步利用代幣化技術優勢，全天候高效運用逾13,000億港元的外匯基金票據，提升資產負債管理效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會透過「代幣化債券專家小組」探討現行市場做法及研究創新方案，並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共同開展法律框架檢視的第二階段工作，促進分布式分類帳技術(DLT)在資本市場的應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迅清結算有限公司(迅清結算)(CMUOmniClear)在2026年內建立數字資產平台，提供數字債券發行和交收等一站式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繼續發行涵蓋不同貨幣、年期及形式的債券(尤其是較長年期的港元及人民幣債券)，以推動本地債券市場的多元發展及吸引更多長線投資者參與本地債券市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研究提升特區政府及其他機構發行的港元及人民幣債券的市場需求及流動性，吸引更多不同類型的投資者及長期資本參與本地債券市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與港交所推動東南亞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等海外企業來港雙重主要上市及第二上市，並推進把哈薩克斯坦合資格交易所納入認可證券交易所名單。(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與港交所於2026年第三季展開提升上市機制競爭力的第二階段諮詢，優化須予公布的交易、關連交易、分拆上市等規定，降低合規成本，提高上市公司企業併購、重組及業務分拆的靈活性。(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將於2027年上半年就修訂特專科技公司上市制度展開諮詢，包括檢討市值門檻等。(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將諮詢市場，檢視《GEM上市規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正協同市場開展籌備，並會在與內地相關單位協調後推出現貨市場「T+1」結算周期，進一步提升市場效率和基礎設施，完善市場生態系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會與金管局為衍生產品收市後交易引入批發層面央行數碼貨幣(即「數碼港元」支付方案)，目標於2026年內進行真實交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迅清結算營運的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會分階段推出全球證券服務，並加強與歐美、中東、中亞及東盟市場連接，便利投資者透過CMU進行全球資產配置。(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與港交所將推進迅清結算與存管及代理人系統(DNS)互聯，推動制度和技術突破，探索構建債券與股票資產統一管理框架，釋放跨資產協同潛能。(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會支持業界豐富主題型股票指數、發展多元化債券指數、探索商品指數，並推出更多指數ETF及衍生產品，建立金融指數生態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的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將研究進一步豐富衍生產品生態，包括推出更多短周期股票期權、主題型期貨和期權等。(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優化證券市場

- 證監會將於2027年就精簡招股章程披露要求展開諮詢，便利優質海外企業來港上市。(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推動和支持港交所優化跨結算所保證金安排，合併評估參與者在不同市場的可抵銷持倉風險，降低成本和提升效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推動和支持港交所擴大非現金抵押品接受種類，並下調相關費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實施無紙證券市場制度，提升市場效率和基礎設施水平。(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修訂《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給予證監會審閱上市更多操作彈性，鼓勵發行人及上市申請人作出透明度更高且更準確的披露，為投資者提供更佳的保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國際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

- 在有關優化基金、單一家族辦公室和附帶權益優惠稅制的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加強推廣，吸引基金和家族辦公室落戶香港以及更多環球資金在港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於2026年內提交有關便利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房託基金)私有化或重組的條例草案，並於2027年上半年提交為準備上市的房託基金寬免轉讓非住宅物業印花稅的條例草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精簡程序，吸引優質海外房託基金來港雙重上市。(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於2026年第四季修訂《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促進基金產品創新，擴闊投資者選擇，以及確保香港認可基金的監管制度與國際標準接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繼續爭取盡快落實把房託基金納入互聯互通，提高兩地房託基金流動性和吸引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推動內地保險資金透過互聯互通投資香港ETF，並擴大ETF互聯互通合資格產品範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推動港交所與東南亞交易所互掛ETF。(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基金投資合資格指數追蹤ETF的總投資上限等限制，促進強積金基金善用本地優質ETF。(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為進一步提升基金銷售市場的效率和降低交易成本，港交所將於2026年內擴展其綜合基金平台以涵蓋支付和結算等功能。(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國際風險管理中心

- 繼續推廣保險相連證券(ILS)，致力縮窄巨災風險保障缺口，並檢視投資者限制以激活ILS基金交易市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研究修改法例引入「受保護單元公司」(PCC)，降低設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及發行ILS的成本。(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政府與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將適當地提升業界的承保胃納，涵蓋黃金儲存、大宗商品交易、綠色燃料加注等。(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於2026年年底開始實施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優化措施，包括調低一般保險業務的風險參數。(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構建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

- 在2027年第一季正式啟用香港黃金中央清算及結算系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會在2026年內公布以人民幣計價及實物交收的全新黃金期貨合約細節，提升人民幣在貴金屬定價方面的國際影響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於2026年7月優化黃金ETF審批制度，提升強積金基金投資黃金ETF的靈活性。(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優化場外衍生工具監管制度，就實物交收商品衍生工具引入與國際接軌的監管安排，便利黃金及其他大宗商品交易的風險及資金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保監局會加強協調業界為貴金屬提供保險的安排，並開設貴重物品保險專線，協助投保人對接保險公司。(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正研究外匯基金適度增持黃金和參與香港現貨及期貨市場，並將現有黃金庫存逐步轉移至港金結算公司指定倉庫。(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設立「黃金專線」，一站式協助海內外金商參與香港黃金交易生態圈，正面解決痛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推動業界成立黃金行業協會，於2027年舉辦旗艦活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與香港金融發展局合作推出黃金交易相關課程，介紹全鏈條發展和配套設施操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落實實物大宗商品交易半稅優惠，吸引更多大宗商品交易商落戶或擴展在港業務。(運輸及物流局)
- 研究為黃金和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的合資格活動提供稅務優惠，2027年提出方案諮詢立法會。(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促進營運商在北部都會區(北都)設立更多倫敦金屬交易所(LME)認可倉庫，推動實物交收、融資、風險管理服務集聚。(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發展局)
- 港交所計劃於2026年10月在LME推出「LME 上海熱軋卷板合約」，拓展內地價格的國際應用場景，提升中國期貨的國際影響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爭取於2027年內聯動指定銀行推出代幣化倉單融資試點項目，以實物追蹤技術推動企業透過商品庫存作擔保，獲取流動資金。(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正建立區塊鏈技術支援的多元資產代幣化平台，已納入Core Climate上市的碳信用，並於2027年納入LME認可倉庫之大宗商品倉單為試點，便利市場靈活配置抵押品和交叉抵押。(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香港海關(海關)會研究如何為大宗商品提供清關便利。(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鼓勵國際調解院探討研究設立大宗商品交易專屬調解員名冊，降低跨境交易風險，吸引更多國際貿易商和金融機構使用香港作為交易及結算基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律政司)

- 成立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領導的「大宗商品交易聯合工作組」，聯同各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全方位審視市場機遇及跨交易所合作機會。(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綠色、可持續金融發展

- 落實大型公眾責任實體在2028年前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ISSB準則)，提升市場披露質量。(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會推出「綠色股票認證計劃」，提升合格綠色證券發行人的市場辨識度；金管局會開展《香港可持續金融分類目錄》應用場景新試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交所Core Climate及香港品質保證局將探索香港參與跨境碳交易，助力國家建設更具國際影響力的碳市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持續舉辦「香港綠色周」，推廣香港可持續金融樞紐的領先地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促進金融科技創新

- 在《香港數字資產發展政策宣言2.0》的方向下，政府及證監會將完善虛擬資產發牌制度，制訂具體監管指引，並將在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就虛擬資產交易、託管、提供意見及管理服務設立發牌制度，為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釐清合規路徑。(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完善代幣化投資產品監管框架，促進黃金及其他合適的現實世界資產的代幣化產品在持牌平台發行交易，以及創新產品的推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推動受規管穩定幣於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交易、結算代幣化貨幣市場基金，提升香港國際數字資產樞紐的競爭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會持續監管持牌穩定幣發行人的業務運作，及鼓勵持牌人積極拓展合規穩定幣在跨境支付、本地支付及代幣化資產交易等應用場景，並探索穩定幣與其他數字金融創新的協同發展，同時加強公眾教育，以進一步推動香港數字金融生態圈的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於2026–27年度設立「數字資產加速器」，作為與業界創新參與者之間的制度化溝通平台，並透過委任代理機構，加強為市場參與者提供監管清晰度。該平台將協助監管機構與業界更有效分配資源，並探索新型市場莊家模式、融資機制及槓桿產品，以促進數字資產市場的持續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計劃於2026年年底左右完成Ensemble^{TX}的央行數碼貨幣(CBDC)結算和24/7全天候運作安排，以及探索更多代幣化存款應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統籌新型金融風險管控

- 研究優化法律框架，推動科技與電訊等行業加強偵測和刪除涉及詐騙(包括濫用人工智能(AI)生成)的內容，目標是於2026年年底就建議的法律框架進行公眾諮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將研究運用AI技術分析支付數據，提升銀行偵測可疑交易的能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正推動銀行及儲值支付工具使用「智方便」多重身份認證功能，首階段應用於遙距開戶的測試已經展開。(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已推出「量子準備度指數」，指導業界提早部署，並與研究機構合作穩步推進應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於2026年內開展數字資產託管監察系統的運作，並於2027年啟動CrypTech項目的大數據市場監察及反洗錢監察組件。(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於2026年內就加強公司及明示信託實益擁有權透明度的立法建議諮詢公眾，落實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最新國際標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國際航運中心

建設綠色加注和貿易中心

- 2026年內公布與內地城市構建的首條「綠色能源走廊」，未來形成以香港為中心的「綠色能源走廊」網絡，由內地城市供應綠色船用燃料，在港加注或交易。(運輸及物流局)

- 於2027年啟動在青衣南的綠色船用燃料貯存設施的規劃申請及其他法定程序，以及於2028年年初進行招標，並便利業界新建貯存設施和改裝現有油庫。(運輸及物流局)
- 支持業界就構建綠色船用燃料交易平台開展前期研究工作及加強推廣。(運輸及物流局)
- 與本地大學合作建立全鏈條碳排放計算機制，為綠色船用燃料加注和交易提供清晰透明的碳排放計算框架，便利船公司符合國際減排要求，從而吸引更多海內外業界在港進行綠色船用燃料加注和交易，目標於2027年內公布初步結果。(運輸及物流局)
- 於2026年內公布有關在香港提供綠氨和氫氣等新一代綠色船用燃料加注服務的可行性研究結果，為下一階段的綠色船用燃料加注發展指明具體政策方向。(運輸及物流局)

強化高增值海運服務生態圈

- 已於2026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優化海運業服務稅務優惠制度及引入實物大宗商品交易半稅優惠，進一步推動香港高增值海運服務發展。(運輸及物流局)
- 在2026年內提交修訂條例草案，革新香港船舶註冊制度，包括引入「雙旗船舶」安排(即在暫停原有船東註冊下在其他船舶註冊地進行轉管租約註冊的安排)，增加靈活性，配合國際航運業多元商業營運模式。(運輸及物流局)
- 聯同香港海運港口發展局與業界攜手探索金融聯動航運的可行方案，聚焦綠色及智慧兩大國際趨勢，並就航運保險及船舶融資兩大範疇重點研究，推動香港金融中心與航運中心的高質量聯動發展，並提升國際影響力。(運輸及物流局)
- 保監局會推動擴大業界「航運專項風險池」的承保能力，更好管理風險。(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在中國船東互保協會的支持和政府及保監局協助下，香港船東互保協會將在香港開展國際業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推動綠色智慧港口建設和綠色走廊

- 聯同碼頭營運商，制訂並在2027年上半年推出葵青貨櫃碼頭智能化和綠色化發展路線圖，包括引入更多無人駕駛電動車以及擴展遙距操作起重機應用。(運輸及物流局)
- 支持碼頭營運商發展岸電設備，包括研究提供港口費優惠，以吸引國際班輪使用。(運輸及物流局)
- 在2026年內公布與有貿易往來的綠色港口發展首條「綠色航運走廊」，透過應用綠色燃料及完善加注配套設施等，推動海運航線邁向淨零碳排放。(運輸及物流局)

港口社區系統建設

- 進一步發揮港口社區系統匯聚物流數據的戰略價值，便利中小企取得貿易融資。(運輸及物流局)
- 以區塊鏈技術開拓離岸貿易貨物追蹤，擴大系統覆蓋面。(運輸及物流局)
- 推出「港口社區系統驅動認證計劃」，表揚積極參與及推動港口社區系統應用的企業。(運輸及物流局)
- 藉「未來智慧物流加速計劃」資助，更好支持中小企使用創新物流科技方案與港口社區系統對接。(運輸及物流局)

持續提升「鐵海陸江」立體多式聯通系統

- 強化鐵海聯運網絡，一方面經連接重慶和深圳鹽田港的「渝深港圖定班列」定時定點貨運列車和連接成都和鹽田的「蓉深港圖定班列」，再結合「深港碼頭通」駁船服務，讓成渝地區貨物運抵香港的時間由兩個至四個星期縮短至約三天；另一方面營辦商亦推出「重慶—欽州—香港」海鐵聯運服務，配合「天天班」班輪服務，將香港港口接入西部陸海新通道。(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探索跨省陸路貨運和江海直達運輸模式，進一步擴大貨源腹地。(運輸及物流局)
- 因應國際海事組織訂定有關的自主航行船舶規管要求，研究自動駕駛船舶的香港應用場景、法規考慮和配套，為參與國家以江河多式聯運為主的「水水中轉」智慧綠色物流模式建設做好準備。(運輸及物流局)

- 探索與內地不同港口加強合作，包括北部港口群，以吸引更多貨物經港中轉。(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推進把航空轉運貨物豁免許可證安排擴展至其他多式聯運模式，提升香港作為中轉樞紐的競爭力。(運輸及物流局)

拓展伙伴港口網絡

- 公布第二批伙伴港口名單，並引導更多中南美洲遠洋航線掛靠香港港口。(運輸及物流局)
- 拓展與內地港口的協作，推動於2026年內與上海建立「兄弟港」。(運輸及物流局)

海事人才培訓

- 推動在香港成立海事學院，支持具代表性的海事院校落戶香港，以「院校企業協作」模式培訓高端海運人才。(運輸及物流局)
- 與業界制訂業內跨領域職涯發展路徑，以及探索開辦與海運人才相關的新課程，吸納青年新血加入海運事業。(運輸及物流局)
- 透過簽訂合作備忘錄，深化與國際航運機構的人才培育合作。(運輸及物流局)

推動現代物流發展

- 在2026年內開展「轉口商貿區」可行性研究，為高增值物流服務拆牆鬆綁。(運輸及物流局)
- 在2026年內籌備更新《物流業ESG發展路線圖》，推動綠色和可持續物流發展。(運輸及物流局)
- 按業界反饋訂定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現代物流圈的發展模式，目標是最早自2027年年底推出首批土地。(運輸及物流局)

國際航空樞紐

積極推展「機場城市」發展

- 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於2027年年底啟用二號客運廊，提升機場整體運力。(運輸及物流局)

- 機管局正持續推進「機場城市」各項發展項目，其中遊艇港灣將於2027年開展前期工程；藝術產業生態圈及空運鮮活市集等項目亦會循序推進。(運輸及物流局)

擴展航空網絡

- 繼續主動出訪南美洲、非洲、中亞、中東及高加索地區等，加快訂立新民航協議及擴展航權，協助業界開拓客貨源。(運輸及物流局)
- 深化與機管局及航空業界的協作，包括繼續推動航空公司開辦新航線及增加現有航線班次，特別是長途航班及來往內地的航班，以進一步發揮香港國際機場聯通內地及全球的「雙門戶」樞紐優勢。(運輸及物流局)

打造新型航空產業生態圈

- 配合國產飛機規模化發展，積極推進高端零部件生產、部件處理及儲存、維修支援，以及飛機和部件租賃及銷售，並夥拍國際伙伴進行飛機拆解及回收業務，打造具全球競爭力的航空產業鏈，同時加強機師及航空專業人才培訓。(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通過「海運及空運人才培訓基金」及香港國際航空學院，加強機師及航空專業人才培訓，以配合航空業界發展的人力需求。(運輸及物流局)

強化國際航空貨運領先優勢

- 機管局繼續實施「貨機網絡拓展計劃」，通過財務獎勵鼓勵貨運航空公司增加於香港國際機場的貨機服務。(運輸及物流局)

國際貿易中心

深化「內地企業出海專班」工作

- 深化與本地和內地的行業協會的合作，為內地企業提供更具針對性的支援服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強化與專業組織協作，培訓「出海」相關人才及加強專業服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擴展「跨界別專業服務平台」並新增「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服務，善用香港國際化專業能力，為內地企業應對目標市場要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優化「跨界別專業服務平台」配對功能，協助內地企業與香港專業服務商對接及追蹤個案成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保監局將推動發展對接實體經濟的專項保險業務，為「出海」企業分散及管理風險。(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爭取更多機構和企業落戶香港

- 在依法合規、風險可控、商業自願的前提下，鼓勵資本實力較強、合規內控水平較高的內地金融機構在香港設立國際總部，整合其境外業務和管理職能，並依法合規支持主要中資券商對香港子公司的增資計劃，並用好香港作為風險管理及資本市場業務的簿記中心。(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積極推動內地銀行善用香港作為平台，切實支持內地企業「走出去」，並在商業自導及務實的基礎上，設計具體可行方案，以香港作為區域業務樞紐。(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繼續聯同投資推廣署、港交所以及各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推廣公司遷冊制度，鼓勵更多公司遷冊來港，享受在香港營商的獨特優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推動企業在港成立財資和採購中心

- 已完成檢討適用於企業財資中心的稅務寬減措施，並就為經預先批核的企業財資中心及關聯公司提供額外稅務優惠和彈性的建議完成公眾諮詢，目標是於2027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透過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包，因應個別企業的投資計劃和對香港經濟的實質貢獻等，提供5%或半稅的優惠稅率，吸引高增值企業在港設立從事供應鏈管理和採購業務的總部或區域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壯大創科企業

- 持續透過4億元的「低碳綠色科研基金」，支持香港科研機構及公司在香港和內地進行研發，發展具商用潛力的低碳科技，助力更多綠色科技及產品「出海」。(環境及生態局)

以供應鏈服務賦能傳統產業轉型升級

- 與內地相關機構簽署合作協議，建立工程建設標準化協同機制，透過「香港建築科技研究院」與廣東省相關單位共同編製「灣區標準」，協助本地與內地建築企業善用香港檢測認證等專業開拓全球市場。(發展局)
- 成立「紡織時裝業高質量發展專責組」，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擔任組長，協同官方和業界代表，從創新科技、時裝設計、供應鏈管理、可持續發展和品牌推廣、培育人才等領域，統籌及推動紡織時裝業高質量發展，協助業界聯動內地與海外市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勞工及福利局)

推動《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全面升級

- 與國家商務部簽訂合作備忘錄，繼續協同推動CEPA全面升級，深化與內地服務業合作，進一步擴大內地市場准入和開放領域。(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推動跨境電子商貿(電商)發展

- 海關現正與一間物流商緊密磋商，並計劃於2026年第四季與該物流商簽署合作備忘錄以增多一個「跨境快件清關便利安排」(CEFA)的額外試點。海關會繼續積極拓展與業界的合作，為電商貨物提供快捷可靠的清關服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在合規推廣方面，海關於2026年與三個大型跨境電商平台簽署諒解備忘錄，建立更緊密的溝通協作機制，提升跨境電商平台貨物輸往香港的合規性和通關效率。海關會加強與更多電商平台合作，降低進口香港貨物的違規風險，保障本地消費者權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拓展國際經貿網絡

- 繼續深耕歐美、東盟、中東等市場，積極探索中亞、非洲等新興市場，以及重點開拓具備潛力或策略性的經濟體，深化經貿合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四個駐東盟國家的經貿辦會深化香港與東盟及周邊亞洲國家的經貿和投資推廣。(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探討在哈薩克斯坦設立經貿辦，同時結合現有經貿辦、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及投資推廣署的網絡，在重點中亞國家開展經貿和投資推廣。(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爭取盡早與卡塔爾和秘魯簽訂投資協定。(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與沙特阿拉伯和埃及探討新投資協定。(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積極與哈薩克斯坦及烏茲別克斯坦就簽訂新投資協定展開磋商。(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繼續爭取盡早加入《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RCEP)，擴大經貿網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推動數字貿易發展

- 「貿易單一窗口」第三階段服務於2027年全面推出後，把進出口報關單及不同運輸模式貨物資料納入單一平台，有助業界提升效率，節省營運成本。(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擴展與海關總署的「一單兩報」安排至更多貿易文件及運輸模式，同時推進與東盟「單一窗口」的连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於2027年年中將「貿易單一窗口」接駁金管局的「商業數據通」(CDI)，便利銀行參考貿易數據處理融資申請，協助企業降低融資成本。(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於2026年內提交推動「企業對企業」貿易文件電子化的修訂條例草案，為企業減省行政成本，提升貿易可追溯性。(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金管局正與上海市數據局等在Ensemble項目合作研究貿易融資用例，並在2026年年底左右完成試點交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推進會展業發展

- 按計劃推進灣仔北重建項目，以擴建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展)及相關設施(當中涉及的灣仔北三座政府大樓及港灣消防局用地的用戶將於2028年內全部遷出)，並將成立由財政司副司長領導的專責小組督導項目。(財政司副司長辦公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貿發局會在2027年年初就會展擴建項目發展模式向政府提交建議。(財政司副司長辦公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已預留1億元，吸引具嶄新元素和高質素的大型國際展覽落戶香港。首個引入的國際旗艦展覽將於2026年11月舉行，以超級遊艇及高端生活品味為題，匯聚國際頂尖品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

- 因應有關《商品說明條例》的公眾諮詢所得的意見，持續完善相關修例建議，包括就特定預繳消費合約設立法定冷靜期及法定合約期上限及其他限制，以盡快就有關建議推展下一步工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AI 應用與風險治理

AI 金融應用

- 金管局「生成式人工智能沙盒」已升級為跨機構的「生成式人工智能沙盒++」，將應用場景和參與界別由銀行擴展至證券、財富管理、保險、強積金等金融領域，新一輪入選項目將在2026年內開展測試。(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透過「人工智能生成網絡風險專責小組」作出評估和應對；並為銀行制定「網絡防衛韌性測試框架」，以及把首份跨行業「網絡地圖」(Cyber Map)項目常規化，顯示金融機構與主要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在業務及技術層面的相互連接關係，持續強化風險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保監局「人工智能促進計劃」已吸納十家大型保險公司，承諾在港設立AI卓越中心，培育人才及分享經驗。(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證監會將與科創企業合作研發監管科技，深化業界認知及加大培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將探索開發共享、可擴展的AI算力基礎設施，協助銀行業解決採用AI時遇到的痛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AI 醫療應用

- 醫務衛生局會聯同衛生署、醫院管理局(醫管局)、香港醫學專科學院和醫學實證與臨床卓越研究所等，協調醫療界有序引入及善用AI技術。(醫務衛生局)

AI 法律應用

- 推出短期資助計劃，鼓勵法律業界更廣泛採用法律科技(包括運用AI技術)，提升競爭力。(律政司)

AI 建築應用

- 香港房屋委員會將提升自主研發的AI+「智築目」項目管理平台，以AI分析地形、山勢、景觀、風向、日照等，自動調整公營房屋的規劃布局，確保未來每個公營房屋項目均能善用土地潛力及環境優勢，並在2027-28年度開始應用於所有新項目規劃。(房屋局)

AI 交通應用

- 由運輸署署長領導的「自動駕駛車輛應用促進工作組」正就自動駕駛車輛(自動車)邁向商業營運的牌證安排提供督導。運輸署於2026年內開始接受自動車營運商就個別項目商業化運作的申請。(運輸及物流局)

- 推動「航天走廊」自動駕駛運輸系統成為首個在港商業營運的項目。(運輸及物流局)
- 接駁高鐵西九龍站與機場快線九龍站的自動車預計在2027年第二季啟用。(運輸及物流局)
- 推動香港國際機場海天中轉大樓的跨境客車試行以自動駕駛技術行駛港珠澳大橋，打造首個跨境及高速公路的自動車應用場景。(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推動內地汽車企業把握機遇，以香港作為右軚智能駕駛技術的根據地，開拓海外尤其右軚市場。(運輸及物流局)

AI 社福應用

- 撥款3億元成立「社福AI實驗室」(WelfareHK.ai)，識別AI在社福服務的應用場景，資助開發及試行AI技術方案，包括分析社福設施的服務使用情況，以更精準對接使用者的需求。(勞工及福利局)

AI 旅遊應用

-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會於2026年年底起，在Discover Hong Kong引入AI個人化旅遊建議功能，結合第三方數據平台，在地圖應用程式增設旅發局專屬的智慧旅遊頁面。(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AI 廣播應用

- 香港電台會加強利用AI技術及新媒體平台，提升製作質素及效率，拓展觀眾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支援中小企AI升級轉型

- 優化「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DTSP)，以配對資助，支援更多中小企應用AI及網絡安全相關方案。(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BUD專項基金」)為企業推行包含AI元素的項目提供更針對性的資助。(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將拓展「數碼不求人」平台功能，整合AI輔助的中小企諮詢服務，並協助企業評估和應對網絡安全風險及應用AI。(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生產力局透過「AI with HKPC」計劃的培訓和展覽等，加強社會(尤其中小企)的AI認知與應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推動全民AI培訓

- 在「全民AI」普惠計劃下，至2028年首季將推出超過200項培訓課程及活動，分層次推廣AI認知與負責任應用，協助普羅市民、大學生、年輕研究人員和專業人士利用AI專業賦能，並支援在職人士和中小企用AI作實務提升。(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推出「機器人走入社區」試驗計劃，提升市民對具身AI的認知，促進數碼共融。(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升格後的技能提升局會於2027年上半年推出為期18個月的AI技能提升計劃，包括針對AI職場應用的免費全民網上課程；修畢者可免費選修涉及AI在不同行業實務應用的短期進階課程，預計可惠及至少4萬名僱員。(勞工及福利局)

風險管治

- 政務司司長將統籌政府的AI風險治理策略，並在數字政策辦公室(數字辦)設立AI專員協助各政策局推展有關工作。(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法律改革委員會的電腦網絡罪行小組委員會正循「借助電腦網絡的罪行」(即通過使用電腦、電腦網絡或其他形式的資訊及通訊科技，使犯罪規模或範圍得以擴大的傳統罪行)檢視現有法律，會適時就包括如何應對以深偽技術製作色情影像，以及進行網絡詐騙及欺詐，徵詢公眾意見。政府會因應法律改革委員會的建議，研究制訂相關法律。(律政司)
- 就優化法律框架，推動科技與電訊等行業加強偵測和刪除涉及詐騙(包括濫用AI生成)的內容，於2026年內進行公眾諮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配合《價值觀教育課程架構》(2026)，並舉辦多元化活動，包括在「我的行動承諾」計劃內，新增副題「智能向善・慎思自律」，支援學校教導學生以正確的價值觀和態度善用和慎用AI工具與資源，推動媒體和數字素養教育。(教育局)

- 於律政司領導的「檢視支持更廣泛應用AI所需的法律配套跨部門工作小組」轄下成立「兒童使用社交媒體」專責小組，統籌相關政策局／部門檢視兒童使用社交媒體（包括AI互動）的風險，以及有否需要採取更具針對性的應對方法，包括立法及行政措施。（律政司）
- 挑選試點部門，在採購面向公眾的AI服務項目時，要求投標者遵守數字辦發布的AI指引，並須就其所採用的AI技術作出安全和道德合規申報。根據試行結果，申報要求將逐步延伸至所有政策局及部門，確保政府推行的AI服務項目皆符合安全與道德的標準。（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數字辦會主動聯繫並推動行業機構制訂不同行業AI應用指引、認證及治理框架，並提供專業意見和支援。（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檢視支持更廣泛應用AI所需的法律配套跨部門工作小組」將會就AI產品可能導致的意外或損害的責任問題，檢視現行法律是否足夠，並研究以立法或規例（包括實務守則／行為守則、指引等軟法）處理。（律政司）
- 數字辦正於政府內部試行AI Agent，並已在部門應用指南加入相關規範，將按實際應用經驗，2027年與香港人工智能研發院發布全社會適用的AI Agent安全管理指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將分析AI應用對香港勞動力市場的影響，並相應制訂技能提升、人才培訓及轉型支援等措施。（勞工及福利局）
- 新田科技城將與河套香港園區形成上中下游協同發展，在加速研發成果轉化的同時，亦提供原型、中試和量產的下游產業空間。（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香港科技園公司將繼續為創科企業提供基礎設施、培育計劃及一站式支援服務。（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數碼港會繼續聚焦AI、數據科學、區塊鏈、網絡安全及金融科技等領域，支持企業融資出海及人才培育。（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以「五大研發機構」為重點布局，在生產力局和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以外，創建三所高質量研發院，包括：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已於2024年成立；香港人工智能研發院預計於2026年內開始運作；以及生命健康研發院在2026年內基本完成籌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加速構建香港新型工業化產業體系

- 已推出「新型工業菁英企業培育計劃」，重點扶植培育一批在港發展、具高增長性的企業，結果於2026年內公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於2026年內公布「香港新型工業化中長期發展方案」，確立以「高科技、高增值」為核心的新型工業化發展路徑，加快壯大具策略價值的新興產業及生產性服務業，布局未來產業。（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加大力度支持初創企業

- 預期2026年內正式啟動「創科產業引導基金」；現時已初步甄選約20間基金經理公司，並正籌募資金成立子基金。（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預留額外10億元予「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甄選更多基金經理公司參與。（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優化創新科技發展體制建設

推進「三大創科園區、五大研發機構」建設

-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香港園區（河套香港園區）會繼續按「一河兩岸」、「一區兩園」的理念提速提效全力推進建設，致力發展為世界級科技創新樞紐，並成為開闢制度與政策創新的試驗田。（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已整合「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有關推進新型工業化的資助計劃（即「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及「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為「新型工業化支援計劃」，以更聚焦推動科研成果落地及新型工業化；持續進行其他資助及投資計劃整合檢討。（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港投公司）會繼續牽引國際長期資金跟投。（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支持大學科研成果轉化

- 通過「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和100億元的「產學研1+計劃」，支持科研成果轉化及商品化。（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研究設立香港創科應用場景促進中心

- 支持香港科技园公司研究設立「香港創科應用場景促進中心」，透過精準配對公私營界別的應用場景需求，以及三大創科園區的創科企業和五大研發機構提供的創新技術解決方案。中心將成為創新技術的首發平台，協助對接行業標準並獲取市場認證，助力創科企業「出海」。（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加快創新科技產業發展

醫療創新及產業鏈建設

- 籌備成為國際人用藥品註冊技術協調會的監管機構成員。（醫務衛生局）
- 於2026年內成立「藥物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中心」，並提交規管醫療器械的立法建議，長遠使中心成為國際認可的藥械權威監管機構。（醫務衛生局）
- 透過「大灣區臨床試驗協作平台」，發揮河套「一區兩園」、「一所一中心」的協同效應，推動示範性多中心臨床試驗；同時完善臨床試驗基礎設施，配合藥物審批機制改革，為創新藥械企業提供一站式支援。（醫務衛生局）
- 透過粵港澳大灣區國際臨床試驗所下的「真實世界研究及應用中心」，積極推動業界應用真實世界數據，協助創新藥械加快在香港、內地及海外註冊。（醫務衛生局）

- 於2027年成立「國際臨床試驗學院」，建立「大灣區臨床研究人才儲備庫」。（醫務衛生局）
- 未來三年共撥款9億元，透過醫療衛生研究基金持續資助具轉化潛力的創新醫療科研，聚焦癌症防治、臨床試驗及數碼醫療等領域。（醫務衛生局）
- 於2026年12月主辦全球醫療器械法規協調會周年會議，匯聚全球專家在港，就全球醫療器械監管進行高層次和專業討論。（醫務衛生局）
- 醫管局將籌設醫創融匯辦公室（HA-TCH）（HA Technology Convergence Hub），以需求主導為原則，通過真實場景和臨床應用的互動，加快醫療創新技術落地，並透過與持份者合作，在醫管局設施設立醫療科技示範基地，引進創新藥物與設備，同時建立需求反饋機制，將臨床實際需求適時傳遞藥械企業。（醫務衛生局）
- 研究設立藥物說明書電子平台，便利醫護人員和市民查閱最新的獲審批藥物資料。（醫務衛生局）

推動低空經濟生態圈發展

- 進一步推展低空經濟「監管沙盒1」試點項目，並拓展多元應用場景。（財政司副司長辦公室、運輸及物流局、相關政策局）
- 為非傳統航空器（例如重量超過150公斤的載人飛行器）制定相關的全面規管框架，預計於2027年完成法例草擬工作。保監局與業界將全力支援政府擬為非傳統航空器制訂的規管框架。（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運輸及物流局）
- 制訂「發展低空經濟規劃行動綱領」，包括與內地緊密合作，盡快實現跨境低空物流試飛，並逐步拓展粵港澳大灣區低空跨境物流網絡；推展低空基礎設施技術研究，開展智能低空交通管理系統建設，目標在2028年逐步落實，並配合相關監察、執法、氣象觀測、三維空間數據系統等，優化低空空域管理。（財政司副司長辦公室、運輸及物流局、相關政策局）

布局前沿科技發展

- 增設「前沿科技專組」布局前沿科技發展，涵蓋AI、新能源、新材料、航天、量子科技等，探討技術及產業發展，並向「創新科技與產業發展委員會」作匯報，協助制訂政策和產業部署。(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支持深空探索 推動商業航天發展

- 推出新一輪航天科技特別項目徵集，重點支持與國家航天任務相關的科技研究，涵蓋衛星技術、太空探測儀器、航太材料、遙感技術等。(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於2026年內公布簡化低軌衛星牌照審批安排，吸引相關企業及人才來港發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會積極協助衛星營辦商進行衛星軌道及頻譜使用的國際協調工作，並提供牌照申請支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推動未來6G應用場景發展，包括低空經濟、低軌衛星等；多管齊下促進流動網絡營辦商加速技術演進及重整頻譜，擴展流動網絡基建以配合未來發展所需，並推動6G技術及頻譜規劃與內地接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港交所將研究優化上市規則第18C章，以吸引航空航天等新興產業企業來港融資，鞏固新經濟企業融資樞紐地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港投公司通過耐心資本為未來產業作前置布局，包括透過投資及生態圈建設，協助內地商業航天企業「出海」。(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 保監局與業界將研究商業航天發展衍生的系統性風險以及香港的市場功能定位，並根據研究成果就相關保險產品發展作出建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加強航天創新科普教育與人才培育，包括增加2027年香港太空館舉辦的「少年太空人體驗營」名額，讓35名學生親身參觀國家主要航天及天文設施；亦支持本地院校推動航天相關課程，長遠培育人才。(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教育局)

- 政府飛行服務隊將於2027年第二季成立專隊，與相關機構合作推展「航天逐夢青年計劃」航天及航空科技教育活動，加強香港青年對國家航天事業的發展和成就的認識，並培養他們對投身航空和航天事業的興趣。(保安局)

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深化國際教育樞紐建設 打造「留學香港」品牌

- 推展「Hong Kong: Your World-class Campus」國際宣傳，並於目標地區（例如「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舉辦展覽，推廣「留學香港」品牌。(教育局)
- 在2026/27學年，各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大學計劃在中國內地及海外舉辦超過160次招生活動，招攬全球優秀學生。(教育局)
- 延長本港大學的粵港澳大灣區校園畢業生納入「留港／回港就業安排」試行安排，為期兩年，讓更多優秀人才留／來港就業。(教育局)
- 由2026/27學年起放寬資助專上院校授課課程招收非本地生的自費就學人數上限，由相當於本地學額數目的40%增至50%；資助研究院研究課程的超額收生自資學額上限，亦由100%增至120%。(教育局)

推進學生宿舍質與量發展

- 繼早前就三幅商業用地邀請市場就發展專上教育學生宿舍提交意向書，在2026-27財政年度內推售首幅學生宿舍用地，由市場競投興建新宿舍。(發展局、教育局)
- 協助香港直資學校議會制訂《學生住宿設施營運實務守則》，訂立住宿設施、衛生、安全、舍監安排等方面的標準，讓有意參與提供住宿設施予非本地（特別是未成年）學生的營辦商遵從，為來港學生提供適切住宿。(教育局)

推進直資學校及國際學校發展

- 持續推進「直資擴容」計劃，加強宣傳和吸引海外學生，鼓勵更多直資學校錄取非本地學生。(教育局)
- 於2027年內批出北都或其他地區的用地發展國際學校，滿足社會需求，配合人才發展。(教育局)

輸入人才政策

- 研究在「人才清單」加入更多與AI應用相關的人才類別，豐富現時涵蓋60項本地人才短缺的專業(包括金融、醫療和創科專才等)的清單。(勞工及福利局)
- 在2027年上半年優化「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計劃)，放寬初創科企人才的續簽要求，讓獲指定公營機構支持的初創科企經營者可在申請續簽時獲豁免提供公司收入證明等要求，便利他們在港發展。(勞工及福利局)
- 為推進與內地省市更緊密合作和深化人才流動，自2027年起，已與香港建立高層次合作平台的內地省市的頂尖大學將適度納入「高才通計劃」大學名單。(勞工及福利局)
- 擴大「特邀人士入境便利計劃」，由現時東盟成員國擴展至中亞和中東國家及地區，並容許所有政策局和部門透過計劃發出邀請，促進經貿往來和交流。(保安局)
- 新增簽證類別，容許非本地人士來港參與政策局和部門認可的短期培訓課程，助力香港發展為區域培訓中心。(保安局)
- 繼續推行職專畢業生留港計劃的試行安排，容許指定學年入讀合資格全日制高級文憑課程的非本地學生，於畢業後留港一年尋找相關工作。(勞工及福利局)
- 進一步擴大「為來港參與指定界別短期活動的訪客提供入境便利計劃」，讓更多非本地人才無須申請工作簽證／進入許可，以訪客身分參與指定短期活動。(保安局)

4

發揮國際化優勢







背景

香港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堅持和發揮國際化特色，既是香港服務國家的最佳切入點，亦是發展自身的最強支撐點。

過去兩年《施政報告》全力推動的國際調解院總部已於2025年10月在香港開幕，標誌着香港邁向全球法律樞紐的重要一步。我們將充分發揮「一國兩制」下中英雙語普通法制度的獨特優勢，以國際接軌的爭議解決規則和機制，助力維護公正合理的國際法治秩序。透過完善訴訟、仲裁、調解等多元高端爭議解決服務、匯聚頂尖法律人才，並強化粵港澳大灣區的規則銜接及機制對接，為內地企業「走出去」提供一流的國際法律專業服務。

完善知識產權保護制度，對推動科技創新和文化創意產業尤其重要。我們會持續優化專利、商標、註冊外觀設計及版權制度，加強原授專利制度的自主審查能力，提升註冊效率和便利度，確保研發創新和文化創意成果獲堅實法律保護。我們亦推動知識產權估值及融資，降低知識產權交易成本，並培育熟悉知識產權管理和商品化的人才。我們會繼續加深建設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根基。

國家自「十四五」規劃已明確支持香港發展成為「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香港擁有中外文化薈萃的獨特背景，多年來一直擔當中國與世界交往的橋樑角色。香港是全球三大藝術品交易中心之一，我們將繼續深化建立高端藝術品交易樞紐，強化香港作為國際藝術品交易平台角色。西九文化區是香港重要的策略性文化基建投資，亦是全球最具規模的文化樞紐之一，我們會繼續支持西九文化區推動文化產業發展。

4

發揮國際化優勢

深化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建設

打造「全球調解之都」 支持國際調解院工作

- 繼續全力支持總部設於香港的國際調解院工作，包括2026年年底在香港舉行的締約國理事大會及年度論壇，並優先考慮在涉及國際商事的政府合約及以香港特區名義對外簽訂的國際協議，加入國際調解院為爭議解決選項。(律政司)
- 歡迎國際調解院受理新興產業爭議，包括大宗商品交易及太空經濟等。(律政司)
- 牽頭推動「調解為先」解決爭議，包括持續落實在所有政府合約中加入調解條款。(律政司)

深化調解文化

- 「社區調解先導計劃」持續為物業管理人員提供調解技巧培訓，以助他們排解樓宇滲水等鄰里糾紛。(律政司)
- 將於2027年推出「處理大廈管理糾紛三層機制」。(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為協助簡樸房制度有序落實，於2026年年底推出「簡樸房制度義務調解服務計劃」，化解持份者糾紛。(房屋局)
- 消費者委員會將推出調解先導計劃，協助消費者與商戶解決消費爭拗。(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採納調解監管制度工作小組提出的七項建議，於2026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讓當事人未能就調解員人選達成共識時可申請由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委任調解員。(律政司)

促進國際統一私法協會落戶香港

- 國際統一私法協會於2026年成立100周年，爭取其在香港設立創會歷來、首個在羅馬總部以外的海外聯絡辦公室，彰顯香港戰略地位。(律政司)

國際商事法庭

- 支持司法機構推進建設國際商事法庭，邀請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法官，以更高效程序審理國際商事案件，並與香港現有的國際仲裁及調解服務相輔相成，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處理國際商業訴訟主要司法管轄區的地位。(律政司)

推進香港國際法律事務大樓建設

- 積極推進興建香港國際法律事務大樓的前期工作，目標是於2027年年底啟動施工。(律政司)

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

- 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會舉辦更多元化課程，探討開展涵蓋普通法及其他法系等跨域議題研究，並定期舉辦高端國際會議，以成為國家以至國際（特別是「一帶一路」國家）的法律能力建設中心，以及高端法律人才培訓、交流和集聚高地。(律政司)

鞏固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首選仲裁地

- 參考仲裁法律改革工作小組的建議，爭取於2027年內完成《仲裁條例》修訂工作，持續優化香港仲裁法律框架。(律政司)
- 繼續聯同法律及體育業界推行「體育爭議解決先導計劃」，並開拓與國際及區域體育組織的合作，打造香港成為國際體育爭議解決中心。(律政司)

法治教育大使

- 持續推動法治教育大使發揮其在社區推廣法治教育的角色，為他們參與或組織推廣法治實踐活動提供協助與支持，並根據落實情況持續進行優化調整。（律政司）

發展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

知識產權保障

- 於2027年積極籌劃更新本地註冊外觀設計制度，包括開展修訂主體法例的草擬工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繼續積極推進在香港實施《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的籌備工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推動知識產權估值及融資

- 按市場反應，為推進下階段參與更廣、應用更實的知識產權融資沙盒試點作準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對外推廣

- 2026年11月舉行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將以知識產權融資為主題，匯聚各地專家探討相關發展機遇，並再次設立商業配對環節，促進香港知識產權專業服務業對接內地企業，支持內地企業以香港為平台「走出去」拓展知識產權貿易。（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繼續推動本地企業獲推薦參與競逐「中國專利獎」，以提升其專利的公信力與價值。（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持續建設和壯大專利審查團隊

- 持續建設和壯大專利審查團隊，就重點技術領域提升原授專利的自主審查能力，並於2027年為相關原授專利申請推出先導便利措施。（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啟動香港知識產權學院

- 於2026年第四季正式啟動香港知識產權學院，提供更具系統和認受性的在職人才培訓課程，提升科技創新、文化創意、工商、專業服務等從業員的知識產權素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制訂本地專利代理規管框架

- 於2026年內就規管本地專利代理服務展開公眾諮詢，並於2027年制訂具體立法方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降低知識產權交易成本

- 將於2026年內提交條例草案，為購買知識產權或其使用權的資本開支，實施扣稅安排，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發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深化頂層設計

- 成立「知識產權貿易發展策略委員會」，匯聚創新科技和創意產業、工商業界和知識產權專業服務業等代表，協助政府制訂推動知識產權貿易的策略和支援措施。（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建設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

推動文化產業發展

- 西九演藝中心將於2027年啟用，設有四個按國際頂尖劇院標準打造的表演場地。（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西九管理局）繼續在世界各地和內地巡展M+和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展覽和館藏，以及巡演表演藝術項目。例如，M+於2026年9月在德國舉辦「傑弗里·巴瓦：觸動感官的建築」展覽；西九管理局正計劃於2027年到內地巡演音樂劇《大狀王》。（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會在未來兩年將其珍貴館藏帶到海外巡展，包括澳洲和烏茲別克斯坦，弘揚中華傳統文化。（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西九文化區學院」於2027年繼續推展短期課程，為本地、內地和國際文藝機構從業員及年輕文藝創意產業人才提供專業發展短期課程。（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於2027-28年度舉辦東九文化中心焦點藝術科技項目，鞏固東九文化中心作為香港舉辦長期演出及藝術科技的旗艦表演場地。（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積極善用與巴塞爾藝術展的五年合作協議並研究措施，持續強化香港作為國際藝術品交易平台的地位。（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深化建立高端藝術品交易樞紐

- 將於2026年內完成藝術品交易中心研究，以鞏固提升優勢。(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2026年將有首間內地藝術品拍賣行進駐西九。(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西九文化區學院」將與內地行業協會合辦拍賣師國際研修班，並提供中國藝術和文物保護相關課程。(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改革藝團資助制度

- 向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藝術部分)注資2億元。(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在維持現有對主要演藝團體(主要藝團)整體資助水平下，引入與表現和藝術水平掛鈎的撥款和進出機制，鼓勵主要藝團持續創新，並讓表現持續優秀的中型藝團有機會成為主要藝團。(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繼續推行「藝團借用學校場地試驗計劃」。(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興建香港演藝學院第二校舍

- 香港演藝學院推進在柴灣擴充臨時校舍及長遠在北部都會區興建第二校舍計劃。(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5

加快建設 北部都會區







背景

北部都會區（北都）將發展成高水平專上教育、創科產業融合及國際高端人才集聚的重要戰略載體，並打造為香港深度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主平台，是建設新質生產力的新引擎。

政府已全速推進北都發展，去年《施政報告》宣布成立「北都發展委員會」，多項工作已取得實質進展—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香港園區已於去年開園，已有超過 100 家創科企業及機構陸續進駐，兩座濕實驗室大樓全數租出；洪水橋產業園有限公司及新田科技城有限公司已投入運作，結合有為政府及市場力量；《北部都會區發展條例草案》亦已於今年 7 月提交立法會，以精簡程序加快北都建設及利便產業營運。

北都將以大學城為發展主線，我們將在北都建設新田、洪水橋和打鼓嶺大學城。三個大學城均以城區概念建設，包含校園區、科技區、產業區和生活社區，以「一城五元素」（教育、科技、產業、人才和城市建設）作布局，致力打造「宜教、宜研、宜創、宜居」的高質素大學城，並以「人才培養、科學研究、成果轉化、產業發展」四位一體為戰略定位，推動「政、產、學、研、投」協同並進，實現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同時，我們將繼續以「產業帶動、基建先行」為發展核心，規劃完善的生活配套設施，建設一個宜居宜業宜遊的北都。

北都大學城

以大學城推動北都建設 以科技引領產業發展

- 在北部都會區（北都）建設新田、洪水橋和打鼓嶺大學城，均以城區概念建設，包含校園區、科技區、產業區和生活社區，以「一城五元素」（教育、科技、產業、人才和城市建設）作布局，帶動北都大學城整體發展。（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
- 新田、洪水橋及打鼓嶺三個大學城的校園區總面積約300公頃，連同周邊的科技區、產業區及生活社區，三個大學城的總體規劃面積超過1 000公頃。（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
- 新田大學城以醫學、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AI）、機械人、微電子和新興產業發展作定位。校園區涵蓋未來北環線新田站和牛潭尾站附近土地；科技區及產業區涵蓋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香港園區（河套香港園區）和新田科技城。（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2026年年底落成的河套香港園區一號大樓會定位為大學城起動旗艦，匯聚本地和國內外頂尖大學與機構的前沿科研力量，包括「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及其他新項目，促進「大學+研發+產業」的互動銜接。（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將撥備30億元，支持興建另一座綜合教學科研大樓，專注教育和科學交流及科研人才培育，提供設施予院校使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邀請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有限公司（港深創科園公司）及新田科技城有限公司加入開發並參與大學城建設，以加快項目建造發展。（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洪水橋大學城的校園區會聯同毗鄰的科技區及產業區（包括洪水橋產業園、流浮山數碼科技樞紐、元朗創新園和微電子研發院等），聯動發展為「智能製造應用型專上教育及國際化人才培育中心」。（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於2026年內邀請專上院校申請建設校舍，起動洪水橋大學城校園區發展。（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
- 打鼓嶺大學城將融入藝術和藍綠發展元素，全面支撐新興、傳統產業及新型工業的發展，並預留戰略發展空間作未來發展需要，構建為「一城五元素」加以具藝術和休閒生態環境獨特風格的大學城。（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創新推動跨學院產學研合作

- 政務司司長領導的「大學城籌劃及建設組」將提升為「大學城建設及發展委員會」，並加入專家非官方委員，為北都大學城的長遠策略發展提供高層督導，推動跨部門協作，助力打造具國際競爭力的大學城。（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
- 「大學城建設及發展委員會」將研究具體措施，協助和激勵北都大學城院校推動成果轉化，促進院校科研成果商品化及市場化。（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教育局）

- 增加約30%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研究院研究課程學額，由現時7 200個逐步增至2030/31學年的9 600個，支持香港基礎研究蓬勃發展。(教育局)
- 2027/28學年起，逐步提升每學年400個「香港博士研究生獎學金計劃」名額至2029/30學年的550個。(教育局)
- 2027/28學年起，每學年額外提供2,000萬元撥款支持知識共享，加速創新成果轉化。(教育局)
- 2029/30學年起，「科教創新基金」每年提供4,000萬元，推動高等教育界廣泛應用AI及新興科技。(教育局)

推進創科和產業建設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香港園區

- 河套香港園區已於2025年12月正式開園，已建成的兩座濕實驗室大樓已全數租出，第一期第一批次餘下大樓會在2026年內落成。(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港深創科園公司已在2026年6月起就第一期發展餘下批次的八幅地塊進行兩輪公開招標，利用私人市場力量提速、提效，加快園區發展，結果將於2026年年底前公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港深創科園公司參照第一期的園區規劃及功能，已在2025年完成第二期發展的規模、產業分布等規劃，確立河套香港園區總體布局，並考慮提早釋放第二期沿河土地，加快和第一期同步發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全面推進河套西面跨河連接工程及相關建設，積極促進科研人員、數據在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之間高效便利、安全流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發展局、保安局)

籌建國家製造業創新中心

- 特區政府與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於2026年7月簽署《關於推進部港共建製造業創新中心的合作協議》，籌建首個在港國家製造業創新中心，由微電子研發院牽頭營運。(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微電子研發院已入駐元朗微電子中心，其兩條中試線正全速組裝，聚焦第三代半導體芯片技術研發與試產，目標在2026年年底投入運作。(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新田科技城

- 新田科技城有限公司會以制度創新、多元發展模式，用好市場力量加快土地平整，推動210公頃創科用地的發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洪水橋產業園

- 洪水橋產業園有限公司(產業園公司)積極與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對接，就善用雙方產業優勢建立共贏合作模式簽訂合作備忘錄。(發展局)
- 檢視產業園公司制定發展計劃(包括績效指標)的進度，確保產業園公司按政府的產業政策善用土地資源和政府注資，招商引資，為洪水橋導入產業。(發展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運輸及物流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算力基礎設施

- 沙嶺數據園區已動工，預計2032年提供達每秒18萬千萬億次浮點運算次數的算力，相當於目前香港算力的36倍，為香港智算產業的發展提供堅實支撐，累計投資規模最少達238億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向「人工智能資助計劃」注資10億元，支持香港人工智能研發院以高階算力支撐前沿科研，加速創新突破。(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評估市場對算力的需求，以「高效算力、穩健電力、低碳轉型」為核心方向，優化香港數據中心運作及城市級算力布局，支持智算產業健康發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環境及生態局)

先進建造業產業園

- 北都已預留 30 公頃土地，建設具規模的先進建造業產業園，讓鋼筋預製和新型混凝土生產等設施進駐，並引入設施推動「組裝合成」和「機電裝備合成」檢測認證，以及建造技術研發與培訓、生產和展示等發展，以推動行業更廣泛採用高效建築方法，提升新質生產力。(發展局)
- 在 2027 年上半年率先邀請市場就元朗南佔地約十公頃的先進建造業園區提交發展意向書，目標是首批用地不遲於 2028 年上半年展開招標程序。(發展局)

建設宜居宜業宜遊北都

北都九個新發展區全數開動

- 於 2027 年上半年啟動牛潭尾的土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2028 年年底起陸續產出熟地。(發展局)
- 於 2026 年啟動流浮山新發展區的法定規劃及相關程序。(發展局)
- 於 2027 年陸續為打鼓嶺新發展區中超過 200 公頃優先發展地帶(包括部分大學城用地)、凹頭新發展區及部分馬草壟新發展區啟動法定規劃及相關程序。(發展局)

提速提效加快發展

- 持續推行為期三年的「按實補價」先導計劃，即在地契修訂過程中，容許土地業權人分期發展產業用地，並可按實際興建的樓面面積及地段業權人擬議的選定用途釐定應繳補地價。(發展局)
- 透過提供較長期(最長可續租至 21 年)的政府租約促進產業發展。(發展局)
- 最早於 2026 年年底在粉嶺北推出第二個「片區開發」試點項目。(發展局)
- 財政司副司長領導的「規劃及發展工作組」協調部門間加快審批速度。(財政司副司長辦公室、發展局、運輸及物流局、房屋局)
- 北都專案監督辦公室全力協助推展北都大型私營發展項目。(發展局)

- 由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主持的「北部都會區工務工程項目管理委員會」繼續從高層次監督北都工務工程項目的推展，並透過綜合數碼平台動態監察各工程的關鍵審批節點，以加強北都工務工程項目管控，全面提速發展。(發展局)
- 採用「框架採購模式」及「承建商早期參與」等機制提升成本效益，並在現有合約模式的基礎上，加入包括政府項目人員、工程顧問及承建商的團隊協作元素，縮短建造時間。(發展局)
- 擴大應用「香港環境數據庫」，整合超過 200 項環境數據及透過 AI 優化規劃，將約 36 至 48 個月的環評程序大幅縮短至約 15 至 24 個月，大大提高工程效率、節省開支。就北都的相關項目而言，環評程序的目標所需時間將約 15 至 20 個月。(環境及生態局)
- 2027 年在北都指定地區引入以實時現場環境監測配合目標為本的管理方式，簡化建築噪音許可證的申請及評估程序，目標將許可證處理時間由 18 天縮短至 14 天。(環境及生態局)

制訂北都專屬法例

- 爭取於 2026 年內在立法會通過《北部都會區發展條例草案》，隨後提交首批五條附屬法例，涵蓋城市規劃、收地補償、建築工程審批、噪音管制和跨境人員流動，以精簡程序加快北都建設及利便產業營運。(發展局)

加強招商引資和產業發展

- 財政司司長領導的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包跨部門委員會，會在考慮企業投入資源、經濟效益、發展潛力等因素後，制訂專屬優惠政策包，涵蓋批地、地價優惠、財政資助及稅務減免等，吸引國際及國家品牌和重點企業落戶香港。(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和投資推廣署靈活運用優惠政策包，與企業洽談落戶安排，並為它們提供量身訂製服務，更精準有效招商引資。(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在2026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為從事金融、先進製造、創科研發、總部活動、物流和供應鏈管理等重點產業的個別企業，提供5%或半稅的優惠。(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發展局、環境及生態局、醫務衛生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運輸及物流局)
- 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會繼續通過投資引領，帶動市場資源支持企業落戶北都及其他粵港澳大灣區城市。(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加大吸引長期資本投資北都

- 香港金融管理局和香港銀行公會已於2026年4月成立「北部都會區金融諮詢工作小組」，與政府及園區公司探討北都發展的公私營合作模式和融資安排。參與工作小組的銀行將為進駐北都的企業度身訂造融資方案，精準支持北都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保險業監管局於2026年年底落實對合資格基礎設施投資降低資本要求，釋放更多保險資金參與包括北都發展在內的香港基建項目。(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北都實現更高居住標準

- 香港房屋委員會在2031–32年度起落成的北都資助出售單位項目中，會增加面積較大單位(即實用面積約45平方米或以上)比例，由20%增至25%，提升市民整體居住質素。(房屋局)

增設新界北醫院聯網

- 醫院管理局將在2027年起籌建新界北聯網，推進牛潭尾綜合醫教研醫院的建設，以及評估興建洪水橋醫院的需要及可行性。(醫務衛生局)

北都文化設施

- 推進多項北都文化設施建設，天水圍香港文保中心(前稱文物修復資源中心)和粉嶺新界東文化中心預計分別於2028年及2030年竣工。(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推廣「城鄉共融」

- 已宣布成立2億元「北都城鄉共融基金」，2027年接受申請並批出首批項目，善用民間智慧和鼓勵鄉民參與，推動鄉郊旅遊，並為鄉村帶來經濟動力。(發展局)
- 於2026年內公布《北都推動城鄉共融指引》，並於2027年推出「新田時光步道」作為首個重點項目，將富有鄉村傳統特色建築和歷史文化景點串連起來，與村民合作打造特色地標和旅遊景點。(發展局)

推進交通基建

- 進行北都公路的勘查研究，並會優先推展新田段，服務古洞北、新田科技城、牛潭尾等新發展區，目標於2027年為主體建造工程招標，並應用合適的國內外設計標準及先進建造技術，以期提早兩年至2034年開通。(運輸及物流局)
- 推展十一號幹線南端的青龍大橋工程，爭取在2033年開通，應付北都發展的南北向交通需求。(運輸及物流局)
- 古洞站預計2027年落成啟用，成為第100個重鐵車站。(運輸及物流局)
- 洪水橋站工程會充分應用組裝合成建築法等先進技術提速提效，目標是在2030年開通車站。(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進行東涌線延線、小蠔灣站和屯門南延線工程，以期在2029年起陸續完成上述鐵路項目。(運輸及物流局)
- 為強化香港國際機場與北都以至內地的接駁，2027年會提出港深西部鐵路南延的初步方案。(運輸及物流局)

6

更好融入和服務 國家發展大局



青年科創學院
Entrepreneurship Academy

HUNDRED
HUNDRED

o-Entrepreneurship Academy

創學院成立兩周年



HUNDRED

港澳高校聯盟年會暨校長論壇
十載同心 融慧灣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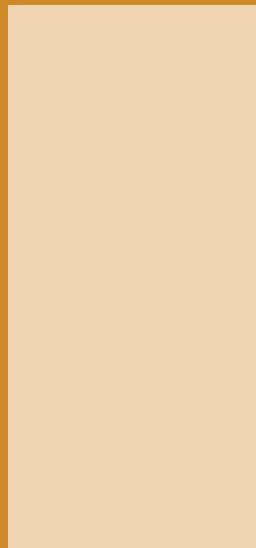
成果展及紀念視頻
發布儀式

2026年粵港澳高校聯盟年會暨校長論壇
十載同心 融慧灣區

2026年粵港澳高校聯盟年會暨校長論壇
十載同心 融慧灣區

十周年成果展
發布儀式





背景

今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香港第一個五年規劃亦已經發布，主動對接國家整體部署，確保香港發展與國家戰略同頻共振。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建設是新時代國家改革開放下的重大發展戰略。在中央大力支持下，「港車北上」、「粵車南下」相繼實施，便利粵港人員「雙向奔赴」；重建後的皇崗口岸預計於今年第四季開通，口岸將採用「一地兩檢」及「合作查驗、一次放行」的嶄新通關模式，讓兩地人員往來更暢通便捷。我們會持續推進大灣區協同發展，推進科技創新合作、基礎設施「硬聯通」、深化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軟聯通」、實現三地居民「心聯通」，以及加快重大合作平台建設。

香港現時已與14個「一帶一路」國家簽署自由貿易協定、20個「一帶一路」經濟體簽署投資協定；43個「一帶一路」稅務管轄區簽署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我們會繼續深度參與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以「香港——一帶一路超級樞紐」為定位，以「五通」即政策溝通、設施聯通、貿易暢通、資金融通、民心相通為合作重點，推動全方位多元務實合作，支持民間組織開拓國際交流網絡，實現共商、共建、共享。

我們亦會繼續深化國際交往合作，全力辦好今年10月在香港特區舉行的亞太經合組織財政部長會，並繼續透過亞洲金融論壇、「裕澤香江」高峰論壇、國際金融領袖投資峰會和香港金融科技周等，搭建全球金融高質量對話平台，同時吸引更多國際組織落戶香港。

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 由行政長官領導的「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督導組」繼續從高層次總攬、協調和監督各項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工作，帶領政府及社會各界積極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建設和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等重要國家戰略，以及香港特區與內地各省、市和自治區的全方位合作，促進國家與香港特區的高質量發展。（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積極持續深化與內地各省市的合作，在現有合作平台推展更多項目，並研究開拓新平台，充分發揮香港的獨特優勢，做好內聯外通的工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深化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支持前海和南沙重大合作平台高質量建設

- 支持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發揮先行先試作用，促進香港現代服務業立足前海，並拓展內地市場。（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深化以前海為聯繫點，助力香港法律及其他專業服務與大灣區的出海企業對接，善用香港專業服務的優勢，支援內地出海企業。（律政司）
- 與前海管理局進一步探討及挑選合適的試點項目，採用香港工務工程的智慧工地管理系統「智眼」及項目誠信管理框架，以期將香港先進的工程管理模式引進大灣區。（發展局）
- 支援前海管理局於選定項目試行香港「安全智慧工地」系統，並適時與該局及內地相關部委商討推展更廣泛應用系統的策略安排，包括探討以香港「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標籤計劃」為藍本，制訂適合大灣區應用的認證計劃。（發展局）

- 支持南沙發揮高水平對外開放門戶作用。透過參與南沙基礎設施發展，推動產業鏈的互惠合作和人才及創新資源雙向流動。（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為促進粵港澳軌道交通協同發展，正全速推進北環線項目和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至前海），目標分別在2034年和2035年開通，全面打通港深軌道交通網絡。（運輸及物流局）
- 研究優化現有廣東省及南沙的備案機制，並與南沙相關部門商議設立常態化機制，分享香港企業可參與投標的項目資訊。（發展局）

深化東莞空港中心建設

- 香港國際機場東莞空港中心（空港中心）第一期永久設施將於2027年6月正式投入運作，逐步達至每年處理100萬公噸貨量。（運輸及物流局）
- 為打造冷鏈樞紐，空港中心已於2026年設立指定監管場地，讓海外冰鮮水產及新鮮水果可利用空港中心經香港進口大灣區，構建更高效、便捷的國際冷鏈空運通道。（運輸及物流局）

共建可持續航空燃料（SAF）產業鏈

- 推進在香港建設SAF混合設施，構建完整SAF全鏈條產業鏈，並降低物流成本令SAF價格更有競爭力。（環境及生態局、運輸及物流局）
- 為支持香港首份五年規劃中提及香港國際機場出發航班於2030年實現1%–3% SAF使用比例，於2028年或之前完成研究設立強制SAF使用比例機制，並展開公眾宣傳教育，創造有利條件落實有關使用比例。（運輸及物流局）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Core Climate 逐步探索向市場提供綠色能源及其他環境權益產品的可能性，包括可持續航空燃料證書及綠氫證書，並攜手與行業持份者研究合適方案，更好服務企業減排需求。（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深度參與建設粵港澳大灣區港口群

- 依托大灣區龐大市場，壯大海事保險、海事法律（尤其合同訂定和治理）、仲裁、船舶管理及航運融資等高增值海運服務，提升香港在國際海運服務鏈中的定價能力、規則輸出能力及制度話語權，賦能大灣區世界級港口群。（運輸及物流局）
- 加強與惠州、東莞等大灣區城市的港口協作，推動大灣區內「江轉海」的中轉便利化，完善駁船網絡，並探索以智能駁船提升運輸效率和減低成本，吸引當地貨物經港出口，以及中南美洲航線集聚香港。（運輸及物流局）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金融發展

- 港交所 Core Climate 正與廣州電力交易中心合作，於2026年內在港開展國家可再生能源綠色電力證書（GEC）試點交易，鼓勵香港機構採用國家 GEC 作為抵消符合相關規定用電排放的工具，助力國家開拓 GEC 的境外場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積極與內地相關部門商討進一步優化大灣區跨境理財通業務的安排。（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研究優化跨境徵信互通及深港跨境數據驗證平台，包括覆蓋範圍、作業流程等，並進一步與重慶構建新的跨境數據驗證平台，促進兩地企業和個人跨境融資便利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推進粵港澳大灣區新型工業化協同

- 在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的統籌協調下，政府會與廣東省就推進新型工業化磋商具體的行動計劃，並與深圳市按「合作研發、協同轉化、共享發展」原則，簽署合作備忘錄，推動建立產業創新平台，構建新興與未來產業鏈協同機制和模式。（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統籌各政策局推進大灣區互聯互通工作

- 成立「加快粵港澳三地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專組」，由律政司副司長統籌相關政策局，研究加快推進大灣區規則和機制對接。（律政司）
- 持續推廣《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便利措施，在確保數據安全的前提下，促進跨境數據流動，帶動大灣區數字經濟發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藉著粵港、港深合作專班等機制持續推進大灣區基礎建設「硬聯通」、規則標準「軟聯通」、灣區居民「心聯通」，並促進跨境要素便捷流通。（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繼續通過高層官員外訪、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和各伙伴機構的國際聯繫、在香港舉行的大型國際展會，以及與廣東省政府和澳門特區政府聯合在海外推廣，對外宣傳大灣區發展中的機遇，以及當中香港的優勢。（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深化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

- 研究制訂大灣區仲裁示範規則的路徑，進一步提升大灣區仲裁服務的競爭力，並深化粵港澳三地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律政司）
- 支持和配合內地相關部委落實大灣區律師執業制度恆常化工作以發揮其獨特優勢。（律政司）

構建粵港澳大灣區「機電裝備合成法」產業鏈

- 於2027年上半年發布「機電裝備合成法」跨境貿易指南，整合資訊，包括海關、稅務和行業的監管要求，便利跨境發展，推動構建大灣區相關產業鏈。（發展局）

加強建造業人才灣區標準

- 計劃於2026年內就兩個新的技術工人工種和一個新的技術人員職位公布灣區技術標準，並推行「一試多證」安排。（發展局）

加強高等院校與大灣區城市合作

- 粵港澳高校聯盟成立十周年，繼續優化香港內地高校結盟機制，深化成員院校科技創新及人才交流合作。(教育局)

灣區標準揚帆出海

- 推動在大灣區應用「建築產品認可計劃」及「『組裝合成』製造商認可計劃」，及後積極推動拓展至國內其他省市和「一帶一路」國家，助力國家建築技術、物料及產品揚帆出海。(發展局)
- 與水利部合作制定與國際接軌的大灣區水利標準，透過香港國際化基建平台示範先進水利科技，發揮好香港「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雙重角色，助力國家涉水產業提升全球競爭力，揚帆出海。(發展局)

深化與內地區域合作

完善便利香港市民在內地發展和生活

- 持續在大灣區內地城市擴展「廣東院舍照顧服務計劃」，為本港長者提供更多院舍選擇。(勞工及福利局)
-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將推動「轉數快」於2026年內接通銀聯(連同其合作支付網絡全球逾1億個商戶)，便利用戶進行本地及跨境零售支付。(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將探索進一步擴大「跨境支付通」的用戶群，開發便利兩地居民跨境生活、工作及養老等場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香港年金公司自2026年第三季起，為香港年金保單持有人增設在內地指定銀行帳戶直接收取年金收入的選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持續檢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長者入住廣東院舍試驗計劃」的成效。(勞工及福利局)

促進跨境交通發展

- 繼續與內地當局檢視及優化「港車北上」的預約出行和續期安排，進一步推動便捷的跨境通行，以及善用港珠澳大橋。(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與內地當局穩步擴展「粵車南下」，爭取於2027年第一季或之前擴展計劃(包括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自動化停車場和入境市區部分)至廣東省所有城市，進一步促進大灣區融合發展，以及善用港珠澳大橋。(運輸及物流局)

優化跨境司法文書送達機制

- 正積極落實與最高人民法院簽署的新送達安排，增加內地與香港的跨境司法文書送達方式，提升效率，更好保障兩地當事人權益。(律政司)

落實參照國家標準建設醫療服務中心

- 進一步以國家標準建設「心血管疾病綜合醫療中心」，包括於香港島聯網設立心衰中心及心臟康復中心，並優化整體胸痛以至其他心血管疾病病人的救治流程及服務網絡。(醫務衛生局)

氢能標準

- 機電工程署已加入國家標準專家小組，參與編寫國家氢能標準，透過對接兩地標準及推動氢能供應鏈、技術及安全標準的協同發展，促成國家標準可在香港的應用，並藉香港向國際展示中國氢能技術實力。(環境及生態局)
- 正建立與國際接軌的《綠氢標準認證計劃》，對氫氣產品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進行認證，有助聯繫氢能項目與全球綠色融資。第二階段研究已展開，並於2026年內聯同主要氢能企業在香港及內地開展試點項目，目標於2027年推出內地與國際認可的認證計劃。(環境及生態局)

深化國際交往合作

搭建國際交流平台

- 全力辦好2026年10月在香港特區舉行的亞太經合組織財政部長會，並繼續透過亞洲金融論壇、「裕澤香江」高峰論壇、國際金融領袖投資峰會和香港金融科技周等，搭建全球金融高質量對話平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於2026年11月再度主辦「國際基建項目領導峰會」，展示香港與內地先進建造科技應用，助力本地及內地優勢建築產業「走出去」。(發展局)
- 積極加強向東盟和中東地區推廣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和人民幣業務樞紐優勢，也會持續深化與東南亞及中亞等「一帶一路」沿線重要市場的聯繫。(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辦好由國家主辦、香港承辦的2026年「國際刑警組織全體大會」，展現一國兩制成果，說好中國、香港及警察故事。(保安局)
- 懲教署於2026年及2027年分別舉辦「懲教署心理服務50周年專業會議」及「香港國際懲教戰術技能邀請賽2027」，加強交流合作。(保安局)
- 消防處將於2027年首季在港舉辦「國際消防及救護學院協會」的周年大會及研討會，促進國際就災難管理和救援等議題的交流。(保安局)
- 香港海關於2026年至2028年續任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副主席，持續加強區內海關合作交流，更好發揮香港「超級聯繫人」的角色。(保安局)

吸引更多國際組織落戶香港

- 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選擇在香港設置亞太區首個全球先進製造卓越中心，目標在2027年第二季啟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深化與全球規模最大、最具代表性且主導國際貿易融資規則制定的國際商會合作，進一步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規則制定者的地位，並爭取更多國際金融組織落戶香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在國家支持下，成功推動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在香港設立全球反腐敗執法合作網絡亞太區辦公室，鞏固香港國際反腐樞紐的地位，籌備工作正全速進行。(廉政公署)
- 全力支援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在港設立辦事處，以協助亞投行進一步推動亞洲基礎設施的可持續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成立「香港國際警務學院」

- 於2026年11月成立「香港國際警務學院」，專責籌辦國際重點培訓課程、警務領導論壇，以及海外外展培訓計劃等，深化國際警務交流協作，鞏固香港警隊作為「亞洲最優秀警隊」的品牌。(保安局)

成立世衛認證應急醫療隊

- 爭取於2027年向世界衛生組織為跨部門組成的應急醫療隊申請認證，推動香港積極參與全球重大突發事件醫療救援，貢獻所長。(醫務衛生局)

提升創科業界國際影響力

- 將在香港籌劃舉辦大型國際人工智能(AI)會議，推動開源開放、合作共享，促進AI技術創新與應用協同發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舉辦國際大型會議及盛事，例如於2027年繼續舉辦「世界互聯網大會亞太峰會」、「香港國際創科展」、繼續支持舉辦「LEAP East國際科技與資訊技術展」等，提升香港作為國際創科中心的領先地位。(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推出「學術期刊支援計劃」，支持本地大學和專業組織籌辦具國際影響力的學術期刊，並鼓勵他們繼續積極舉辦國際學術或專業會議。(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第三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旗下的研發中心已陸續投入運作，聚焦可持續發展、能源、先進製造及材料，拓展香港與世界各地的創科合作。(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爭取亞洲和國際體育總會落戶香港

- 繼續通過先導計劃，資助香港體育總會參與亞洲和國際體育組織工作，以及爭取亞洲和國際體育總會落戶香港，加強香港在國際體壇的影響力。(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鞏固亞太廣播樞紐的地位

- 檢視電視通用業務守則，確保規管與時並進，為觀眾提供多元化及具質素的節目，以「香港品牌」輻射亞太。(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香港電台（港台）會積極加強製作能力、效率及質素，說好國家及香港故事，並提升國際傳播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共建「一帶一路」

- 繼續組織商貿代表團到訪有潛質的「一帶一路」市場，為企業和專業服務界爭取新機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向香港企業加強推廣「香港——海外項目平台」，協助企業爭取機會參與「一帶一路」地區標誌性和「小而美」項目，並向外推廣香港的服務和標準。（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強化香港「一帶一路」能力建設平台的功能，協調及推廣香港公營機構和學院的能力培訓項目。（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繼續舉辦「一帶一路高峰論壇」，並提升為重要經貿合作平台，促成更多合作成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啟動「綠色科技橋頭堡計劃」，匯聚以香港為「出海」或「登陸」跳板的內地與海外科技企業，透過在環保園展示平台推廣綠色方案及技術，並配以香港法律、金融及環保專業優勢，助力向「一帶一路」國家輸出綠色方案，目標在2027年內至少有五家企業加入計劃，並為其安排出海相關培訓。（環境及生態局）
- 已成立「一帶一路」可持續綠色發展培訓中心，為沿線國家人員提供高水平培訓。（環境及生態局）
- 與國家生態環境部於2026年10月首次在香港聯合舉辦「一帶一路」綠色創新大會，約260位內地及「一帶一路」國家官員與專家共同探討綠色技術創新及合作機遇。（環境及生態局）
- 港交所Core Climate正深化與巴西、馬來西亞及哈薩克斯坦的合作，推動「一帶一路」國家／地區碳市場更好利用香港金融、標準制定等專業優勢與國際碳市場接軌，並試行跨境碳交易及累積成功案例。（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自2027/28學年起，將「一帶一路獎學金」名額增加至每年200個，吸引「一帶一路」國家傑出學生來港升學。（教育局）
- 繼續深化與「一帶一路」地區廣播機構和傳媒的合作，進一步發揮港台的政策傳播功能及影響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政府新聞處會協助本地傳媒擴展香港以外的網絡，說好「香港故事」。（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主要項目精英學院」作為「一帶一路」能力建設平台，將進一步聯通世界，建立國際品牌效應，並與「一帶一路」國家聯通知識、共享繁榮。我們於未來數年將持續強化「主要項目精英學院」角色，遠景是升格及重塑學院成為「國際基建治理及主要項目精英學院」。（發展局）

7

提升民生福祉







背景

本屆政府一直以提升市民福祉為己任，聚焦住屋、交通、醫療、教育、福利和青少年發展等民生範疇，致力讓市民有更好的生活，青年有更好的發展，長者獲更好的照顧，共建和諧穩定、關愛共融的社會。

政府全力推進「提量、提速、提效、提質」的公營房屋政策，有序解決香港積存多年的房屋「老大難」問題。我們一方面善用建築科技加快建屋步伐；另一方面推出創新的「簡約公屋」，並加強打擊濫用公屋。經過我們不懈努力，整體「公屋綜合輪候時間」下降至今年6月底的4.8年，與本屆政府上任前的高位6.1年比較，縮短了一年多。另一方面，今年3月起實施的簡樸房制度，標誌着香港正式邁向告別劣質「劏房」。我們會繼續多管齊下推進公營房屋供應，持續豐富置業階梯，協助不同收入階層市民實現安居置業，從根本構建香港更可持續、更多層次的房屋供應新格局。

政府亦全面推動醫療體系革新，重整醫院管理局、衛生署及基層醫療署的職能分工，建立以預防為重、防治結合的新型醫療格局。我們會繼續深化改革，積極推進公共衛生措施，讓改革成果惠及市民。在加強社會民生保障方面，我們將由傳統的「接濟」思維，邁向主動識別、精準扶助的策略，進一步識別目標群組，集中資源幫助最有需要的人。

我們會在平衡長遠財政可持續性的同時，持續採取多管齊下的方式，完善制度和優化服務，打造一個幼有所育、青有所為、勞有所得、病有所醫、老有所養、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的社會。

7

提升民生福祉

發展優質教育 培育多元人才 推動數字教育及STEAM(科學、科技、 工程、藝術和數學)教育

- 聯同香港教育城推出包含人工智能(AI)大語言模型的免費數字教育學習資源大平台，並逐步將「AI教學助理」拓展至更多科目，輔助教師工作。(教育局)
- 檢視小學的科技教育，優化中小學資訊和創新科技課程的銜接。(教育局)
- 修訂高中科學科目及數學科延伸部分的課程及評核，促進更多學生於高中階段進一步學習數學和科學。(教育局)
- 預留優質教育基金撥款，推動幼稚園教育行政數字化，包括優化幼稚園數碼設備及AI工具，向家長推廣科技倫理與數字素養。(教育局)
- 提供有關創新科技和AI的培訓，以加強幼稚園教師、校長、行政人員的認識及應用和數字素養。(教育局)

提升學校辦學水平

- 持續優化《私立學校實務守則》(《守則》)，並於2026/27學年內將《守則》(試行版)定稿，以及更新「私立學校名冊」提升私立學校辦學水平和加強透明度。(教育局)
- 於2026/27學年內推出公帑資助學校「滙流升級計劃」，加大鼓勵和支援合適的公帑資助中小學合併，整合資源及提升教育質素。(教育局)

加強支持學生發展

- 發展中國語文教育一站式學生自學平台，並提供多模態學習資源。(教育局)
- 提供一系列全港性學生英語說話活動。(教育局)

- 於2026/27學年，繼續為初中學生提供學習其他語言的機會，鼓勵學校安排多元應用活動。(教育局)
- 於2026/27學年與企業和高等院校合作推出全新的「理財教育進校園」計劃，提升學生理財素養。(教育局)

提升教師專業發展

- 修訂《教育條例》，將持有執業證書訂為執教必備條件，完善教師註冊機制。(教育局)
- 優化教師培訓框架，訂立具體教師培訓要求，提升教師專業質素。(教育局)
- 繼續推展「粵港姊妹幼稚園交流計劃」，於2026/27學年受惠的香港幼稚園數目增加至200所，深化兩地幼稚園教師的專業交流協作，提升幼稚園教育質素。(教育局)
- 持續推廣教育家精神，支持弘揚師德的活動，提升教師團隊的專業質素。(教育局)

推進應用科學大學(應科大)發展

- 聯同應科大聯盟，在中學及早宣傳職專教育，推廣多元出路。(教育局)
- 深化大灣區協作，探討開辦聯合課程、跨境實習、科研協作等。(教育局)

培訓本地技術專才

- 為鼓勵更多青年人接受學徒培訓，將每月向註冊學徒發放1,000元額外培訓津貼的安排延續兩年。(勞工及福利局)

加強建造業界培訓

- 建造業議會將持續提供系統化培訓課程，提升建造科技人力水平(尤其是工地前線人員)。(發展局)

- 持續推動工友「一專多能」及「技能提升」（包括建造科技培訓）的發展，並舉辦上課時間更具彈性的課程，便利不同家庭崗位人士及兼職工人接受培訓。（發展局）
- 繼續與各相關院校及業界合作，加強本地建造業技術人員及專業人士的培訓（包括建造科技培訓）。（發展局）

加強全民技能培訓 整合本地培訓資源

- 升格後的技能提升局將在2027年第一季公布首階段「技能為本」培訓框架，聚焦「城市運作」相關行業，引導培訓機構發展相應課程，構建技能進修階梯。（勞工及福利局）
- 於技能提升局成立首年內，與該局啟動檢討持續進修基金，整合本地培訓資源並提升效益。（勞工及福利局）

促進青年、婦女、家庭及和諧社會發展

成就青年廣闊前程

- 持續落實《青年發展藍圖》，因應社會的最新發展和青年的需要，適時更新《青年發展藍圖》內的措施。（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持續更新和優化青年儀表板，整合青年相關數據和趨勢，更好把握青年脈搏。（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推行「青年委員自薦計劃」。（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青年走向國際

- 於2026年成立「國際青年人才交流基地」，以推廣國際交流，並邀請「連青人網絡」的成員參加。（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推出全新「民青局—聯合國青年領袖實習計劃」，提供到聯合國不同機構的實習崗位。（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與國際組織簽訂合作協議及建立常設交流平台，組織青年參與在香港及內地舉行的國際性大型會議。（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邀請國際專家和訪港貴賓與曾參與國際交流和實習的青年進行交流。（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持續舉辦「青年發展高峰論壇」，匯聚各地青年，與香港青年交流。（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與國際調解院探討讓青年多參與相關事務；並繼續推行調解工作坊，加強青年人對調解服務及行業的理解。（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律政司）
- 繼續支持境外交流和增進校園跨文化交流。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自2026/27學年起會注資1億元於「中國內地與環球連繫及學習體驗資助計劃」，把計劃重點擴展至「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地區。（教育局）
- 投放額外資源，協助職業訓練局組織中國香港代表隊參加世界技能大賽。（教育局）
- 深化「民青局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和「民青局國際青年交流資助計劃」，讓青年加深認識國家的歷史文化和發展成就。推動青年與內地和海外青年交流，說好香港故事。（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深化轄下部隊青少年制服團隊的國際和內地交流活動，為隊員提供更多參與國際會議及與海內外青少年交流的機會。（保安局）

開拓青年發展新領域

- 開展全新金融專題內地實習計劃，為青年提供到內地大型金融機構實習的機會，讓他們了解內地金融市場的運作模式與最新發展。（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推出航天專題內地培訓活動，讓青年深入了解國家航天科技最新發展並啟發興趣。（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增加到中國科學院高端科研主題實習名額，讓更多青年有機會親身參與國家頂尖科研工作。（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推出全新AI體驗活動，加強青年對AI應用和行業的理解。（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深化2024年推出的青年理財教育計劃，為青年提供金融業及財務規劃的資訊，提高青年對金融市場的認識。（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在「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下增設青年科研組別。（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香港科技园公司已擴大「Talent Foundry」計劃，為本地大學生、研究人員、職場新人及專業人士提供培訓，聚焦AI+及新興科技，預計每年提供約500個培訓機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繼續資助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為中學生舉辦「香港未來航天科技人才培訓計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數碼港繼續透過相關計劃支援青年科創。（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於2026–27年度起把「共築·創業家2.0」計劃恆常化，透過租金優惠鼓勵青年創業，並加強轉介具潛質項目予商界伙伴作配對。（房屋局）

「三萬青年職位及實習計劃」

- 政府組織商界包括各大主要僱主團體及商會在2027年首季起兩年內，額外提供1萬個為期六個月或以上的全職職位，聘用初入職青年，並由政府承擔每月6,000元或不多於月薪三分之一的部分薪酬開支，為期六個月。（勞工及福利局）
- 擴大「創科實習計劃」及優化「民青局青年初創實習計劃」，在兩年內，提供超過1萬個名額，每人資助不少於11,000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建造業議會聯同政府撥款在2027年及2028年延續相關專業畢業生在职培訓津貼計劃，每名畢業生每月薪金補貼5,000元，在兩年內，提供共1萬名培訓額。（發展局）
- 香港金融發展局將推出為期兩年的「金融服務業青年實習計劃」，與業界攜手提供金融服務相關的1 000個青年實習職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將推出「一站式」專題網頁，方便青年獲取計劃的相關資訊及申請職位。（勞工及福利局）
- 推出「青年就業通」網上服務窗口，方便青年獲取就業資訊及支援服務，並推出「滬港青年就業計劃」。（勞工及福利局）

深化青年培訓及支援

- 繼續推展「民青局青年正向思維活動資助計劃」及「民青局青年歷奇訓練活動資助計劃」，每輪計劃分別不少於6 000和10 000人次，培育青年人的正向思維和正面價值觀，讓他們成為有擔當、有理想，願意為國家、為香港未來建設的新一代。（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籌辦「青年節@HK」，邀請社會各界共同舉辦各式各樣活動，培育青年正向思維，推動創新和啟發創意。（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持續推展「民青局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為有意在本地和大灣區內地城市創業的青年創業團隊提供資本資助和全面的支援服務。（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持續推展「民青局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鼓勵青年探索大灣區以至內地不同省市的龐大創業機遇。（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透過「大灣區香港青年創新創業基地聯盟」為創業青年提供更全面的支援，協助他們拓展網絡，提升競爭力。（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安排轄下部隊的青少年制服團隊隊員參與社區義工服務，發揮所學知識和技能，成為社區守護者，提升團隊正面影響力。（保安局）

擴展青年人空間和網絡

- 繼續透過於2026年4月全面正式啟用的柴灣青年廣場全新互動青年空間，為青年人提供一個匯聚交流、發展個人潛能和參與不同活動的平台，並繼續推行「香港青年好故事」計劃，宣揚「香港青年好故事」，並提供與製作和拍攝視頻相關的培訓。青年廣場第二階段翻新工程將在2026年年底前完成。（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透過於2026年4月全面正式啟用的「連青·南昌」第一及第二期設施，為「連青人網絡」會員建立一個持續互動的匯聚點，加強政府和青年發展委員會與青年人在參與各項青年發展項目後的溝通及協作。而第三期毗鄰通州街臨時街市的改建工程亦將於2026年年底前完成。（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透過於2025年年底正式投入營運的啟德「青年驛站」旅舍，籌辦不同類型具文化、藝術和運動等元素的青年活動，促進內地及海外青年來港與本港青年交流，為青年創造一個啟發創意的地方。(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透過「連青人網絡」及青年手機應用程式「HKYouth+」加強與青年人的溝通，為他們提供各種發展多元才能的機會。(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在2026年年底完成新蒲崗四美街地區休憩用地及體育館工程項目，以作項目移交及營運前準備。全新的休憩康體設施，結合旁邊現有的多用途社區設施，將成為新蒲崗商貿區的青年人匯聚點。(發展局)

繼續推展「青年宿舍計劃」

- 繼續增加「青年宿舍計劃」宿位供應，包括全數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盡其用的土地上興建青年宿舍、資助非政府機構和酒店業主合作，將合適酒店和旅館轉作青年宿舍等。計劃下推出的宿位已由本屆政府接任時的80個，大幅增加到現時最高約3 700個。三間正興建的青年宿舍預計將於2026年年底起陸續落成，合共提供約1 000個宿位。(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鼓勵生育

- 延續於2026年10月24日到期的2萬元新生嬰兒獎勵金計劃三年。(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 鼓勵家庭生育多於一孩，就2026年9月16日或之後出生第二名或排序更後的子女，有關新生嬰兒的獎勵金將由2萬元提高至3萬元，計劃為期三年。(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 如納稅人第二名及其後的子女在2026年9月16日或之後出生，有關子女的免稅額將由14萬元提高至16萬元，按現行機制申索可到他們年滿25歲。有關安排將由2026/27課稅年度起生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上述的第二名及其後的子女，出生後首兩年的額外免稅額亦將由14萬元提高至16萬元，有關安排由2026/27課稅年度起生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合資格家庭(其子女於2026年9月16日或之後在香港出生，其父或母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在生育前一年或後兩年內購置住宅物業，可獲減免最多2萬元印花稅。印花稅減免將於修訂條例草案獲通過後生效。
- 由下一期居屋銷售計劃起，有新生嬰兒的白表家庭申請者，最高按揭成數將提升至95%，減少首期負擔。凡在相關居屋銷售計劃申請截止當日，在申請表上有三歲或以下的子女的家庭，均可受惠於此措施。(房屋局)
-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會由2026-27年度起計三年內繼續逐步增加體外受精服務名額，由每年1 600個增加300個至每年1 900個。(醫務衛生局)
- 基層醫療署會逐步在全港各地區康健中心和康健站提供免費孕前、產前及產後班組服務。(醫務衛生局)
- 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於2026年內推出宣傳鼓勵健康生育。(醫務衛生局)
- 增建三所資助獨立幼兒中心，預計於2030年年底前額外提供約1 800個照顧名額。(勞工及福利局)
- 於2027/28學年起把「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恆常化，不設限額，持續支援有託管需要的小學生家庭。(勞工及福利局)
- 加強學前兒童課餘託管服務的專業支援並提供接送服務，同時加強宣傳有關服務資訊。(勞工及福利局)
- 為政府僱員提供照顧家庭假，進一步優化政府僱員的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公務員事務局)

支持婦女發展

- 延長「『友』妳啟導」友師計劃三年，為本港女大學生配對女性領袖友師，推動香港婦女事業高質量發展。(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善用「婦女自強基金」，資助婦女團體及非政府機構推行更多支援婦女的項目。(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持續舉辦家庭暨婦女發展高峰會等高階論壇，聽取有關持份者就婦女發展及推動家庭教育提出的意見。(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持續檢視一站式家庭及婦女資訊平台和豐富當中內容。(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透過關愛基金推行「贍養費調解試行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提供調解服務，協助解決相關爭議。(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支持少數族裔

- 繼續支援政務司司長領導的少數族裔事務督導委員會，加強跨政策局／部門協作，統籌及督導支援少數族裔的措施。(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 於2027年起在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增設「耆樂共融」網絡，加強支援少數族裔長者。(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強化現有「少數族裔關愛隊」與「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關愛隊)合作，主動接觸更多少數族裔長者，按需要協助轉介。(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於2027年起在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的「青年網絡」下新增「成功友導」計劃，安排傑出少數族裔人士分享經驗，並鼓勵少數族裔青年透過「青年委員自薦計劃」參與地區青年委員會工作。(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將「少數族裔社區大使」試驗計劃恆常化，聘請少數族裔或指定人士向少數族裔提供支援和宣傳福利服務；同時邀請較高學歷或具專業資格的少數族裔人士擔任福利服務義工。(勞工及福利局)
- 採用專為非華語學生設計的「中小學生漢語考試」及「漢語水平考試」學習材料，為小一至中三非華語學生持續籌辦課後中文學習班。(教育局)
- 透過中國語文教育一站式學生學習平台，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合適的學習材料。(教育局)

消除歧視

- 繼續支持平等機會委員會的工作，適時檢視現行反歧視條例下需要優先關注的範疇，並加強宣傳推廣及公眾教育，以彰顯特區政府加強建構和諧共融社會的決心。(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加強關愛隊服務培訓

- 為提升關愛隊的應急知識、溝通技巧、健康支援等實用技能，政府會調撥資源加強關愛隊培訓和提升服務質素。(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深化與內地社會服務合作交流

- 聯同香港社福界心連心大行動推動香港與內地社福同業深度交流合作。(勞工及福利局)

促進家庭建設

- 再次舉辦全港美好家庭選舉，向普羅大眾宣揚良好家庭價值。(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深化醫療衛生體系改革

強化基層醫療服務

- 於2027年起提升灣仔和觀塘地區康健站為地區康健中心，並持續擴充其他地區康健站。(醫務衛生局)
- 於2026年年底起逐步落實整合長者健康中心服務，包括把長者健康評估服務量增加超過一倍，令最長輪候時間縮減三分之二，並透過選定的醫管局家庭醫學門診為弱勢社群長者提供同類服務。(醫務衛生局)
- 根據地區需求，2027年起增加醫管局家庭醫學門診每年約22萬個名額，包括約1萬個夜診名額。(醫務衛生局)
- 加強於選定的家庭醫學門診為弱勢社群提供針對三高、乙型肝炎和婦女的預防篩查和護理服務，並提升第一層和第二層醫療協同效應。(醫務衛生局)
- 加強基層醫療專業人員培訓以提升服務質素。(醫務衛生局)
- 建立公私營基層醫療服務協調平台，試行統一發布公私營夜間及公眾假期門診的應診資訊。(醫務衛生局)
- 於2026年年底開展社區藥房計劃，首階段涵蓋四區，並逐步擴展至全港，同時推出社區藥物名冊及逐步增加名冊內的藥物。(醫務衛生局)

- 2027年起於指定地區康健中心／站，為指定高風險群組市民提供預防性基層口腔健康護理服務；並擴展「護齒同行」計劃，透過外展服務為居於指定殘疾院舍的人士提供預防性口腔護理。(醫務衛生局)
- 發布《全生命周期健康促進策略》及監察本地健康數據，確立市民為自身健康的「第一責任人」，按人生階段推動全民健康管理。(醫務衛生局)
- 於2026年內將「院前中風分流計劃」涵蓋九龍區所有醫院聯網，並於2027年進一步推展至香港島醫院聯網。(醫務衛生局、保安局)
- 於2027年在香港島醫院聯網推行首階段「院前胸痛分流計劃」，將懷疑ST段上升型心肌梗塞病人送往指定醫院盡早接受治療。(醫務衛生局、保安局)

優化公營醫療系統

- 善用伊利沙伯醫院遷往啟德後騰出的京士柏用地，發展全港首個綜合日間醫院，首推高流量日間白內障手術中心、高流量日間放射診斷中心，以及日間放射治療中心。(醫務衛生局)
- 將在本屆任期內公布「第二個醫院發展計劃」並有序推展。(醫務衛生局)
- 繼續落實《香港癌症策略》：提升影像診斷容量、應用AI輔助診斷及高階化驗；增加放射治療服務量及通過公營醫療收費改革加快引入抗癌新藥；將病情穩定及低風險的癌症康復者銜接至基層醫療作持續跟進；加強跨專業紓緩治療及臨終服務。(醫務衛生局)
- 醫管局已訂立目標，五年內把指定專科(指耳鼻喉科、眼科、婦科、內科、骨科、精神科及外科)門診穩定新症第90個百分位數輪候時間縮短一半；首階段於2027-28年度把指定專科輪候時間縮短10%。(醫務衛生局)
- 透過「截上游、放下游、中間分流」，減少不必要轉介，分流穩定舊症至基層醫療等跟進，擴展跨專業綜合臨床服務，優化預約安排，持續提升服務量。(醫務衛生局)
- 醫管局計劃將部分優化探訪安排擴展至急症病房。(醫務衛生局)

加強對醫療服務的專業規管

- 將於2026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提高私營醫療服務收費透明度的規例並擬訂實務守則，就價目資料、服務費用預算，以及收費統計數據作出規定。(醫務衛生局)
- 積極推進《2026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在立法會審議，改革香港醫務委員會(醫委會)，並加強對醫委會及其他醫療專業監管機構的人手和系統支援。(醫務衛生局)
- 醫學實證與臨床卓越研究所計劃於2026年年底公布有關高血脂症和經皮冠狀動脈介入治療(俗稱「通波仔」)的臨床指引。(醫務衛生局)

持續推展「醫健通+」

- 進一步促進私營醫護存入電子健康紀錄、擴大跨境醫療紀錄互通，以及優化「e+藥物」和「e+證書」等九大核心功能。(醫務衛生局)

全力推進第三間醫學院建設

- 香港科技大學(科大)正全力推進第三所醫學院的籌建工作。清水灣校園的醫學教研綜合大樓將於2028年年中落成，迎接第一批學生。(醫務衛生局)
- 科大將以啟德醫院為臨時教學醫院，政府正與科大和醫管局探討教學安排。(醫務衛生局)
- 推進新田大學城的醫院校舍和綜合醫教研醫院的一體化設計及綜合建設。(醫務衛生局)

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

- 香港中醫醫院(中醫醫院)於2026年年底開展24小時住院服務，增加日間病床、門診量及專病項目、開展專病研究、設立臨床試驗及研究中心。(醫務衛生局)
- 中醫醫院將為本地學生提供實習機會，增加註冊中醫師資助培訓職位。(醫務衛生局)
- 將正式成立「草藥與西藥相互作用國際聯席」，推動中西藥相互作用的研究及臨床應用。(醫務衛生局)

- 18區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將開展先導專病門診。(醫務衛生局)
- 持續發展醫管局中西醫協作服務，包括常規化「膝骨關節炎」先導計劃，擴展中西醫協作至日間服務，並繼續深化「癌症治療」先導計劃。(醫務衛生局)
- 資助區域及國際中醫藥會議展覽。(醫務衛生局)

持續控煙

- 於2027年年底全面實施完稅標籤制度，以有效區分完稅煙和未完稅煙；並同步實施傳統吸煙產品統一包裝設計規定。(醫務衛生局)

促進精神健康

- 於2026/27學年，延續在全港小學四至六年級試行以學校為本的三層應急機制，並優化有關支援服務，加強學校專業人員的培訓，以及早識別和支援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醫務衛生局)
- 持續舉辦有關照顧學生精神健康的教師培訓，以及舉辦有關教師身心健康的課程。(教育局)
- 於北部都會區(北都)增設一間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以配合人口增長。(勞工及福利局)
- 提升網上青年支援隊的功能，加強與學校和社區網絡合作支援學生的情緒和心理需要，並在接獲有較高自殺風險及情緒困擾的個案後即時作出評估及跟進。(勞工及福利局)
- 於2027年年中前，將「健康心靈先導計劃」推展至所有現時的地區康健中心，並加強訓練前線員工，提供更及時的評估或轉介，增加外展活動及宣傳推廣。(醫務衛生局)
- 基層醫療署會研究透過公私營協作等，鼓勵更多跨專業人員包括家庭醫生提供精神健康服務。(醫務衛生局)

- 政府已接納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提交的「精神健康分層護理模式」框架，下一步會研究為不同精神健康工作人員訂立能力標準及設計培訓課程，協調跨部門分工，制訂全面落实細節。(醫務衛生局)
- 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將探索在市區設立精神健康體驗展覽，加強宣傳精神健康及消除社會偏見。(醫務衛生局)
- 為有利精準識別、及早介入和強化支援，會通過香港賽馬會「行政長官社會資助計劃」，資助一系列支援精神健康項目，預計可惠及超過3萬人。(勞工及福利局)
- 於2026/27學年，推出「精神健康素養家長培訓資源套」及舉辦與學生精神健康相關的家長教育課程，進一步支援學校協助家長及早識別和照顧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教育局)
- 吸引更多機構及其員工參與《精神健康職場約章》，並優化員工培訓內容。(醫務衛生局、勞工及福利局)

完善多元安居體系

持續開發土地

- 未來十年(即2027-28至2036-37年度)將準備好約2 500公頃「熟地」，以建立土地儲備滿足經濟發展和市民住屋需要，掌握土地供應主導權，當中約1 400多公頃預計在未來五年產出，包括約1 000公頃位於北都。(發展局)
- 繼續按年更新「熟地」的供應預測，讓社會掌握土地供應情況。(發展局)

私營房屋土地供應

- 繼續審視整體情況，部署推地步伐，和協調其他土地供應來源，滿足根據《長遠房屋策略》推算的未來十年房屋需求，以及其他土地需求。(發展局)

釋放市區工業用地

- 參考正進行的「現有工廈使用狀況研究」，研究釋放更多市區工業用地，並於2026年年底提出活化工廈計劃等的建議路向。(發展局)

- 繼續透過落實觀塘行動區、九龍灣行動區及活化舊工業區等發展計劃，鞏固九龍東作為香港第二核心商業區的優勢。(發展局)

市區重建政策檢討

- 為使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可持續地推動重建，發展局和市建局正進行政策檢討，2027年內將提出具體建議及展開諮詢。(發展局)

建造成本管控

- 繼續精簡發展管制程序，加快建築流程，降低業界成本。(發展局)
- 研究將中央集中採購模式擴展至其他合適的常用建築物料如水管，以節省工務工程的建造成本。(發展局)
- 「香港建築科技研究院」會檢視第二批建築標準及要求，以有效提升施工效率，並縮短施工時間及降低工程開支。(發展局)
- 研發並試行AI方案AI+Cost，自動擷取過往相關工程項目的主要成本數據及設計方案等資料，生成成本分析及優化設計的建議，以提升決策效率和項目成本效益。計劃2027年內推行，務求進一步降低建造成本。(發展局)
- 為提升公營房屋建造成本效益，房委會已完成優化擴充建築物料資料庫，並會持續更新資料庫。由2026年12月起，如承建商採用資料庫列明的建築物料，審批時間可縮短至一個月。(房屋局)
- 房委會亦正進行將國家標準對標其他國際標準的工作，並將於2026年12月起將相類似的國家標準納入新招標工程的建築工程規格內，從而提升效率及降低成本。(房屋局)
- 就申請「佔用許可證」，房委會已按目標於超過一半項目進行預先巡查，加快項目審批流程至十個工作天內，並會持續推行。(房屋局)

增加公營房屋供應

- 於2027-28年度起的五年，公營房屋落成量平均每年將超過35 000個單位，較本屆政府上任時相應的五年落成量增加約73%。(房屋局)
- 於2027-28年度前完成3萬個「簡約公屋」單位，當中共約26 000個已大致完工並陸續入伙，餘下約4 000個會陸續於2027年3月底前落成啟用。(房屋局)
- 繼續支持非政府機構改建位於市區的空置住宅或非住宅樓宇作過渡性房屋。(房屋局)

優化資助出售單位

- 房委會持續優化資助出售單位設計，提升單位採光，以及在合適的二至三人家庭單位引入開放式廚房設計等，以更切合現代生活模式。(房屋局)
- 為鼓勵更多業主循置業階梯向上流動，我們會把於2022年至2025年期間首次出售的資助出售單位的轉讓限制年期由15年縮短至10年。(房屋局)

取締劣質「劏房」 推展簡樸房制度

- 於2027年3月開始，有序地就違法出租無登記、無認證的分間單位進行巡查、執法及檢控行動，亦會與相關部門採取聯合行動以加強阻嚇性；將於2030年2月底寬限期屆滿後，嚴厲打擊業主或營運人出租劣質「劏房」的違法行為。(房屋局)
- 透過各區區域服務隊，向有需要租戶提供全方位、人性化支援，包括協助合資格租戶申請傳統公屋及「簡約公屋」、靈活協調過渡性房屋和單身人士宿舍等，為他們提供暫時安置，或協助在私人市場上尋找其他居所。(房屋局)

改善大廈管理

- 由2027-28年度起，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會繼續在有需要的地區推行「聯廈聯管」計劃，為期兩年；並持續透過在區議會下新設的「大廈管理工作小組」，促進區議員相關工作和交流。(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已於2026年年中推出新檢測程序處理私人樓宇滲水問題的先導計劃，善用科技提升調查效率及推動以調解方式解決住戶之間的爭議。(環境及生態局、發展局)

持續推動建築科技運用

- 房委會將推動AI物流與運輸物聯網系統，並於新工程招標時採用，以提升模組運輸效率及品質。配合「組裝合成」建築法及建築機械人等智能建造方式，以提升建造效率和成本效益，並有效減少工地的用水量、用電量及廢物處理量。(房屋局)
- 房委會將物色更多項目應用「BIM自動生成地基工程設計」，平均每座樓宇可節省成本約100萬元。(房屋局)
- 已於2026年向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建造業創科基金)注資10億元，連同建造業議會出資4億元，合共14億元，支援建造業界尤其是更多中小企更廣泛使用創新科技。(發展局)
- 已於2026年年中要求在合適的工務工程及維修保養工程採用「機電裝備合成法」，及推出一站式綜合資訊平台支援業界。(發展局)
- 推動工務工程先行先試不同高效AI及建造機械人技術，以「循序漸進、敏捷落地」的創新框架政策模式，依據不同試行成效、技術及市場成熟度，逐步將相關創新技術納入工務工程的指定清單中，加速創新建造技術落地應用，邁向「全面智能建造」的系統性轉型。(發展局)
- 「香港建築科技研究院」會制定一系列建造機械人及「組裝合成」等創新科技的技術要求及指引，再結合引入國家先進科技、本地研發優化及應用，逐漸建立良好的建造創新科技發展生態系統，在全球智能建造領域中搶佔高地，助力國家創新建築技術走向世界，充份發揮香港出海平台的作用。(發展局)
- 繼續落實加強「組裝合成」建築供應鏈的措施，推動「組裝合成」建築技術在公私營項目的應用，並整合現有「組裝合成」的建築標準及要求，協助業界有效規劃及順利執行「組裝合成」建築項目，鞏固香港在「組裝合成」領域的領先地位，為香港及大灣區「組裝合成」產業開拓全球新機遇。(發展局)
- 建造業議會於2026/27至2027/28學年間，繼續提供每學年不少於約12 000個技術工人培訓名額(包括建造科技培訓)，以及提供約4 000個技術人員及專業人士的建造科技培訓名額，加強本地建造業人員培訓。(發展局)

建築文物保育

- 透過於2026年獲政府向「保育歷史建築基金」增撥的10億元，繼續推行多元化的保育措施，當中7億元用於繼續推展「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以進一步鞏固本港歷史建築保育的基礎。(發展局)
- 繼續深化香港與內地，特別是大灣區其他城市及上海等的合作及交流，涵蓋歷史建築保育及活化、考古、古生物學、公眾教育與參與、人才培訓等範疇，包括合辦及互換展覽、合作研究、派員進行專業培訓及共同舉辦論壇等。(發展局)

便利交通出行 運輸基建

- 中九龍繞道(九龍灣段)工程將於2026年內完成，標誌整條六號幹線(包括中九龍繞道及將軍澳——藍田隧道)全線開通。(運輸及物流局)
- 繼續推展各項道路基建項目，包括沙田T4號主幹路、掃管埔南北連接道和元朗公路(藍地至唐人新村段)擴闊工程。(運輸及物流局)
- 分別於2026年內及2027年批出啟德項目及東九龍和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的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項目合約，目標於2031年落成啟德項目和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項目的第一階段，以及於2033年或之前落成東九龍項目。(運輸及物流局)

網約車服務規管制度

- 正在公開邀請平台申請網約車服務牌照，於2026年第四季開始向司機和車輛發出許可證，為市民提供合規安全的網約車服務。(運輸及物流局)
- 全速構建網約車數據管理系統，以監察平台合規營運，並全面保障數據安全。(運輸及物流局)
- 掌握市場發展，收集數據，以便日後進行供求動態評估。(運輸及物流局)

推進自動泊車系統應用

- 運輸署將設立一站式協調辦公室，協調跨部門加快審批短期租約停車場營辦商提出的自動泊車系統申請。(運輸及物流局)

推動健康出行

- 為營造健康活力、安全共融的出行環境並減低碳排放，將就規管安全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制定立法建議，並開展有關擬訂單車主幹道和配套設施設計標準的工作，為新發展區及新市鎮構建「以人為本」的綠色出行網絡奠定規範與基礎。(運輸及物流局)

深化文化、體育和旅遊協同發展 支持香港電影業 推廣「電影+旅遊」

- 全面檢視「電影發展基金」，吸引更多私人投資以確保可持續發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研究為業界提供搭景場地，鼓勵電影在本地取景。(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文創產業發展處會設立「境外電影拍攝支援組」，為在香港取景的內地和海外電影攝製團隊提供一站式服務，吸引更多具質素電影宣傳香港。(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將串連經典港產片、地區特色和本地文化，包括在油麻地結合經典港產警匪片及電影場景的路線，加上地道夜市和本地飲食體驗，讓旅客更深入認識香港獨有的城市風貌與生活文化。(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發展油麻地警署光影之旅第二期，提供更多香港警匪片沉浸式體驗，讓本地及外來訪客更深刻地感受香港電影創意，進一步推進電影旅遊及地區旅遊。(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支持啟德體育園 推廣「體育+盛事」

- 繼續發揮啟德體育園作為香港體育盛事化及產業化重要載體的優勢，促進體育園推動體育發展，並帶動休閒娛樂及旅遊業等產業和盛事經濟的發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研究把維多利亞公園網球主場及其附帶設施，重建為具標誌性的全天候多用途場館，舉辦更大型和更高級別的體育賽事，以及按需要舉行表演活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體育行政人員培訓

- 支持香港體育學院推出全新為期三年的「體育行政人員培訓計劃」，為退役運動員提供轉型機會和拓展事業階梯，亦有助體育界培訓專業管理人才。(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推動普及運動

- 優化戶外籃球場設施和「全港運動會」內容，鼓勵市民恆常運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積極參與國家體育賽事和提升合作及交流

- 繼續積極派出代表團或隊伍參與國家體育賽事，以及推動大灣區體育交流，包括支持體育總會參與舉辦大灣區聯賽的工作。(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強化體育總會的機構管治

-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將於2027年年初，按各體育總會執行早前發布《機構管治守則》的情況，向達標體育總會發出確認證書，日後發放的政府資助會與合規情況掛鉤，以建立更公平、公正並具透明度的制度，推動體育發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支持香港旅遊發展局工作

- 恆常化為旅發局舉辦旗艦項目提供的額外撥款，讓旅發局更有系統地部署及推行具延續性與前瞻性的市場推廣策略。(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推廣「一程多站」

- 繼續善用中央多項便利外國旅客到訪內地的措施，深化與內地各省市的協作，並持續與國家探討更多便利國際旅客的入境安排。(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旅發局會積極向海外旅客推廣「一程多站」行程，與航空公司推出相關旅遊產品及優惠，並加強海外宣傳。(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拓展「+ 旅遊」聯動項目

- 「盛事+旅遊」：旅發局會把全年劃分成2月至5月的「國際藝術季」、6月至9月的「中華藝術季」，以及10月至翌年2月的「節慶盛事季」，以三大主題盛事布局，進一步推展「盛事+旅遊」。(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金融+旅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大堂的香港金融大會堂及香港金融博物館會於2027年完成翻新。政府會串連中環一帶的金融重點地標，打造彰顯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與人文魅力的城市名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工業品牌+旅遊」：繼續打造不同主題的香港工業品牌旅遊路線，推廣更多深度遊體驗。(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生態保育+綠色旅遊」：西貢萬宜水庫東壩的萬宜地質步道破邊洲段於2026年9月5日至10月7日期間的周末、中秋節、及國慶黃金周試行網上預約制，設定訪客上限，既減輕生態承載壓力，亦優化訪客遊覽體驗。我們會總結試行經驗，制訂長遠郊野管理策略。(環境及生態局)
- 落實「四山」旅遊項目，並持續提升郊野公園配套設施。(環境及生態局)
- 2027年完成連接荔枝窩、小灘、三桠村、牛屎湖及鎖羅盆餘下兩段慶春約文化徑，提供深度鄉郊文化旅遊體驗。(環境及生態局)

- 持續透過「鄉郊保育資助計劃」在印洲塘一帶鄉郊推展嶄新深度文化生態遊活動，促進鄉郊復育。(環境及生態局)
- 「古蹟+旅遊」：在網站上載更多資訊及加大宣傳，以便業界開發和推廣特色旅遊產品。(發展局、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票尾經濟

- 旅發局會提供一站式聯絡服務，連結主辦機構與零售及餐飲協會、旅遊相關協會等，打造由場館輻射至社區的消費鏈。(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旅發局會優化Discover Hong Kong數碼平台，整合由旅發局主辦及推廣的盛事票尾優惠，亦會推出新流動應用程式，便利旅客及商戶使用和提供上述的票尾優惠。(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遊艇經濟

- 於2027年上半年招標香港仔遊艇、康樂及住宅綜合發展項目，以及「機場城市」“SKYTOPIA”下的遊艇港灣項目。(運輸及物流局、發展局)
- 「港艇北上」已於2026年6月進行首航，同步推進落實「粵艇南下」的工作，帶動跨境休閒消費。(運輸及物流局)
- 拓展線上短期培訓課程至海外地區，便利訪港遊艇船長在海外地區取得在香港水域航行資格。(運輸及物流局)
- 建議將紅磡站周邊和海濱用地打造成海濱新地標並輔以遊艇停泊設施，於2026年底開展法定圖則改劃程序。(發展局)
- 就前南丫石礦場用地用作旅遊及康樂、低密度住宅，以及遊艇停泊處的綜合發展，於2026年底開展法定圖則改劃程序。(發展局)

更新中環

- 第一階段蘭桂坊街道美化工程將於2026年10月起陸續完成，並將開展第二階段顧問研究。(發展局)
- 鼓勵私人發展商參與更新中環，讓香港第一代核心商業區承舊煥新。(發展局)

穆斯林旅遊

- 旅發局會將「香港餐廳清真認證資助計劃」延續至2027年年底，鼓勵業界持續推出穆斯林旅客友善餐飲。(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便利離島民宿營運

- 為進一步便利離島上的民宿營運，民政總署會拆牆鬆綁，在處理離島的三層或以下建築物的賓館牌照申請時，豁免考慮建築物公契用作賓館用途的限制。(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提升旅遊從業員專業水平

- 旅遊業監管局已於2026年推出地質公園導賞員及接待服務的「專項專牌」計劃，下一步將擴大至涵蓋歷史文化深度遊等領域，增加專業導遊供應。(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提升旅客通關及訪港體驗

- 入境事務處於2026年9月16日推出全新流動應用程式「Go香港」，供合資格經常訪港旅客於抵港前預先登記使用e-道自助過關服務。(保安局)
- 入境事務處將於2026年12月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推出「智通行」先導計劃，利用AI並配合人面辨識科技，自動識別已登記的合資格跨境私家車司機及乘客，實行「車上無感通關」。(保安局)
- 重建後的皇崗口岸預計於2026年第四季投入服務，將實施「一地兩檢」安排及「合作查驗、一次放行」的嶄新通關模式，大大提升旅客過關體驗及效率。(保安局)
- 保安局將於2026年第四季推出「口岸通」2.0，引入實時影像功能，並利用AI科技評估陸路管制站實時過關情況。(保安局)

- 安排入境事務處青少年領袖團隊員於2026至2027年透過「菁英領航：港故事·入境探索」活動向訪港旅客及學生介紹香港，說好香港故事。(保安局)

貫通優化維港海濱

- 進一步貫通及優化九龍海濱，透過2026年3月開展的「東九龍海濱長廊研究」探討連接現時未貫通臨海地帶的短、中、長期方案，以「成熟一項推一項」的方式，於2026年第四季開始分階段推展短期優化項目。(發展局)
- 研究透過小型優化工程，爭取於2027年起分階段在長沙灣副食品市場展開工程，以在現時的空置碼頭增設海濱空間，以及在市場的平台增設行人設施，打通西九文化區至長沙灣一帶海濱。(發展局)
- 首次運用經修訂《保護海港條例》(第531章)引入的海港填海簡化機制，於堅彌地城新海旁透過小規模填海建造離岸板道以提供行人連接；將於2027年上半年就詳細設計諮詢公眾及進行填海申請程序，並爭取於2028年下半年開展工程、於2031年竣工。(發展局)
- 透過包括中環海濱活動空間等海濱場地，舉辦更多具吸引力的大型活動，以提升維港的活力及國際知名度。(發展局)

支持本地經濟

支援中小企

- 將「BUD專項基金」的資助地域範圍擴大至涵蓋烏茲別克斯坦和卡塔爾，鼓勵中小企業開拓新興市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將延長20個免費買家信用評估服務一年至2027年9月，繼續覆蓋其承保的所有市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會加強「電子商務快綫」服務，提升香港品牌在境外電商市場的知名度及覆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工業貿易署透過「四合一」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舉辦品牌研討會和工作坊，協助中小企制訂品牌發展策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繼續鼓勵更多政府部門和機構包括稅務局商業登記署、積金易平台等接入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商業數據通」(CDI)，並探討將繳費流程自動化，讓銀行透過CDI進行商業登記查冊，提升貸款審批效率。CDI已為企業平均降低借貸成本36基點。(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與上海市數據局會於2026年透過「商業數據通」推出貿易數據互通的試點，協助從內地出口商品的香港中小企貿易商獲取融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商業數據通」將於2026年起逐步完成與運輸及物流局的「港口社區系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貿易單一窗口」，以及即將推出的「數碼企業身份」等數碼基建的連接，便利銀行獲取相關數據作貿易融資參考，協助中小企降低融資成本。(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將整合中小企貿易流和資金流數據以便銀行作多維度的信貸評估，從而提高中小企獲取貿易融資的機會。(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亦會探討「商業數據通」與東盟電子口岸系統的對接，研究如何便利銀行獲取更多東盟貿易數據，助其更全面掌握企業的供應鏈網絡，減省交易監察、貿易融資申請等銀行業務流程的人手操作，為中小企提供更便捷服務，提升銀行貿易融資審批效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金管局將與業界緊密合作，優化商業信貸資料庫的整體治理架構與運作穩健性，提升其市場競爭力，並促進其可持續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為協助企業(尤其中小企)改善其現金流，政府將放寬政府非工程合約的標準條款，讓企業在承辦政府合約時可藉此向金融機構獲取融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香港技術與創新支持中心將於2026年起提供專利質素評估服務，資助中小企為其知識產權資產作估值，便利相關融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BUD專項基金——申請易」(Easy BUD) 2026年6月將申請資助上限提升至15萬港元。(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未來智慧物流加速計劃」資助中小企使用創新物流科技方案與港口社區系統對接。(運輸及物流局)
- 持續透過貿發局的支援服務，提升中小企業的電商營銷能力，包括在內地和東南亞國家聯盟舉辦「香港好物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自2026年4月起以新的「會審」機制和精簡程序處理食肆露天座位申請，大幅縮短審批時間，便利營商。(環境及生態局)

人力推算報告

- 即將於2026年9月公布人力推算的中期更新報告。(勞工及福利局)

維護公平競爭環境

- 於2026年內就賦予競爭事務委員會在進行市場研究時強制收集資料的權力的立法建議諮詢立法會，確保該委員會有合理理由懷疑市場存在影響競爭的特徵時，可強制要求企業提交資料，檢視問題，維護公平競爭環境。(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推動紡織時裝品牌及設計業界發展

- 繼續為「香港時裝薈」引入新元素，並積極拓展與內地及海外時裝展的合作交流，加強時裝設計與紡織產業合作，促進香港時裝品牌發展，將香港打造成為亞洲時裝設計中心。(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完成重組董事會的香港設計中心，未來工作目標會重點協助設計業中小企提升產品和品牌設計服務，促進本地業界與內地及海外企業的合作對接，帶動香港設計產業「走出去」。(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香港設計中心推出新一屆設計業培育計劃，按設計公司的發展階段及潛質提供初創孵化以至深度培育，協助它們開拓商機及市場。(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 擴展「設計營商周」，重塑BODW in the City為DESIGN@HKG，以國際設計峰會的契機舉辦更多以設計為主題的地區活動，營造更大創意氛圍。(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推動發展漁農業

- 為業界發展深海養殖提供財政和技術支援，目標是在五年後將本地海魚養殖產量增加至約2 000公噸；於2027年內聯同魚類統營處增設漁產品加工中心，引領業界發展第二產業，推動業界產業升級。(環境及生態局)
- 推動禽畜業現代化和集約化，於2026年內完成土地平整工程，供獲選機構在上水興建首座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並於2027年協助獲選機構敲定設計和財務安排。(環境及生態局)
- 繼續推進農業園第二期首階段的發展工作。其中，以公私營協作形式設立的「現代化科技農業園」已陸續租出土地予農戶。(環境及生態局)
- 進一步促進休閒漁農業發展，例如推出「漁+樂」魚船計劃示範項目、建立綜合休閒漁農業及生態資源網站，並提供財政和技術支援和加強宣傳推廣。(環境及生態局)
- 繼續推動現代化都市農業，包括計劃在觀塘麗港公園設立第二個試驗項目，並在興建中的天水圍公眾街市預留地方設置現代化水耕農場暨攤檔。(環境及生態局)
- 於2027年推出「智慧農場啟航計劃」，分階段在大龍實驗農場提供數個智能溫室，出租予業界進行現代化作物生產。(環境及生態局)

推動市政服務創新

- 領導跨部門工作組，研究騰出街市空間作其他用途(例如社區設施)。(環境及生態局)

- 繼續進行三個位於天水圍、將軍澳及古洞北新發展區的新公眾街市工程項目，預計在未來兩年陸續竣工；同時，食物環境衛生署計劃在個別新公眾街市試行更靈活的整體承租制，營運商有更大彈性調整營運策略，更好滿足市民需求。(環境及生態局)
- 在「街市現代化計劃」下優先推行攤檔優化，改善顧客體驗，包括施工中的漁灣街市熟食中心和旺角熟食市場。(環境及生態局)

食物安全

- 就修訂《食物內甜味劑規例》諮詢公眾，其後擬備附屬法例。(環境及生態局)

加強社會民生保障

精準扶助

- 預期2026年年底會再推出兩間社區客廳，連同現有16間社區客廳，預計合共可服務約1萬個「劏房」戶，並在可行情況下，以政、商、民合作模式於有需要的地區進一步增設社區客廳。(勞工及福利局)
- 分階段建立「社福數據分享平台」，整合相關政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的社福數據，利用AI及早識別高風險人士或家庭以提早介入和精準應對。2027年上半年會先聯同個別政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試行數據整合和分析。(勞工及福利局)
- 推出「社區照顧者飯堂」，善用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非繁忙時段，為獨居長者、雙老家庭、殘疾人士、照顧者、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及家人等提供廉宜營養飯餐，推動他們融入社區，並讓社福機構有機會識別需要及提供支援。(勞工及福利局)
- 推出「幸福家友車」，以流動服務車接觸居於舊樓(尤其是三無大廈)的長者和其照顧者，就近提供服務，例如簡單家居維修、基本健康檢測和復康訓練等。(勞工及福利局)
- 牽頭構建配對平台，推動政、商、民三方攜手扶弱模式制度化，促進家族辦公室和商界企業資源與民間社會福利項目對接，並將於2026年內推出首輪配對。(勞工及福利局)

- 與港交所研究就上市公司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供進一步指引，推動上市公司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務。(勞工及福利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持續為基層家庭兒童及青少年舉辦更多創新科技和AI體驗及培訓項目，縮窄數碼鴻溝。(勞工及福利局)
- 於2026年年底推出「共創明『Teen』計劃」第五期。(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勞工及福利局)
- 於2026年10月推出為期三年的「綜援住戶過渡在職家庭津貼(職津)試驗計劃」，藉現金獎勵鼓勵綜援住戶過渡至職津計劃，促進持續就業和自力更生。(勞工及福利局)

支援照顧者

- 將「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計劃」及「為低收入的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生活津貼計劃」下的津貼金額增加一成至每月3,300元，預計超過1萬個低收入家庭受惠。(勞工及福利局)
- 提升「支援照顧者數據平台」的智能化操作並繼續擴展覆蓋範圍，加強醫社合作，當照顧者入院時按需要為被照顧者提供緊急支援。(勞工及福利局、醫務衛生局)
- 優化「照顧者支援專線」系統及提升專線的服務效能。(勞工及福利局)
- 為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增加人手，以加強及早識別及支援高風險照顧者的功能，並強化與持份者的協作，為高風險住戶建立更穩固的社區支援網絡。(勞工及福利局)
- 由2027年4月起把「外傭護老培訓試驗計劃」及「外傭照顧殘疾人士培訓試驗計劃」恆常化，繼續加強培訓外籍家庭傭工(外傭)照顧體弱長者及殘疾人士的基本知識和技巧，提升長者及殘疾人士居家生活的質素，並紓緩照顧者壓力。(勞工及福利局)

支援殘疾人士與復康人士

- 增加約460個日間、住宿及學前康復服務名額。(勞工及福利局)

保護兒童

- 密切監察於2026年1月生效的《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運作情況，確保專業支援、緊急安置以及教育和培訓等配套措施充足到位，並全速跟進相關的個案。(勞工及福利局)
- 密切留意四間「社區親子中心」服務推行情況，確保相關家庭及兒童得到適切到位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支援有特殊需要的學生

- 致力增加學前康復服務名額，並讓幼稚園特殊需要兒童免經中央輪候，由校方與跨專業團隊協作設計個人化服務，提早獲更好支援。(勞工及福利局)
- 在2026/27學年推出「加強支援有注意力不足／過度活躍症的學生」計劃，並由2027/28學年起試行三年，為就讀於公營普通中、小學有注意力不足／過度活躍症的學生提供小組訓練及其他支援服務，提升他們在行為、社交及學習適應的表現。(教育局)

健全勞工保障

打擊非法勞工

- 強化「跨部門反黑工專責組」職能，動態檢視專責組的成員名單。(保安局)
- 針對個別行業委任業界代表為「反黑工大使」，協助收集情報及加強宣傳教育。(保安局)
- 善用科技提高「網上巡邏」和情報收集成效。(保安局)
- 檢視非法勞工刑罰，爭取法庭作出更具阻嚇性的判罰。(保安局)
- 加強跨部門聯合行動，針對性地打擊非法勞工。(保安局、勞工及福利局)

嚴格審核有限度補充勞工申請

- 緊密及動態監察就業情況，在有需要時將更多行業及崗位納入「補充勞工優化計劃」第二級審批。(勞工及福利局)
- 主動調查及跟進涉嫌違反「補充勞工優化計劃」的個案，對違規僱主施加行政制裁。(勞工及福利局)

- 為優化「補充勞工優化計劃」，建立新數碼申請平台，強化數據收集和分析，以更有效監察申請僱主的合規情況。(勞工及福利局)
- 在本地勞工優先就業的大前提下，持續監察及用好「建造業輸入勞工計劃」及輸入專才的計劃，作為紓緩人力短缺輔助措施。(發展局)

制訂新法例強化保障外送員

- 制訂新法例為負責食物及貨物外送의數碼平台工作者提供法定工傷補償。(勞工及福利局)

加強勞工支援及職業安全與健康

- 繼續透過建造業創科基金，資助私人工程項目採用創新建築方法及新科技，包括採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發展局)
- 按既定機制調整《僱員補償條例》、《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補償)條例》及《職業性失聰(補償)條例》的補償金額，為工傷僱員、職業病患者，以及死亡僱員的家屬提供更佳保障，預計新的補償金額於2027年年中生效。(勞工及福利局)
- 採用既定方程式實行法定最低工資「一年一檢」，預計下一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於2027年5月1日生效。(勞工及福利局)
- 繼續推廣《好僱主約章》，鼓勵及嘉許僱主採納良好人事管理及家庭友善僱傭措施，促進勞資和諧。(勞工及福利局)
- 密切關注建造業的職業安全與健康，持續優化巡查執法、宣傳推廣和教育培訓的策略，提升僱主及僱員的安全和守法意識，並積極應用創新科技及AI，提升工作成效。(勞工及福利局)

優化強制性公積金制度

- 於2026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優化向僱主追討拖欠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供款的程序，及增加受託人及相關服務供應商在投資和管理強積金基金方面的彈性。(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於2026年年底前推行強積金首階段「全自由行」，以惠及2025年5月1日或之後入職的僱員，並於2027年年中就落實「全自由行」次階段方案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以惠及2025年5月1日之前入職的僱員。(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於2026年年底前完成檢討強積金核准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並就優化規管框架的立法建議諮詢持份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鼓勵再就業

- 繼續推行「再就業津貼試行計劃」，並將於2026年年底公布中期檢討結果，以助優化及後的鼓勵再就業措施。(勞工及福利局)

共建豐盛樂齡社會

促進老有所養

- 增加2 000張「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至18 000張。(勞工及福利局)
- 增加1 000張「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至8 000張。(勞工及福利局)
- 新增五個資助長者日間護理設施，共可提供約200個服務名額。(勞工及福利局)
- 新增五個長者鄰舍中心，支援長者融入社區，預計每年服務約5 000人。(勞工及福利局)
- 新增三家安老院，共可提供約400個宿位。(勞工及福利局)
- 以試行方式提供政府新建的安老院處所予業界自資營運，使服務營辦機構有更大彈性提供多元化的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 持續擴展「廣東院舍照顧服務計劃」，物色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安老院加入計劃，為本港長者提供更多院舍選擇。(勞工及福利局)
- 探討進一步優化「鼓勵發展商在新私人發展物業內提供安老院舍院址計劃」，例如容許發展商以部分獲豁免計算的樓面面積提供長者日間護理設施。(勞工及福利局)

- 以試行方式提供政府新建的長者日間護理設施予業界自資營運，使服務營辦機構有更大彈性因應市場需求提供長者日間護理及支援服務。首個項目位於將軍澳第86區，預計2026年第四季邀請有興趣的營辦機構提交建議書，項目2027年下半年可投入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 向津助安老院提供額外資源，推行為期三年的臨終照顧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 研究將「長者醫療券大灣區試點計劃」(試點計劃)服務點延伸至現時試點計劃下醫療機構的「社康中心」，並增加試點醫療機構。(醫務衛生局)
- 參照現有輸入外籍家庭傭工制度，試行輸入具備較高護老技能培訓水平及經驗的外籍家居照顧員，滿足居家長者照顧需要。(勞工及福利局)
- 2026年1月起，「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推出試行安排，加強識別有社福服務需要的高風險出院長者，轉介至社福服務單位跟進；並將由2027年1月起向津助長者中心提供額外資源，加強支援高風險長者及照顧者。(勞工及福利局)
- 2023年6月推出「院舍輸入護理員特別計劃」，至2026年6月底共批出約13 000個配額(包括新配額和續約配額)，紓緩院舍人手短缺和提升院舍服務質素。(勞工及福利局)
- 修訂相關院舍規例，為社福界設立護理保健師新專業職級；首屆護理保健師專業文憑課程將於2026年第四季開辦。(勞工及福利局)

促進老有所為

- 推行為期三年的「青老導師計劃」，建立青老互助網絡，讓具活力和技能的長者發揮所長，分享經驗，融入社會，同時提升自我價值，積極樂頤年。(勞工及福利局)
- 聯同八達通卡有限公司於2026年年底推出樂悠咭手機版，讓長者可選不拿實體卡，亦可享用「兩蚊兩折」；並探討善用該平台向長者推送有用資訊。(勞工及福利局)

持續構建樂齡科技生態圈

- 房委會將推行先導計劃，選定高齡長者比例較高的公共屋邨，為高齡獨居長者及全長者戶引進合適的家用樂齡科技設備，並逐步推展至其他公共屋邨。(房屋局)
- 將預留1億元推出「安老科技推廣計劃」，鼓勵及支援本地科技企業積極開發安老服務產品和方案，加快完善產品並惠及市民。(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2024-25年度向「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基金)額外注資10億元，並擴闊基金用途至適合家居使用的樂齡科技產品，讓合資格機構可申請購置合適產品，供長者、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借回家使用。至2026年7月底，基金已撥款約10億元，資助約2 200個安老及康復服務單位購置或租用超過3萬件科技產品。(勞工及福利局)

建設綠色宜居城市

零碳能源

- 全力推展將軍澳第132區的填海工程以容納新的策略性電力設施，以及與內地相關單位及兩間電力公司共同探討輸電供港選項，務求於2035年前將零碳能源在發電燃料組合的佔比由目前的約四分之一增加至六至七成，並於2050年前達致「淨零發電」。(環境及生態局)

氫能發展

- 計劃於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2025年氣體安全(修訂)條例》相關附屬法例，落實氫氣供應鏈規管的執行細則，增加投資者發展相關業務的信心。(環境及生態局)

加強減廢回收

- I·PARK2工程已展開，目標在2030年代初投入服務，邁向「零廢堆填」。(環境及生態局)
- 分階段將「綠在區區」回收便利點升級為24小時智能自助設施，首個設施將於2026年年底投入服務，其餘將於2027年完成。(環境及生態局)

- 將約 140 套智能回收箱由 2027 年年中起陸續增至約 3 000 套，「綠在區區」亦會整合為區域性回收網絡。(環境及生態局)
- 如期於 2026 年年底在全港公共屋邨達致「一座一桶」，並於 2028 年第一季把智能廚餘回收桶增加 600 個至約 2 500 個。(環境及生態局)
- 持續支援本地綠色科技發展，推動科研成果向具商業價值的技術或產品轉化，當中包括協助兩家本地初創企業在屯門環保園設立生產線，利用回收物料，分別升級再造成無電製冷和創冷產品的核心原料，以及聲學超材料產品。(環境及生態局)

推動電動車普及化

- 便利創新充電技術，包括兆瓦級別的閃速充電及換電等落地香港。(環境及生態局)
- 與國家能源局合作，2027 年在港建成首個 ChaoJi 充電技術示範站，展示其兼容國家和歐洲充電標準的特性。(環境及生態局)
- 務實推進電動商用車，已成立工作小組，先探討引入公共小巴適用車型；同時推動移動式充電機械人，為商用車提供更靈活快速補能方案。(環境及生態局)

推廣愛護及管束動物

- 於 2026 年年底就加強打擊殘酷對待動物，以及非法管有或使用狩獵器具等的立法建議諮詢立法會，並爭取於 2027 年完成修例工作。(環境及生態局)
- 檢視《危險狗隻規例》等有關飼養和管束寵物的規定，進一步完善監管制度。(環境及生態局)
- 加強對飼養者「妥善照顧動物」的宣傳和教育。(環境及生態局)

積極對接國家生物多樣性戰略

- 落實香港《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2035 的優先行動，並持續推動生境保育，建設就生物多樣性基礎設施及數據共享等展開跨境協作。(環境及生態局)
- 推動香港各界及大灣區攜手參與生物多樣性主流化，2027 年內在國際資訊平台上示範香港生態保護的實踐與經驗。(環境及生態局)

- 於 2027 年開展三寶樹濕地保育公園的第一期建設，推動濕地保育、生態教育及康樂及水產養殖業現代化，預計 2031 年完成。(環境及生態局)
- 推進指定橋咀海岸公園的工作，加強珊瑚群落的保育，存護生物多樣性及整體漁業資源。(環境及生態局)
- 開展修訂《野生動物保護條例》(第 170 章)的立法工作，加強保護於香港水域出現的鯨豚類動物。(環境及生態局)
- 與廣東省及深圳市聯手建設生態廊道，保護生態系統及強化其功能，支持相關及遷徙物種的保護。(環境及生態局)

持續推進「美麗海灣」建設

- 持續提升海洋生態環境質量，爭取於 2027 年將香港牛尾海納入國家「美麗海灣」名錄，進一步推進「美麗海灣」建設。(環境及生態局)

邁向碳中和

- 將適用於政府建築物的碳審計措施逐步推廣至政府基建設施，進一步加強政府的碳管理工作。政府將檢視相關內部通告和指引，以協助及鼓勵部門為主要基建設施，包括濾水廠、污水處理設施、食水及海水抽水設施、道路照明設施和公共運輸交匯處的抽風系統等進行碳審計。(環境及生態局)

地下公用設施綜合管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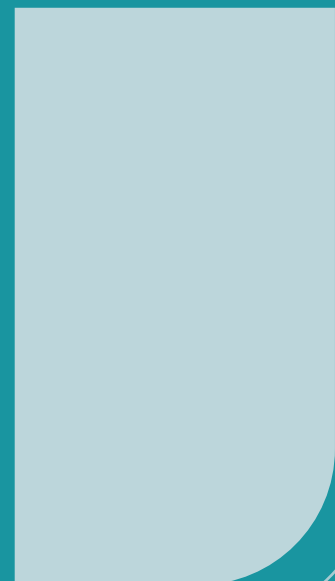
- 在新發展區選擇合適的主要道路作為試點，設計及建造地下公用設施綜合管廊，以集中擺放適合的公用管線，既方便日後不必開挖道路亦可在綜合管廊內進行檢查及維修，也透過實時傳感器監控系統和 AI，偵測和識別異常情況，作出警報和及早檢查維修。(發展局)

8

秉持改革思維 統籌發展和安全







背景

本屆政府堅持「以結果為目標」，推動強化管治效能，勇於改革創新，秉持「做實事、做成事」的精神，確保政策措施落到實處。在《2026年世界競爭力年報》中，香港在「政府效率」蟬聯全球第二，這不僅是對施政成效的認可，更是對公務員隊伍專業能力的高度肯定。

政府會提升城市治理，強化防災減災救災能力。數碼基建方面，政府會研究建設「AI城市大腦」綜合城市管理系統，透過大數據分析，讓部門掌握實時資訊，提升日常城市管理及處理突發事件的能力。另外，我們會推行供水網升級計劃，加快處理老舊水管並升級系統。

政府亦會進一步強化地區治理，以數據驅動優化公共服務與社會治理。我們會持續深化改革，建立專業高效的管理團隊和運作系統，提升整體管治效能，令市民切實受惠。

提升城市治理 強化防災減災救災能力

建設「AI城市大腦」綜合城市管理系統

- 成立「AI城市大腦系統工作組」，由政務司司長擔任組長，成員包括保安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發展局及運輸及物流局等，研究及推進「AI城市大腦」系統建設。（政務司司長辦公室、保安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相關政策局）
- 首階段保安局「緊急事故監察及支援中心」的數碼基建將接入「AI城市大腦」系統，透過人工智能（AI）分析推送風險預警、趨勢預測等訊息，加強跨部門應對極端天氣、重大事件和日常公共秩序管理等情況，然後逐步進階至全面綜合性的城市管理系統。（政務司司長辦公室、保安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相關政策局）
- 進一步提升「空間數據共享平台」，透過收集和應用更多建築信息模擬數據，持續優化「三維數碼地圖」，推動「數字孿生城市」的應用發展。（發展局）
- 警務處構建全新「跨部門處理重大事故綜合平台」，在處理重大公共事故中，支援各緊急應變單位的實時數據互換，以全面準確掌握死傷及失蹤人士情況，並利用AI技術加快確認事故中受影響人士的處境，提供及時支援。（保安局）
- 運輸署研究構建「交通管理平台」，利用AI和大數據掌握實時交通資訊，並且讓部門和公共交通營辦商在極端天氣或大型活動期間制定應變方案。平台會以香港仔為首個試點，於2027年先啟用應對極端天氣的功能，並於2028年加入其餘功能，並陸續擴展應用範圍至其他區域。（運輸及物流局）

- 發展局將擴大跨部門無人機聯控管理平台「智翱（SmartAERO）」的應用至全港策略性區域，配合超視距巡查、自動化監測及AI數據分析，協助更快處理山泥傾瀉、水浸和塌樹等緊急事故，並支援違規建築和工地安全的執管，以及協助工務工程工地安全的監察。數據會整合至「聯合運作平台」，配合AI工具作快速分析，加強跨部門應急協作和資源調配。（發展局）

提升氣候適應能力和韌性

- 土木工程拓展署領導的氣候變化基建工作小組會協調各工務部門在適應氣候變化方面的工作，已更新設計標準以強化基建設施並增強其抗逆力，亦會將研究經驗及結果分享予公營機構、公用事業、香港機場管理局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環境及生態局、發展局）
- 於全港多區（例如港島東、黃大仙、新界北部等）繼續推展14項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包括加設蓄洪池、防洪壩及雨水排放隧道等，預計2031年年底前陸續完成。海岸防禦方面，政府已識別了37個沿岸低窪或當風地區進行改善工程，包括加設擋浪牆及可拆卸式擋水設施等，當中20個已經完成，其餘預計於2030年年底前陸續完成。（環境及生態局、發展局）
- 香港天文台繼續應用新科技，提升極端天氣的監測及預警預報能力和準確度。（環境及生態局）
- 保險業監管局已聯同業界、大學及持份者建立「氣候保險實驗室」，優化風險數據分析，同時利用產品創新平台，推動保險業界開發風險轉移方案填補保障缺口。（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香港金融管理局於2026年第三季制訂銀行業轉型規劃指引，提升銀行業風險管理能力，並通過實務指引及案例研究，推動亞洲轉型金融、氣候適應金融的規模化發展，識別融資需求和能力缺口。(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利用AI大型視覺語言模型監測街道水浸，系統已連接「銳眼」計劃300支閉路電視，並繼續與警務處協作，連接更多「銳眼」計劃閉路電視，進一步拓展監測範圍。(發展局)
- 持續擴充《智慧斜坡記錄冊》的人造斜坡及天然山坡資料，優化斜坡維修及山泥傾瀉數據紀錄，利用AI及大數據分析，進一步加強政府的斜坡安全管理和應急管理工作。(發展局)
- 持續全面應用AI模型進行實時動態山泥傾瀉風險評估，納入更多降雨及與斜坡相關的數據以優化模型，提升山泥傾瀉風險評估的能力，優化山泥傾瀉警告的發放。(發展局)

提升更換、維修及管理供水網的計劃

- 以風險為本，未來五年內更換或修復共350公里長的各種滲漏風險較高的高齡水管，年均70公里，較2026-27年度增加一倍，包括先在首幾年聚焦更換筲箕灣、黃大仙及葵青區等較多公共屋邨和長者的地區的鑄鐵及石棉水管，而目標是所有鑄鐵及石棉水管預計於計劃期的十年內全面淘汰。計及更換水管及計劃下其他相關改善措施，首五年內水管爆裂及嚴重滲漏個案預計可減少約20%至30%。(發展局)
- 更換及加裝水管閥門和敷設兩條備用跨海輸送食水管道，並提升鹹水供水系統，減少故障風險。(發展局)
- 與大學及企業構建「實時監測、智能預判、精準檢漏、高質維護」的「智慧水網閉環管理鏈條」，並以AI作預測性維護。計劃在智慧供水系統開展後五年內，全面實行動態調節政府供水管網水壓。(發展局)
- 利用「地下管線資訊系統」，透過三維空間分析，提升檢查及維修效率。(發展局)

- 現有跨部門專責小組將升格為由發展局主持的督導委員會，更有效統籌工作，並成立匯聚海內外專家的「國際水務工程專家小組」，以協助檢視供水網絡長遠管理策略。(發展局)

改革舊樓維修制度

- 完成修訂《建築地盤(安全)規例》及相關禁煙法例，實施地盤全面禁煙。(勞工及福利局)
- 開展修訂《消防條例》工作，加強對消防裝置及其承辦商的規管，引入消防裝置責任人制度，提升罰則，並加強消防處執法權力，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建議。(保安局)
- 擴大《建築物條例》修訂範圍，包括提升大型樓宇維修工程的法定監管機制，實施更嚴格規管和更重罰則，收緊專業人士和承建商紀律處分制度，嚴懲違規。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建議。(發展局)
- 開展修訂《建築物管理條例》工作，提高業主大會就大型維修工程決定的出席及投票門檻、完善委任代表文書及利益申報制度等。有關公眾諮詢已完成，目標是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建議。(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就樓宇大維修圍標行為刑事化進行法律研究工作，於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建議。(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相關政策局)
- 首次為業主推出聘用顧問和承建商的招標和評標服務。(發展局)
- 為支援業主的服務制訂更嚴謹的顧問和承建商預審名單，包括由執法機關進行背景審查，於2026年9月接受申請，年底起陸續備妥名單。(發展局)

提升大廈消防安全

- 於2026年年底前會擴大「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的應用範圍至七層或以上的舊樓。業主可選擇裝設該系統，以替代傳統消防系統裝置。系統有實時偵測及迅速傳輸火警訊號功能，提升大廈消防安全。(保安局)

- 消防處會於2026年加大「樓宇應急先鋒」培訓名額，目標於2026年內培訓45 000名物管人員、業主立案法團代表和住戶等，以提升樓宇消防安全。(保安局)
- 消防處聯同水務署於2026年年底推出「折衷式花灑系統(直接泵水設計)」，免卻目標樓宇裝設花灑水缸，協助業主以更便捷方式遵從消防安全指示。(保安局)

善用消防科技 強化跨境消防合作

- 消防處將優化動員機制、指揮系統和傷亡處理程序、提升消防通訊中心的整體配置、重點引入新一代科技工具(例如輕型滅火機械人)，全面提升應對特大型事故的能力，並研究應用AI提升決策效率。(保安局)
- 消防處已協調廣東省消防救援總隊和澳門消防局籌組「跨境滅火救援專隊」，透過定期聯合演練、技術交流和裝備對接，確保在特大型火災事故時，迅速啟動協同應對方案，鞏固區域聯防聯控。(保安局)

打擊非法轉注燃油

- 消防處將透過修例提升刑事罰則，並善用大數據分析情報，加強執法(例如利用無人機隊巡邏偏遠黑點)，打擊非法轉注燃油活動；深化跨部門協作，提升執法成效。(保安局)

優化999緊急求助電話服務

- 提升999緊急求助電話服務，新增三項功能：實時提供聲影畫資料，協助控制台掌握現場情況；將相關報案資訊即時傳送至消防處，加快調配救援；並運用新技術分流來電，於重大事故或線路繁忙時優先處理最危急個案。(保安局)

進一步提升地區治理

- 由政務司司長和政務司副司長分別主持的「地區治理領導委員會」及「地區治理專組」會持續發揮頂層督導的功能，統籌和協調各決策局及部門應對市民關注的地區議題並優化政策措施。(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民政及青年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 持續提升區議會、地區三會(分區委員會、地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及地區防火委員會)和關愛隊的效能和彼此之間的協作。(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推出全新地區治理青年培訓計劃，在地區民政事務處及區議員辦事處推行「工作影子」計劃，加深他們對地區治理的了解，以培育更多青年參與地區工作。(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優化1823服務

- 設立牽頭部門，授權統籌和協調涉及跨部門的服務要求及投訴。各部門按其職權處理問題，須配合牽頭部門的統籌和協調，並匯報進度。(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 牽頭部門在協調時遇到問題，須從速向地區治理專組組長政務司副司長匯報，由其介入作出指示，確保部門有效協同處理問題並通知投訴人結果。(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 各部門指派一名首長級人員監察其部門在處理市民對部門服務要求和投訴的效率及成效。(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相關政策局)
- 數字政策辦公室會利用AI科技識別1823接獲個案中的重複性問題，讓部門審視並制定針對性的解決辦法，由「投訴後治理」變為「未投訴已治理」的主動防禦模式。(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相關政策局)
- 政務司副司長定期檢視新措施執行進度，並向地區治理領導委員會匯報。(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築牢廉潔基石

推動廉政建設

- 透過新成立的「私營機構誠信建設中心」，整合並強化針對私營機構的防貪策略，提供以風險為本的防貪顧問及教育服務。(廉政公署)
- 協助政府部門實施「電腦系統誠信安全標準」以強化內部監督及減低貪污風險。(廉政公署)
- 持續提升AI聊天機器人的能力，優化為公眾提供的防貪諮詢服務。(廉政公署)

- 為不同成長階段的青年人製作以「中華美德」為主題的德育資源及籌辦學生參與活動，從小培育正確價值觀及建立國民身份認同。(廉政公署)
- 繼續以「一九七四」咖啡廳和廉政公署(廉署)展覽廳為倡廉教育基地，舉辦沉浸式體驗及主題活動，向訪客說好香港反貪故事，加強公眾參與。(廉政公署)
- 持續推動廉署於本地、內地及海外的反貪工作宣傳策略，積極使用AI等嶄新科技，持續提升創作內容及質量。(廉政公署)

推動國際反貪協作

- 繼續透過香港國際廉政學院，與各地(尤其是「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反貪機構合辦培訓及交流項目。重點舉辦區域性培訓課程，以擴大培訓效益及促進區域合作。(廉政公署)
- 香港廉政專員繼續擔任國際反貪局聯合會(聯合會)主席，領導聯合會推廣及促進有效落實《聯合國反腐敗公約》，聯合會並將於2026年11月在摩洛哥舉辦年度會議，與全球反貪機構共同推動國際協作，展示香港在國際反貪領域的關鍵角色。(廉政公署)
- 加強與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聯合國毒罪辦)的戰略伙伴關係，包括借調廉署人員至聯合國毒罪辦維也納總部、合辦專業反貪課程及推進反貪專題研究。(廉政公署)
- 透過簽訂合作備忘錄，提升與國際反腐敗學院的合作關係，雙方除合辦反貪專業培訓，廉署更會為該學院有關制訂全球反貪機構效能評估標準的研究提供專家意見。(廉政公署)

提升治理效能 進一步強化公務員制度體系

「AI公務」

- 優化政府關鍵數字基建設施，以支援多元AI應用，以及加強公務員AI培訓。(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公務員事務局)
- 持續擴大「香港環境數據庫」AI生態調查技術及環境監測應用，並豐富數據庫內容。(環境及生態局)

-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會擴展其服務範疇至工程管理的AI應用，包括工務工程的工地監督、合約管理，以及協助採購和評標等。(發展局)
- 香港房屋委員會將利用科技提升公共屋邨管理及服務質素，包括應用物聯網實時提示水浸情況、AI影像迅速識別高空擲物和車輛違泊等，以及無人機輔助勘察樓宇外牆及升降機槽等。(房屋局)
- 醫院管理局將利用AI製作臨床重點整理、協助實時診斷輔助、應用AI風險預測模型，有助及早識別高風險病人，也支援服務調配、縮短平均分流時間等；同時亦會加強臨床應用，包括引入AI智能穿戴裝置、臨床資訊系統、臨床惡化風險預測系統，以及AI輔助影像服務、醫療報告生成等，構建全球領先的智慧醫院。(醫務衛生局)
- 社會福利署會升級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應用AI提升工作服務質素和效率，並加強資訊科技保安。(勞工及福利局)
- 持續優化和提升「智方便」平台，便利各行業於關鍵業務流程採用「智方便」多重身份認證功能，協助提升業務安全性。(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推動各部門將其流動應用程式的服務整合至「智方便」的「小程序」平台或採用其他更具成本效益的渠道提供服務，目標將政府向公眾提供的流動應用程式數目於2027年減至40個。(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推出「數碼企業身份」平台，並為用戶提供「AI助手」，解答查詢及提供個人化服務。所有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具有充分法律理由者除外)均須逐步採用「數碼企業身份」。(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相關政策局)
- 推出新一輪「友智識」數碼共融計劃，透過地區服務團體拓展電子政府服務的接觸面，協助有需要社群認識及使用數碼政務，融入數碼社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繼續推動部門之間利用授權數據交換閘進行數據交換，以提供便民的數字政府服務。(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民政事務總署會利用聊天機械人，在網站即時回應市民的服務查詢，以提升服務體驗。(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繼續提升及積極推廣運輸署電子牌照服務，結合AI技術提升審核網上申請的效率，優化申請流程，加快處理及審批，提供更高效便捷的運輸牌照服務。(運輸及物流局)
- 利用「空間數據共享平台」構建「空間數據站」，以加強管理和監控大型私人發展項目審批；以試點形式推動空間數據與AI融合；並聯同地政總署推行跨部門統一空間數據智能服務以提升規劃、土地發展與管理等核心功能。(發展局)
- 廣泛應用AI及創新技術，針對污水、空氣及噪音等多個環境範疇，更早識別潛在污染風險，使巡查和溯源，以及牌照處理更具效率。以2025年為基準，目標在2027年年底將應用智慧科技處理環境污染投訴的效率提升約15%。(環境及生態局)
- 勞工處積極運用AI於2027年上半年起分階段推出「就業配對通」項目，根據求職人士的資料及偏好，分析並推薦適合的職位空缺，並提供個人化就業和職業培訓資訊，提高成功就業機會。(勞工及福利局)

減罪防罪

- 透過建立中央無人機管理系統及加裝無人機庫，擴大自動巡航覆蓋面。無人機能在緊急事件初期快速抵達現場，提供即時高空全景觀察，配合AI增強現場評估及管控能力，並擴大覆蓋區域，提升社會安全保障。(保安局)
- 進一步推展「銳眼計劃」，透過政商民三方協作，構建覆蓋全港閉路電視系統網絡，並深化AI應用，以提升防罪減罪成效。(保安局)
- 懲教署分階段在六個高度設防院所安裝「無人機自動巡邏監察系統2.0」，以進一步加強院所保安及提升院所運作效率。(保安局)
- 香港海關擴大口岸部署「慧盾」智慧影像分析系統，利用AI科技實時識別高風險人士，加強執法成效。(保安局)

- 香港海關將整合現有系統以建構反洗錢大數據平台，並運用科技加強分析能力，以打擊跨境洗錢活動和網絡。(保安局)

抵禦網絡安全挑戰

- 推出「網絡安全防禦計劃」，為本地機構提供網絡安全認證；並發展共享防禦工具及建立威脅情報共享機制，鞏固社會數碼安全韌性。(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建立網絡安全威脅情報分析與警報系統，落實《保護關鍵基礎設施(電腦系統)條例》規定，並運用AI技術收集國際網絡威脅情報，分析針對本地關鍵基礎設施的威脅並作出風險預警，提示設施營運者。(保安局)

應急管理

- 於2027年年底舉行不少於100次不同類型的反恐演習，當中包括透過反恐「三層防範機制」下相關小組籌備的大型跨部門反恐演習，以持續加強部門間的協調和合作，提升香港整體的反恐部署及準備。(保安局)

推動禁毒

- 走訪社區，舉辦遊戲攤位與親子活動，教育家長及兒童抵禦毒品；將禁毒宣傳推展至幼稚園，深化幼童抗毒意識。(保安局)
- 2026年起，舉辦研討會推廣禁毒基金資助項目的成果及成功經驗，提升戒毒治療和康復界跨專業的應對意識與效能。(保安局)

支援更生

- 懲教署推出「伴『理』前行」計劃，涵蓋曾在院所內參與「沿途有『理』」計劃後獲釋的更生人士，以持續鞏固更生成效。(保安局)
- 懲教署於2026年年底在「立德學院」開設學士學位課程，協助副學士課程畢業生於在囚期間考取進階資歷。(保安局)

保障私隱

- 鑑於個人資料外洩事故呈上升趨勢，私隱專員公署繼續加強宣傳教育提升市民保障個人資料的意識，並積極協助業界遵從《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相關規定，同時亦研究透過修例加強個人資料保障及應對網絡科技挑戰。（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強化公務員治理效能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調查）規例》已於2026年7月實施，落實「部門首長責任制」和「行政責任兩級調查機制」下的第二級調查機制，建立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獨立調查機制的運作系統和人員部署制度。（公務員事務局）
- 實施優化公務員評核機制，更有效區分人員的工作表現，達致更賞罰分明，並在完成兩個評核周期後檢討成效。（公務員事務局）
- 於2026年第四季完成修訂《公務人員（管理）命令》和《公務人員（紀律）規例》，透過簡化紀律程序和擴大停職安排，提升處理紀律個案的效率和效能。（公務員事務局）
- 於2026年內出版《認識公務員紀律機制》小冊子，透過向所有公務員和其他政府僱員介紹紀律機制，並分享紀律個案，從而提高他們守規遵紀的意識。（公務員事務局）

加強公務員培訓

- 全力推進觀塘綜合發展項目中興建公務員學院新大樓的工程，預計於2027年下半年啟用。（公務員事務局）
- 持續加強公務員愛國主義教育，深化以民為本管治理念，提升對國家發展大局與國際形勢的掌握，以支持香港主動對接國家戰略。（公務員事務局）
- 持續推進「政府治理人才培育計劃」，為政府建立人才庫，提升治理能力。（公務員事務局）
- 推行「公務員持續學習計劃」，確立對高級公務員持續學習的要求，推動公務員團隊與時並進。（公務員事務局）

- 加強公務員職業安全與健康的培訓，透過線上線下並行的培訓模式，增加員工接受相關培訓的靈活度，從而向更多公務員推廣職安健。（公務員事務局）
- 在中央政府的支持下，推送新一批優秀青年公務員參與聯合國初級專業人員方案，赴聯合國辦事處任職，持續增進公務員參與國際組織事務的經驗。（公務員事務局）

精簡公務員隊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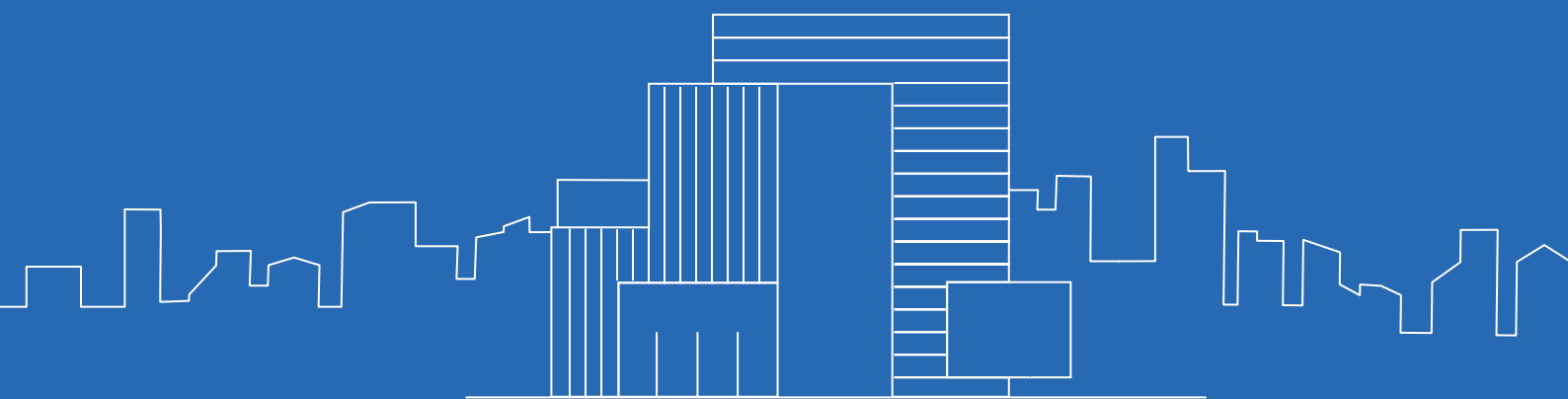
- 於2027-28年度進一步削減公務員整體編制2%，預計在本屆政府任期內將累計削減超過1萬個職位；並會繼續推動部門透過管理措施及數碼化，重訂工作優次、內部調配、精簡程序及應用科技以提升效率，優化人力資源的運用，同時繼續為市民提供優質的公共服務。（公務員事務局）

優化政府聯用辦公大樓的公共空間

- 為政府聯用辦公大樓內的共用空間引入增值商業服務，並為大樓使用者提供更多元化的便利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附錄

2025年《施政報告》 指定項目指標的進度



(一) 新指標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1	為維護國家安全，將進行以下宣傳、推廣及教育的工作，包括：	
	在2026年內舉行面向公眾的萬眾一心護國安的話劇匯演；(保安局)	完成執行。保安局已於2026年7月舉行一連兩場的國家安全話劇公演。
	在2025/26學年招募約80名保安局青少年制服團隊領袖論壇義工到不同幼稚園參與《安仔與熊仔》主題的到校工作坊，向約1 000名師生推廣國安教育；及(保安局)	完成執行。透過保安局青少年制服團隊領袖論壇義工帶領的「《安熊童樂會》校園巡禮」工作坊，已於2025/26學年完結前向約3 700名幼稚園師生推廣國家安全教育。
	在2025/26學年提供不少於1 000個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教師培訓名額。(教育局)	完成執行。在2025/26學年，教育局已提供超過6 500個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教師培訓名額。
2	在校園內外推展愛國主義教育，以厚植學生家國情懷：	
	在2025/26學年舉辦各項與國民教育相關的學生活動，預計不少於20萬學生人次參加；及	完成執行。在2025/26學年，超過20萬學生人次參加各項與國民教育相關的學習活動。
	在2026/27學年，就高中中國歷史科和歷史科課程，提供1 500個教師培訓名額和持續提供學與教資源。(教育局)	符合進度。教育局會於2026年9月開始陸續發展高中中國歷史科和歷史科的學與教資源及舉辦各類培訓課程，並以在2027年6月前提供不少於1 500個培訓名額為目標。
3	公務員事務局會在2026年內推出措施優化公務員工作表現評核機制，更清晰地分辨員工的工作表現水平，從而進一步強化賞罰分明制度。(公務員事務局)	完成執行。公務員事務局已於2026年5月22日宣布推行「公務員評核制度優化計劃(第一期)」，並會於2026年10月1日起在各政策局及部門選定的職系推行。
4	在2025年第四季訂定「AI效能提升組」(提升組)的工作計劃及時間表，並在2026年推展相關項目，包括在2026年內推出涵蓋100個政務環節的人工智能(AI)工具，以及在2026-27及2027-28年度內陸續推出AI旗艦項目。(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符合進度。提升組至今促成及落實首批共30個效能提升項目，其中十個為影響力較大的旗艦項目。不同政策局／部門約90個政務環節已落實應用AI工具。
5	在2026年內公布北部都會區(北都)大學城概念發展綱要。(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教育局、發展局)	過去一年，大學城籌劃及建設組(籌建組)一直積極推進北都大學城的規劃工作。由於香港第一個五年規劃設有大學城專章，籌建組已將北都大學城的發展概念納入香港五年規劃中。五年規劃和《施政報告》並相繼在2026年9月同一日公布。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6	在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有關加快發展北都專屬法例的草案。(發展局)	完成執行。《北部都會區發展條例草案》已於2026年7月8日提交立法會首讀及二讀。政府正全力配合立法會的審議工作。
7	在2026年內公布凹頭土地用途檢討結果。(發展局)	符合進度。預計於2026年年底完成土地用途檢討，目標是在2027年就凹頭新發展區的建議土地用途開展法定規劃及相關程序。
8	為支持醫療創新的制度改革工作：	
	在2026年內成立「香港藥物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中心」；	符合進度。政府擬定於2026年12月初在衛生署下正式成立「藥物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中心」，統籌藥物(包括中西藥)及醫療器械的規管工作。
	由2026年開始分階段實施「第一層審批」新藥註冊機制；及	完成執行。政府已於2026年3月31日開始分階段實施「第一層審批」新藥註冊機制，目標在2030年全面涵蓋所有藥劑製品。
	在2026年向立法會提交規管醫療器械的立法建議。(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將於2026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規管醫療器械的立法建議。
9	為提升香港臨床試驗能力：	
	就重點推動創新藥物的臨床試驗，在2027年或之前提升患者招募及試驗啟動效率達30%或以上；	完成執行。自「粵港澳大灣區國際臨床試驗所」於2024年年底成立後，截至2026年第二季，本港主要臨床試驗中心的「患者招募及試驗啟動效率」已提升34%。
	在2026年內透過「大灣區臨床試驗協作平台」開展首批具代表性的區域協作臨床試驗項目；	完成執行。首兩項區域協作臨床試驗計劃已於2026年內開展。
	在2027年或之前應用真實世界數據平台於創新醫療產品的審批；	完成執行。「粵港澳大灣區國際臨床試驗所」轄下的「真實世界研究及應用中心」在2026年年初為一家跨國藥企完成一項腫瘤藥物的真實世界研究項目，以支持該藥物於內地的註冊審批申請。
	在2027年或之前舉辦至少一個地區性臨床試驗會議及具國際影響力的臨床試驗高峰論壇；	符合進度。「粵港澳大灣區國際臨床試驗所」將於2026年11月4至5日舉辦一個區域性臨床試驗會議，名為「臨床研究卓越與創新高峰會」，並計劃於2027年內舉辦一個國際臨床試驗高峰論壇。
	在2027年成立「國際臨床試驗學院」；及	符合進度。「粵港澳大灣區國際臨床試驗所」正積極籌備於2027年第二季成立「國際臨床試驗學院」。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在2026年上半年成立「引進創新藥物及醫療器械辦公室」，開展加快引入創新藥物及醫療器械的工作。（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醫管局已於2026年6月成立「引進創新藥物及醫療器械辦公室」，截至2026年8月已接獲超過25個來自藥廠或醫療器械生產商的查詢，並已識別一款治療肺癌新藥，向衛生署建議以「優先審評途徑」加快註冊，讓患者早日受惠。
10	在2026年內成立香港人工智能研發院。（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完成執行。香港人工智能研發院已成立，並預計將於2026年內投入運作。
11	為推動AI公務和商務應用：	
	在2026年內推出涵蓋100個政務環節的AI工具，並在2027年年底前增加至不少於200個；（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符合進度。不同政策局／部門已就約90個政務環節落實應用AI工具。
	在2026-27及2027-28年度內陸續推出AI旗艦項目，利用AI輔助部門加快處理及審批各類牌照和申請；（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符合進度。提升組至今已促成首批涉及13個部門共30個效能提升項目，其中十個為影響力較大的旗艦項目於2026年及2027年陸續落實應用。
	在2027年第一季於三個醫院聯網（九龍中、新界東及新界西）開始引進數字病理學和AI應用的試驗；（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醫管局正為引進數字病理技術和AI應用籌備建立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設備配置及醫護人員培訓等。
	在2025年至2026年間逐步推行「人工智能患者風險預警系統」、引入生成式AI協助醫生撰寫醫療報告、電腦掃描造影AI分析和病人會診即時傳譯服務；（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醫管局已在2025年至2026年間在選定聯網推行「人工智能患者風險預警系統」、電腦掃描造影AI分析和病人會診即時傳譯服務。其中，醫管局已於2026年3月底於轄下所有醫院引入生成式AI協助醫生撰寫醫療報告。
	在2025年年底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協調負責的政策局檢視相關法律配套，配合更廣泛應用AI的發展和需要；及（律政司）	完成執行。律政司已於2026年3月召開督導委員會會議；目前，政策局／部門亦已就其政策範疇下的現行法例及規則按照督導委員會的指示作出評估；律政司亦已就有關評估完成分析，並正積極進一步推進相關的工作。
	在2026年內制定指引，要求新開展的工務工程，在合適的工序上須採用具備自動工序，遙距控制或AI等功能的高效建造機械人。（發展局）	完成執行。發展局已於2025年12月發出工務技術通告，要求新開展的工務工程，在合適的工序上採用高效建造機械人。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12	在2025年年底前討論「內地企業出海專班」(出海專班)的策略及工作計劃，並舉辦首個大型推廣活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完成執行。出海專班於2025年10月成立和召開首次督導委員會會議，討論及制訂工作策略，並在2025年11月在上海舉辦首個大型推廣活動，吸引約500名內地企業代表參與。出海專班自成立至今已在香港和內地舉辦超過20場推廣活動，接觸超過5 000名內地企業代表。
13	在2026年至2027年間，吸引至少共1 200家內地或海外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從而帶來至少1,200億港元直接投資金額和創造至少12 000個就業機會。(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投資推廣署自2026年1月起已協助約520家內地或海外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預計可帶來逾680億港元直接投資金額和逾1萬個就業機會。該署會繼續積極吸引更多企業來港。
14	在2026年上半年完成檢討現行適用於企業財資中心的稅務寬減措施，並提出具體優化建議。(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完成執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2026年6月9日公布香港企業財資中心發展行動計劃，及在2026年7月27日就革新企業財資中心稅務優惠制度的具體建議展開公眾諮詢。
15	在2026年至2027年間，落實推進共建「一帶一路」綠色合作：	
	• 成立「一帶一路」可持續綠色發展培訓中心；	完成執行。「一帶一路」可持續綠色發展培訓中心已在2026年5月成立。
	• 與「一帶一路」綠色發展國際聯盟共同建立香港合作平台及舉辦一次圍繞綠色創新的國際論壇；	符合進度。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正與「一帶一路」綠色發展國際聯盟籌辦2026年10月舉行的「一帶一路」綠色創新大會。
	• 為共建「一帶一路」國家人員舉辦兩次環境科學培訓課程或技術論壇；及	符合進度。環保署已在2026年6月推出線上平台，為共建「一帶一路」國家人員提供相關自學課程，並將在10月於香港舉辦實體培訓課程。
	• 安排五個共建「一帶一路」國家代表團到港進行交流。(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環境及生態局(環境局)和環保署正積極邀請「一帶一路」國家代表團出席2026年10月舉行的「國際環保博覽」。
16	在2027年上半年啟用「香港國際機場東莞空港中心」第一期永久設施。(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正分階段完成「香港國際機場東莞空港中心」第一期永久設施，目標讓空港中心在2027年4月1日投入商業試運行，並於2027年6月1日正式投入運作。
17	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	
	• 在2025年年底前，訂立大灣區仲裁員名冊；及	完成執行。《粵港澳大灣區仲裁員名冊》已於2025年12月30日正式發布，共有143名來自粵港澳三地的仲裁員。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在2026年年底，設立大灣區商事調解及仲裁平台。(律政司)	符合進度。粵港澳三地法律部門正穩步推進相關工作，已就平台的正式名稱和主要目標達成基本共識，並展開邀請三地仲裁調解機構加入平台的工作。
18	在2026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立法建議，優化有關基金、單一家族辦公室和附帶權益的優惠稅制。(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完成執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於2026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26年稅務(修訂)(關於基金、家族投資控權工具及附帶權益的優惠稅制)條例草案》。
19	在2026年至2028年間協助不少於220間家族辦公室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投資推廣署的香港家族辦公室團隊已成功協助60間家族辦公室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
20	在2026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以落實人民幣支付人民幣櫃台股票印花稅的安排。(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完成執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於2026年6月10日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修訂條例草案已於2026年7月8日獲通過。
21	在2026年內開展香港黃金中央清算系統試營運。(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完成執行。香港黃金中央清算及結算系統已於2026年7月7日開展試營運。
22	在2026年就設立數字資產交易及託管服務提供者的發牌制度，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符合進度。條例修訂草案現正草擬中，將涵蓋虛擬資產交易、託管、提供意見及管理服務的監管制度，預計2026年第四季提交立法會。
23	為推動數字貿易：	
	- 在2026年開始分批推出「貿易單一窗口」第三階段服務；及 - 在2026年內提出參考《電子可轉讓記錄示範法》便利企業對企業的貿易文件電子化的立法建議。(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貿易單一窗口」第三階段已於2026年5月1日起分批推出，並將於2027年全面投入服務。 符合進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於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條例草案。
24	在2026年上半年修訂法例，落實大宗商品貿易商半稅優惠。(運輸及物流局)	完成執行。運輸及物流局已於2026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2026年稅務(修訂)(與航運有關的活動及實物大宗商品交易的稅務寬減)條例草案》。
25	為推動海運業務發展：	
	在2025年年底的香港海運週與首批伙伴港口簽訂合作備忘錄；	完成執行。政府已在2025年11月舉行的香港海運週公布首批伙伴港口名單，包括智利聖安東尼奧港和內地大連港及廣西港，並持續推動與更多港口合作。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在2026年讓香港具備提供綠色甲醇加注服務的條件；	完成執行。政府已於2025年6月發布相關加注工作守則，立法會亦於2025年10月通過《2025年應課稅品（修訂）規例》，為用作出航船隻燃料的甲醇提供稅款豁免。業界於2026年3月5日完成首次綠色甲醇加注。
	在2025年年底完成構建港口社區系統，並於2026年1月推出供業界使用；及	完成執行。港口社區系統已於2025年年底完成構建，並於2026年1月推出供業界使用，提供貨物追蹤及海、陸、空運輸資訊，以及「一單多報」等增值電子服務功能。
	在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商船（註冊）條例》的修訂建議。（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運輸及物流局將按目標在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2026年商船（註冊）（修訂）條例草案》，增加註冊靈活性和加強電子化。
26	在2026年內邀請業界在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內，就首幅用作建設現代物流圈的物流用地提交發展意向書。（運輸及物流局）	完成執行。運輸及物流局已於2026年8月13日就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現代物流圈首批用地邀請業界提交發展意向書。
27	在2026年內與十個或更多的民航伙伴探索加強民航聯繫，並支持香港國際機場進一步拓展其航線網絡，繼續開拓新航點和增加航班。（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已與十多個民航伙伴探索加強雙邊民航安排並陸續取得正面成果。
28	在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立法建議，把航空轉運貨物豁免許可證安排擴展至其他多式聯運模式。（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運輸及物流局已就有關建議擴展與業界商討並達成共識，正聯同其他政策局和部門進行法例草擬工作。
29	為推進建設擴大機場城市，機管局在2026年年初就遊艇港灣及配套設施邀請市場提交發展意向書，以及在2028年年底落成亞洲國際博覽館第二期。（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機管局已於2026年4月公開邀請市場就遊艇港灣及配套設施提交發展意向。亞洲國際博覽館第二期工程正在進行，目標於2028年年底落成。
30	為支持國際調解院的工作： 在2026年內開展興建香港國際法律事務大樓的前期工作；及	完成執行。興建香港國際法律事務大樓的前期工作已於2026年內開展，以準備在2027年申請興建大樓工程所需的撥款。大樓將會為國際調解院總部預留地方。
	在2026年內舉辦國際調解高峰會。（律政司）	完成執行。在特區政府支持下，國際調解院主辦的全球調解峰會已於2026年5月8日在香港成功舉行，探討構建全球調解生態圈。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31	為推動調解文化和仲裁發展：	
	在2025年內就強化規範香港調解專業的認證和紀律事宜的制度落實建議措施，並在2026年內推進相關立法工作；	符合進度。工作小組已於2025年年底敲定七項建議措施，其中一項包括修訂法例。律政司正積極推進相關修訂法例工作，並與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緊密合作，以落實其他相關建議措施。
	在2025年至2026年間完成六次「社區調解先導計劃」下的培訓；	完成執行。於2025年7月至2026年8月期間，律政司聯同環境局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舉辦13次培訓課程，有288名物業管理人員參與。計劃反應熱烈，將於2026-27年度繼續舉辦。
	聯同法律和體育業界在2025年至2026年間舉辦不少於三次體育爭議解決推廣及人才培訓活動；	完成執行。律政司在2025年至2026年間已聯同法律和體育業界舉辦四次體育爭議解決推廣及人才培訓活動。
	在2026年內進一步擴展海外宣傳工作，率領由本地法律及爭議解決業界組成的宣講團出訪海外國家，加強宣傳香港仲裁的優勢；及	符合進度。律政司司長於2026年8月23至29日率領由本地法律及其他專業服務界別組成的代表團出訪新疆、哈薩克斯坦和烏茲別克斯坦。
	在2026年或之前成立工作小組，研究是否需要對《仲裁條例》作出修訂。（律政司）	完成執行。工作小組已於2025年10月30日成立，並於2025年11月、2026年4月及6月召開會議。工作小組成員已就香港的仲裁法律框架向律政司提供意見。
32	為促進數字教育：	
	在2026年內發表中小學數字教育藍圖；及	完成執行。教育局已於2026年6月發表《中小學數字教育發展藍圖》，提出全面並具前瞻性的數字教育發展重點及策略，以逐步提升學生的AI素養。
	在2025/26至2026/27學年，40間中小學參加先導計劃推進AI教育，並陸續擴展至超過200間。（教育局）	符合進度。教育局聯同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於2025/26學年初開展AI教育先導計劃，在2025/26學年參與的中小學已超過150間。
33	在2026年內，香港微電子研發院的兩條中試線投入運作。（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符合進度。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已完成兩條中試線設備的購置，現正進行設備的安裝和調試，預計於2026年年底投入運作。
34	在2026年內完成建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籌備工作，包括確定研發院的研究方向及管治架構等。（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符合進度。生命健康研發院總院及分院的籌備工作將於2026年內完成。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35	為支持低空經濟發展：	
	在2026年上半年開始陸續推出進階版低空經濟「監管沙盒Ⅱ」試點項目，以涵蓋技術複雜度較高的低空飛行應用場景；並展開基礎設施技術研究，目標在2026年年底前制訂初步建議及訂定「發展低空經濟規劃行動綱領」草擬本；及（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至今已有約十個低空經濟「監管沙盒Ⅱ」試點項目開展測試，「發展低空經濟規劃行動綱領」的草擬工作正按計劃進行中。
	於2025年年底推出無人機專用頻譜發牌制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完成執行。通訊事務管理局已於2025年10月推出無人駕駛飛機系統（專用）牌照，為無人駕駛飛機系統活動提供額外通訊頻道，有助其安全有效運作。
36	在2026年內公布簡化低軌衛星牌照審批的研究結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已初步完成研究，務求簡化營辦低軌衛星牌照的審批流程，並正制訂簡化制度的詳細安排，以期於2026年內公布研究結果。
37	「擴展5G網絡至鄉郊及偏遠地區資助計劃」下的約50個受資助無線電基站於四年內（即2029年或之前）完成建設並投入服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擴展5G網絡至鄉郊及偏遠地區資助計劃」已批准15宗基站申請，當中兩個基站預期於2026年完成建設並啟用。
38	為發展知識產權融資：	
	在2025年內聯同香港金融管理局公布知識產權融資沙盒試點計劃的安排；	完成執行。知識產權融資沙盒已於2025年12月22日推出。
	在2026年內推出先導計劃，資助中小企業進行專利估值；及	符合進度。專利估值先導支援計劃將於2026年內正式推出。
	在2025-26年度為銀行業界從業員提供最少兩個知識產權培訓課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完成執行。知識產權署已分別於2025年7月及11月為銀行業界從業員提供有關知識產權的培訓課程。
39	在2026年內，紀律及輔助部隊的八個青少年制服團隊安排至少2 000名隊員參與國際及內地交流活動（例如前往共建「一帶一路」國家或地區的參訪團）。（保安局）	完成執行。截至2026年8月31日，紀律及輔助部隊的八個青少年制服團隊已安排超過2 800名隊員參與國際及內地交流活動。
40	在2026年，香港人才服務辦公室（人才辦）會：	
	舉辦「全球人才高峰會周」；及	完成執行。「全球人才高峰會周」已於2026年3月舉行。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舉辦55場專題研討會、招聘會、工作坊及共融活動，協助來港人才落戶香港。(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人才辦已舉辦逾40場專題研討會、招聘會、工作坊及社區共融活動，協助來港人才落戶香港。
41	在2026年內，確定與巴塞爾藝術展的具體合作安排並完成與業界就藝術品交易的稅務、融資、人才等範疇進行的研究。(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符合進度。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已於2026年3月與巴塞爾藝術展香港展會達成協議，確定未來五年的合作安排。與業界就藝術品交易所展開的研究亦預計於2026年內完成。
42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西九管理局)會在2026年：	
	提供不少於50個與策展、修復及藝術行政有關的培訓和實習機會；	符合進度。西九管理局目前已聘請35名實習生，預計於2026年內提供超過80個培訓和實習機會。
	於香港以外巡展或策展不少於兩項展覽；及	完成執行。西九管理局已完成多個巡展項目，例如2025年11月至2026年2月於卡塔爾多哈展出由M+策展的「貝聿銘：人生如建築」；以及2026年6月至11月在馬來西亞吉隆坡展出M+展覽「勞森伯格與亞洲」。 由M+及韓國首爾Leeum美術館聯合主辦的「李咄：一九九八年至今的創作」展覽將於2026年11月在比利時安特衛普展出。
	舉辦不少於1 250項節目，包括展覽、表演藝術和在藝術公園舉行不同形式的活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完成執行。西九管理局目前已安排超過1 250項節目於西九文化區舉行，預計2026年會有不少於1 300項多元化活動舉行。
43	在2026年內精選不少於八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康文設施，引入市場營運模式，提供更多元的增值活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符合進度。康文署已於2026年4月就轄下康文設施引入市場營運模式服務進行招標，並於2026年6月截標，預計可於2026年內委聘營辦商。
44	為推動遊艇經濟：	
	- 在2026年優化海事處的電子業務系統，以配合建議推出的優化措施，容許訪港遊艇可以在訪港前辦理船隻的關務手續；及 - 在2026年推出本地港口知識考試的便捷安排，包括由授權機構在內地開展考試安排，以及由認可機構於內地提供相關的短期培訓課程等。(運輸及物流局)	完成執行。海事處已在2026年6月完成優化電子業務系統，以配合建議推出的優化措施，容許訪港遊艇可以在訪港前辦理船隻的關務手續。 完成執行。海事處已在2026年6月推出本地港口知識考試的便捷安排，包括由授權機構在內地開展考試安排，以及由認可機構於內地提供相關的短期培訓課程。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45	消防處將優化消防驗收流程，在2026年第一季推行以視像方式就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申請進行消防驗收的計劃。(保安局)	完成執行。鑒於以視像方式就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申請進行消防驗收的先導計劃成效正面，消防處已於2026年2月1日全面實行計劃，預計每年約1 200宗個案可以視像形式驗收。
46	為發展「生態+旅遊」，在2026年年底前完善「四山」綠色旅遊行程和設施，讓旅客體驗近在咫尺的山海美景。(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正積極落實「四山」旅遊項目，包括已完成大部分優化設施工程，並加強推廣綠色旅遊行程。
47	為推動特色地方主題深度遊：	
	- 在2026年年中開放米埔及沙頭角海的邊境禁區；及(保安局) - 在2025年第四季為18區敲定主題花木園區的位置、植物品種及相關工作計劃，並在2026年起陸續落實。(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完成執行。沙頭角海及米埔的邊境禁區已分別於2025年9月22日及2026年7月24日開放。 符合進度。康文署已在2025年年底敲定18區主題花木園區的位置、植物品種及相關工作計劃。當中七個地區的種植工作已經開展，全部18個項目均會於2026年內完成。
48	為提升旅客體驗，發展嶄新通關模式：	
	爭取本屆政府任期內讓新皇崗口岸具備落成啟用條件；	符合進度。特區政府目前正於皇崗口岸港方口岸區進行不同規模的演練和測試，持續完善運作安排。待港深雙方確認口岸具備安全、穩妥及暢順運作的條件後，粵港兩地政府會敲定正式開通日期並適時向公眾公布。 預計皇崗口岸可於2026年第四季投入服務。
	在2025年內完成沙頭角口岸重建工程可行性研究；	完成執行。沙頭角口岸重建工程可行性研究已於2025年完成。
	在2026年第一季起陸續於機場入境大堂加設共26條e-道；	完成執行。已在2026年第一季起陸續於機場入境大堂加設e-道，包括完成機場中央入境大堂12條新e-道的安裝工程。
	- 在2026年第一季放寬使用e-道的登記條件至過去24個月內經機場曾訪港兩次或以上；及 - 在2026年第二季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設立全港首個「無感通關」試點。(保安局)	完成執行。入境事務處(入境處)已於2026年2月27日落實放寬經常訪港旅客使用e-道的登記條件。 完成執行。入境處已於2026年6月25日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推出「無感e-道」，設立全港首個「無感通關」試點。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49	就「劏房」問題，房屋局會爭取立法會在2025年內通過取締劣質「劏房」的「簡樸房」規管制度的條例草案，在2026年3月正式實施，為現存住宅樓宇分間單位進行登記並給予寬限期進行改建成為「簡樸房」，以及同步接受「簡樸房」認證申請。（房屋局）	完成執行。《簡樸房條例草案》於2025年9月獲立法會通過，簡樸房制度已於2026年3月起按「先登記、後執法」的步伐有序推展。房屋局正接受現存住宅樓宇分間單位的寬限期登記申請和符合居住環境最低標準的分間單位的簡樸房認證申請。
50	為豐富置業階梯：	
	• 由下一期推出的居者有其屋（居屋）／綠表置居計劃（綠置居）銷售計劃起，新推售資助出售單位於公開市場的轉讓限制年期由15年放寬至10年；	完成執行。由「居屋2025」及「綠置居2025」起，新推售資助出售單位於公開市場的轉讓限制年期已由15年放寬至10年。
	• 由下一期白表居屋第二市場計劃（白居二）起，增加配額1 000個至總數7 000個，並將新增配額的其中一半撥予40歲以下青年家庭及一人申請者；	完成執行。由「白居二2025」起，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已將配額總數增加至7 000個，並將新增配額的其中一半撥予40歲以下青年家庭及一人申請者。
	• 在2026年內，推出房委會資助出售單位「長者業主樓換樓計劃」；	符合進度。房委會「長者業主樓換樓計劃」將於2026年9月底起接受申請。
	• 在2026年內，房委會及香港房屋協會會推出先導計劃，容許擁有資助出售單位十年或以上的業主，在繳付出租准許費後將其未補價單位出租予合資格白表申請者；及	符合進度。「未補價資助出售房屋——出租計劃」（白表）將於2026年9月底起接受申請，容許擁有資助出售單位十年或以上的業主，在繳付出租准許費後將其未補價單位出租予合資格白表申請者。
	• 在2026-27年度公布重建模範邨研究的初步結果。（房屋局）	符合進度。模範邨重建研究正在進行中，並將按計劃於2026-27年度公布研究的初步結果。
51	在2025年開展工業用地分區研究，並在2026年內就活化工廈計劃的未來路向等提出建議。（發展局）	符合進度。發展局已於2025年開展「現有工廈使用狀況研究」，並會在2026年年底就活化工廈計劃的未來路向等提出建議。
52	為減低建造成本：	
	• 在2026年上半年實施中央採購策略，並率先於採購鋼筋和「組裝合成」構件試行；	完成執行。發展局已於2026年4月和7月分別就中央集中採購鋼筋和「組裝合成」構件邀請市場提交意向書。中央集中採購鋼筋亦已於2026年7月進行招標。
	• 在2026年起分階段推行「成本管控數碼平台」，全面將整個項目成本管控流程數碼化；及	完成執行。發展局已於2026年8月推出首階段的「成本管控數碼平台」，以審核工程項目的大型變更指令。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在2026年內完成首批檢視標準，包括混凝土強度及地基承載力。(發展局)	符合進度。發展局已委託香港建築科技研究院對一些於本地沿用多年並對建築成本影響較大的建造標準及要求進行檢視，首批檢視標準將如期於2026年內完成。
53	為提升公營房屋建造的成本效益： - 在2026年內優化建築物料資料庫，如承建商採用資料庫中的建築物料，可縮短審批流程至一個月內；並在2026-27年度開始將國家標準以對標其他國際標準形式，以納入新招標工程的建築工程規格內；及 - 在2026-27年度開始，在申請「佔用許可證」時，於超過一半的項目進行預先巡查，加快項目審批流程至十個工作天內；以及於超過一半項目的地基設計採用自主研發的「BIM系統化地基工程設計」，自動生成樁基設計方案，進一步節省建築成本。(房屋局)	符合進度。房委會已優化擴充建築物料資料庫，並將於2026年12月起，縮短審批採用資料庫列明物料的時間至一個月。 房委會亦正進行將國家標準對標其他國際標準的工作，並將於2026年12月起將相類似的國家標準納入新招標工程的建築工程規格內。 完成執行。房委會已按目標於超過一半的項目進行預先巡查，加快項目審批流程。房委會亦已物色合適項目，從而達致超過一半項目採用自主研發的「BIM系統化地基工程設計」作地基設計。
54	在2025年內就利用新發展土地推動市區重建的具體方案開展諮詢。(發展局)	完成執行。發展局已於2025年10月開展為期約兩個月的諮詢，聽取相關持份者的意見。有關跨區地積比轉移計劃，以及增加指定地區重建項目的地積比安排，已自2026年8月起實施。至於在新發展區預留土地讓市區重建局考慮興建新單位，作為日後新的「樓換樓」計劃下的替代單位的建議，現正探討具體細節，會在2027年內作諮詢。
55	全力進行啟德智慧綠色集體運輸項目的招標工作，在2026年內批出啟德項目合約，以及就東九龍及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兩個項目招標。(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啟德項目智慧綠色集體運輸已於2026年8月14日截標，預計於2026年內批出合約。東九龍項目已於2026年7月17日招標。土木工程拓展署亦已於2026年4月就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項目（第一階段）道路工程招標。
56	在2026年內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制訂一套適用於不同集體運輸系統技術和營運商的規管框架。(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政府正推展法例草擬工作，目標於2026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57	在2026年內啟動「遙距操作自動駕駛車輛」(即無車上後備操作員，僅設遙距後備操作員)的測試項目，並促進自動車接駁不同交通工具，以及擴展測試至跨區應用。(運輸及物流局)	完成執行。機場島自動車項目已於2026年7月啟動全遙距測試，成為首個無人化的自動車先導牌照測試項目。各項以自動車接駁不同交通工具及跨區應用項目亦正有序推進。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58	為提升公營醫療體系：	
	• 醫管局將於2026年第二季內推行優化長者、殘疾人士及孕婦就醫流程的安排；	完成執行。醫管局已於2026年第二季設立關愛窗口或關愛點，加強協助長者、殘疾人士及孕婦，提升病人的就醫體驗。
	• 醫管局在2026年內於威爾斯親王醫院籌備根據國家認證標準設立中風中心，建立急性中風患者「綠色通道」，並就國家卒中中心認證提交申請；	完成執行。醫管局已於2026年4月於威爾斯親王醫院正式成立中風中心，針對急性中風患者的「綠色通道」亦開始運作，並就國家卒中中心認證提交申請。
	• 在2026-27年度將醫管局外科專科門診穩定新症之第90個百分值輪候時間縮短10%；	符合進度。醫管局正通過加強人手處理新症、建立電子轉介平台和制訂轉介指引等措施縮短外科專科穩定新症輪候時間，預期會在2026-27年度達到縮短10%（即不多於85個星期）的目標。
	• 於2027年內在伊利沙伯醫院開設日間白內障手術中心；	符合進度。醫管局已初步檢視服務模式及所需配套，現正推進在伊利沙伯醫院設立日間白內障手術中心的規劃工作。
	• 在2026-27年度於廣華醫院及瑪嘉烈醫院推行醫院認證計劃；及	符合進度。瑪嘉烈醫院及廣華醫院已積極推進認證籌備工作，並將於2026-27年度內進行現場評審。
	• 在2026第一季於兩個醫院聯網試行「退化性膝關節管理計劃」，並在2026-27年度於各聯網全面推行。（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退化性膝關節管理計劃」已於2026年第一季在新界西及九龍西醫院聯網試行。
59	籌備新醫學院工作組在2025年年底前完成深入研究建議書的資金安排及財政可持續性，向政府提出成立新醫學院的最終建議。（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2025年11月18日通過由香港科技大學籌辦第三所醫學院，目標在2028/29學年錄取首批50名學生。
60	為強化基層醫療服務：	
	• 在2025年12月公布乙型肝炎篩查計劃詳情；及	完成執行。政府於2025年12月公布以試點形式推行以風險為本的乙型肝炎篩查及管理。「乙型肝炎共同治理計劃」其後於2026年2月7日正式推出。
	• 在2026年年底開始分階段發展「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平台」。（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政府已於2026年3月13日正式推出「基層醫療共同治理網絡」（即2025年《施政報告》中提及的「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平台」）。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61	為加強癌症預防、篩查、診斷和治療：	
	在2025–26年度，於地區康健中心／站引入自行採集人類乳頭瘤病毒(HPV)測試；	完成執行。基層醫療署已於2026年年初在三間樂妍站試行HPV自行採集檢測，並於2026年3月起作為增值服務逐步擴展至全港18區的地區康健中心／站。
	醫管局會為懷疑及確診的患癌病人提供綜合跨專業團隊診斷及治理服務，並在不同聯網增設日間病床和人手，以在2027年第一季或之前提升服務量，每年額外提供約12 000個門診人次、每年增加超過5 000個化療服務人次及每星期增加九個手術室服務節數；及	符合進度。醫管局正按規劃為懷疑及確診的患癌病人提升服務量，預計在2026–27年度增加約12 000個門診人次、超過5 000個化療服務人次及每星期增加九個手術室服務節數。
	醫管局在2026–27年度會提升化驗室的能力，額外提供合共約14 000個癌症診斷相關檢測和約350個微量殘存病分析以監察骨髓性血癌成年病人的病情。(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醫管局已提升化驗室的能力，預計在2026–27年度額外提供合共約14 000個癌症診斷相關檢測和約350個微量殘存病分析。
62	為推動中醫藥發展：	
	在2025年年底起香港中醫醫院及政府中藥檢測中心分階段投入服務；	完成執行。香港中醫醫院及政府中藥檢測中心永久大樓已於2025年12月11日起分階段投入服務。
	在2025年年底在香港舉辦「粵港澳大灣區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大會」；	完成執行。醫務衛生局(醫衛局)已於2025年12月2日舉辦「粵港澳大灣區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大會」。
	在香港中醫醫院在2025年12月起分階段投入服務時，逐步落實擴大醫健通的中西醫可互通資料範圍；及	完成執行。已登記使用醫健通的中醫師於2025年12月11日起，可在病人同意下取覽其中西醫病歷紀錄。
	推進中西醫協作服務發展，在2025–26年度將「膝骨關節炎治療」擴展至七個醫院聯網；開展新的中西醫協作「紓緩治療」先導項目，並於兩間公立醫院試行。(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中西醫協作「膝骨關節炎治療」先導項目已於2025–26年度擴展至七個醫院聯網，而「器官衰竭／退化性疾病晚期紓緩治療」先導項目亦已於2026年3月在兩個醫院聯網順利開展。醫管局會持續檢視及優化服務。
63	為促進精神健康：	
	於全港中學恆常化以學校為本的三層應急機制，並在2025/26學年擴展至所有小學高小級別試行；(教育局、醫務衛生局、勞工及福利局)	完成執行。以學校為本的「三層應急機制」已由2025年12月1日起於全港中學恆常化實施，並於2025/26學年擴展至高小級別試行。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由2026年起逐步增加六個地區作為試點（即共於九間地區康健中心）推行「健康心靈先導計劃」；（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醫衛局正為項目進行招標工作，並預計於2026年第四季完成。屆時，服務合約亦會涵蓋新增的六個地區。
	在2025年年底就「精神健康分層護理模式」提交報告；及（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已於2025年12月向政府提交「精神健康分層護理模式」框架。
	就《精神健康職場約章》，在2026年設特別嘉許級別，表揚能夠安排一定數量員工接受與精神健康相關培訓的學校和機構。（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衛生署正準備詳細安排，將按計劃加設特別嘉許級別。
64	為完善電動車充電網絡： - 在2028年年底前，在高速充電樁鼓勵計劃下提供3 000支高速充電樁；及 - 計劃在2026年年底前，就六幅油站用地轉型作高速充電站進行招標。（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已接獲1 230支高速充電樁的申請，當中超過760支已獲發認可通知書。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四幅油站用地已售出作高速充電站用途，另一幅正進行招標，餘下一幅暫定在2026年年底進行招標。
65	為加強減廢回收： - 為制訂有關電動車電池和塑膠飲料容器及紙包飲品盒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附屬法例，正諮詢業界並按實際情況在2026年內諮詢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及 - 就「綠在區區」社區回收網絡，在2026年年底前逐步將82個「回收便利點」轉型為智能自助回收設施。（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環保署持續就相關生產者責任計劃諮詢業界，並計劃在2026年內諮詢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完成執行。全港82個「綠在區區」「回收便利點」已在2026年8月轉型為智能自助回收設施。
66	共建粵港澳大灣區成為國際一流美麗灣區，在2027年年底前： - 進一步提升重要海濱區的水質，以2022年為基準，將有嚴重污染的排水口污染量減少一半；及 - 將香港特區大鵬灣和牛尾海納入國家「美麗海灣」名錄。（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環保署持續在中環、尖沙咀、紅磡和觀塘地區進行污水渠錯駁情況的調查，並積極跟進和糾正錯駁個案。 符合進度。繼香港特區大鵬灣在2025年12月獲選為全國「美麗海灣優秀案例」，環保署已在2026年6月提交申請，爭取將牛尾海納入國家「美麗海灣」名錄。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67	為加大支援中小企： - 在2025年第四季推出關於加快審批食肆露天座位申請的「會審」制度內部指引，供部門執行；(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環境及生態局) - 在2026年內擴大「BUD專項基金」的資助地域範圍，覆蓋多八個包括「一帶一路」國家在內的經濟體；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在2026年內推出經優化的「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中小企應用基礎及實用的AI及網絡安全方案。(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完成執行。繼2025年年底發出內部指引後，各負責部門自2026年4月起已採用新的「會審」機制和精簡程序處理食肆露天座位申請。 完成執行。政府自2026年6月15日起擴大「BUD專項基金」的資助地域範圍至覆蓋多八個經濟體(即沙特阿拉伯、孟加拉國、埃及、匈牙利、巴基斯坦、哈薩克斯坦、蒙古及巴西)。 符合進度。政府正積極籌備優化版「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以期盡快推出。
68	為加強本地食材競爭力，在2026年年中推出本地漁農產品統一新品牌。(環境及生態局)	完成執行。漁護署已於2026年6月推出本地漁農新統一品牌「優鮮港品」。
69	在2026年年中批出首輪可以容許狗隻進入的食肆。(環境及生態局)	完成執行。獲批准的食肆自2026年7月9日起可容許狗隻進入，首階段以抽籤方式分配1 000個名額。
70	與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推進中長期改革工作，包括更改再培訓局名稱及修訂《僱員再培訓條例》以反映其新定位，目標在2027年年中前完成修例。(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2026年僱員再培訓(修訂)條例草案》已於2026年7月8日在立法會首讀及二讀，並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目標在2027年年中前完成修例。
71	在2026年公布人力推算中期更新的結果，就帶動香港經濟增長的重點行業及支撐城市運作的主要服務，提供最新的人力情況的資訊。(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人力推算中期更新結果按原定目標，將於2026年第四季或之前公布。
72	在2026年內提交完善數碼平台工作者工傷補償機制的立法建議。(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政府已向勞工顧問委員會及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介紹立法框架，並計劃於2026年年底前提交立法建議。
73	在2025年年底推出「共創明『Teen』計劃」第四期，完成為期一年計劃的學員中，有不少於70%在提升個人發展和正向思維方面取得進步。(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政府已推出「共創明『Teen』計劃」第四期。評估工作進行中，將在2026-27年度完成。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74	在2025年第四季舉行「社會高齡化對策工作組」第一次會議，並在2026年提交報告。(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符合進度。「社會高齡化對策工作組」已完成報告，涉及的範圍廣泛，當中建議在11個範疇推出約70項措施，並將於短期內公布報告。
75	在2026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將可享初生子女額外免稅額的時間由一年增至兩年。(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完成執行。《2026年稅務(修訂)(稅務寬免、特惠扣除及免稅額)條例草案》已於2026年5月13日獲立法會通過。
76	為推廣正向家長教育：	
	- 在2025/26學年推出職場家長教育課程，鼓勵在職家長參與家長教育活動；及 - 在2026年推出《中學家長教育資源套》，進一步支援學校推行校本家長教育課程。(教育局)	完成執行。教育局已於2025/26學年舉辦了三期共12節的「職場家長教育課程」。 完成執行。教育局已於2026年1月推出《中學家長教育資源套》。
77	加強支援少數族裔：	
	在2026年，在北區及離島區各增設一支「少數族裔關愛隊」，以更有效為遷入新發展區的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服務；(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完成執行。服務北區及離島區的兩間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已於2026年4月各增設一支「少數族裔關愛隊」。
	在2026年，於十間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設立「青年網絡」及「婦女網絡」，並推行專為少數族裔青年及婦女而設的活動，每年不少於4 000名受惠人次；及(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完成執行。已於2026年4月在全港十間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設立「青年網絡」及「婦女網絡」。
	在2026年內延續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情緒支援及輔導服務中心的試行計劃兩年。(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醫衛局已於2025年12月延續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情緒支援及輔導服務中心的試行計劃兩年。
78	在2026年上半年推出先導計劃，優化處理樓宇滲水問題的檢測程序。(政務司副司長辦公室)	完成執行。由屋宇署及食環署組成的聯合辦事處已於2026年6月17日公布推出先導計劃。新程序自2026年7月16日起在全港試行。
79	消防處在2025年年底推行「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先導計劃」，以裝設「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和滅火筒作為傳統消防裝置及設備的替代方案。(保安局)	完成執行。「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先導計劃」已於十幢目標樓宇完成安裝「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並通過評估。消防處於2026年4月30日向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發出通函，正式接納樓高六層或以下目標樓宇以「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及手提滅火筒作為特定樓宇消防裝置及設備的替代方案。

(二) 繼續生效的2025年《施政報告》指定項目指標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1	繼續加強推廣《憲法》、《基本法》及愛國主義精神，在2026年舉辦不少於750次推廣活動，參加人數不少於95萬；另於網上的宣傳瀏覽總次數不少於2 700萬。(政務司司長辦公室、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相關政策局)	符合進度。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會繼續積極推廣《憲法》、《基本法》及愛國主義精神，預期可達成指標。
2	繼續在社區內推展愛國主義教育： • 每年舉辦不少於50項推廣中華文化及歷史的活動；及 • 每年舉辦一個以介紹國家發展和成就為主題的大型專題展覽。 預計上述措施的每年參加人次合共不少於70萬。(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旬，康文署已推出逾100項活動，並計劃於2026年10月於香港歷史博物館舉辦一個以介紹國家發展和成就為主題的展覽，內容圍繞香港屯門達德學院的歷史及對國家的重要貢獻。
3	繼續在校園內外推展愛國主義教育，在2025/26學年內： • 在不少於50所學校進行國民教育重點視學，提升國民教育的質素和成效；	完成執行。在2025/26學年，教育局已在50所學校進行國民教育重點視學，提升國民教育的質素和成效。
	• 為約1 000位非主修歷史的初中中國歷史科教師提供培訓名額；	完成執行。截至2025/26學年年底，超過1 000位教師已參與培訓。為持續支援教師專業發展，新學年將繼續提供培訓名額。
	• 學生內地交流及考察活動提供不少於40個建國歷史體會行程；及	完成執行。在2025/26學年，教育局已於學生內地交流及考察活動提供超過40個建國歷史體會行程，包括革命歷史遺址、博物館、專題紀念館等。
	• 「心繫家國」活動不少於3萬人次參與。(教育局)	完成執行。2025/26學年的「心繫家國」系列活動已順利完成，參與人數遠超預期，超過5萬人次。
4	為推動新能源發展： • 在2025年內設立可持續航空燃料(SAF)用量目標，加快航空業的碳減排；(運輸及物流局)	完成執行。政府已於2025年公布在香港國際機場出發航班在2030年實現1%至2%的SAF使用比例的目標；並在2026年公布的香港第一份五年規劃中進一步提出2030年實現1%至3% SAF使用比例。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在2027年或之前擬備適用於香港發展情況的氫能標準認證模式；及（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已於2026年4月完成有關綠氫和低碳氫認證框架的業界諮詢，聯同主要氫能企業在香港及內地開展試點項目，落實在2027年展開認證計劃。
	在2027年或之前，在港島、九龍和新界分別設立加氫基礎設施。（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機電署已完成在深水埗和柴灣兩個潛在選址的量化風險評估，現正擬備設立加氫設施的技術方案，並與相關能源公司商討及了解他們營運該等設施的意向。
5	繼續推動香港作為共建「一帶一路」的功能平台，在2026年內：	
	舉辦多項相關促進活動及交流會，總參與人數不少於7 500人；	符合進度。「一帶一路」辦公室正持續舉辦不同促進活動及交流會。
	聯繫不少於560個專業和商界協會、商會和社區團體；及	完成執行。「一帶一路」辦公室已聯繫超過560個專業和商界協會、商會和社區團體。
	舉辦經貿代表團到五個「一帶一路」國家考察，合共約120人參加。（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一帶一路」辦公室正籌備和協助組織經貿代表團到訪不同「一帶一路」國家。其中，行政長官於2026年5月31日至6月6日率領由香港和內地商貿和企業代表組成的代表團出訪哈薩克斯坦和烏茲別克斯坦。
6	在2026年內為世界各地的反貪和相關機構舉辦約20個反貪專業培訓項目，以及為香港公私營界別舉辦約10個培訓項目，約2 000名相關人員受惠。（廉政公署）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香港國際廉政學院已舉辦18個國際及9個本地培訓項目，超過2 000名反貪腐人員參與，其中多個課程與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及各地的反貪機構合作。
7	為推動大灣區的合作，在2026年上半年內推動建立粵港澳大灣區法律資訊平台。（律政司）	完成執行。律政司已於2026年6月30日推出粵港澳大灣區法律資訊平台。
8	在2026年內，舉辦或參與70項聯繫《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RCEP）成員及持份者的相關活動，以尋求盡早加入RCEP。（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政府已舉辦或參與43項聯繫RCEP成員及持份者的相關活動。工業貿易署和各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繼續積極聯繫RCEP成員及持份者，務求凝聚各方各界支持香港盡快加入RCEP。
9	繼續推廣粵港澳大灣區的機遇，在2026年內進行各式推廣活動及交流環節，出席者不少於10 500人，並與不少於1 250位企業家和公司代表進行接洽。（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各式推廣活動及交流環節出席者約8 500人，並與約1 200位企業家和公司代表進行接洽。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10	繼續向內地推廣香港的優勢及機遇，駐內地辦事處在2026年造訪內地機關或組織不少於3 400次、出席活動發表演說不少於290次、接受傳媒訪問或舉行簡報會不少於350次，以及參加商貿會議不少於880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駐內地辦事處已造訪內地機關或組織約2 600次、出席活動發表演說約230次、接受傳媒訪問或舉行簡報會約280次，以及參加商貿會議約650次。駐內地辦事處會繼續積極向內地推廣香港的優勢及機遇。
11	在2026年內擴大推展「登機易」服務至覆蓋80%的香港國際機場離境旅客，讓他們可以容貌作身份認證通過機場不同檢查點。(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登機易」服務於2026年8月已覆蓋約79%的機場離境旅客。
12	為推進建設國際專上教育樞紐，每年參加三項國際性教育展，跨院校合作推廣「留學香港」品牌。(教育局)	符合進度。教育局已成立「留學香港專班」並舉行首屆「留學香港周」，在香港舉辦2026亞太國際教育協會年會暨展覽作為旗艦活動，規模為歷來最大，進一步推廣香港專上教育，吸引全球頂尖人才。除了2026亞太國際教育協會年會暨展覽外，八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大學共同參與的大學校長會國際化小組亦於2026年參與美洲教育者年會暨教育展及歐洲教育者年會暨展覽，並聯合設立香港館，推廣「留學香港」品牌。
13	為推動中小學STEAM(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和數學)教育：	
	在2025/26學年，香港資優教育學苑於相關比賽及培訓提供不少於8 000個名額；	完成執行。在2025/26學年，香港資優教育學苑於相關比賽及培訓已提供不少於8 000個名額。
	在2025/26至2026/27學年，預計每學年不少於700間學校參加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及	符合進度。2025/26學年已有超過700間學校參加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
	在2025/26學年完結前，所有接受公帑資助中學安排最少一位數學科教師參加數學建模專業發展培訓。(教育局)	完成執行。所有接受公帑資助中學於2025/26學年完結前，已安排最少一位數學科教師參加數學建模專業發展培訓。
14	為加強支援學校及師生：	
	每學年安排不少於40位內地專家教師赴港，並引入跨學科支援項目；及	符合進度。教育局於2025/26學年已安排40位內地專家教師赴港參與交流協作。
	由2024/25學年起，舉辦「領航教師及校長培訓計劃」，試行三年，每年培訓50位具潛質的教師及校長。(教育局)	符合進度。「領航教師及校長培訓計劃」為期三年，每期為50位教師及校長提供持續一年的多元化及深度培訓，第一、二期計劃已順利完成。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15	持續優化專上教育，鼓勵教資會資助大學開辦與未來經濟發展有更大關連的課程，從而達致： - 在2026/27學年前，教資會資助大學的學生當中，修讀與STEAM相關學科的比例達約35%； - 在2026/27學年前，教資會資助大學的學生當中，修讀與「八大中心」相關學科的比例達約60%；及	完成執行。各教資會資助大學在2025年至2028年三年期推出與STEAM及「八大中心」相關的課程，糅合科技與其他領域，以迎接AI時代，並已達到相關指定項目指標。
	在2025/26學年內，為約50%的教資會資助大學本地本科生提供在香港以外的學習經歷。(教育局)	符合進度。教資會資助大學正運用「中國內地與環球連繫及學習體驗資助計劃」的撥款，為教資會資助大學本地本科生提供在香港以外的學習經歷。教育局會於2026年內檢視有關數字，以確保達到有關指標。
16	第三個InnoHK研發平台下的研發中心將於2026年上半年起陸續成立，聚焦可持續發展、能源、先進製造及材料。(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完成目標。政府已批准八個研發中心落戶第三個InnoHK研發平台，政府總資助額約25億元，成立實驗室的相關工作正逐步落實。
17	為推動初創企業及人才發展： 在「創科創投基金」下吸引在本地創科初創企業的累計私人投資，由2022年的17億元增加至2027年的不少於40億元，以培育初創企業；	目標提前完成。截至2026年8月底，在「創科創投基金」下吸引在本地創科初創企業的累計私人投資約55億元。
	在「研究人才庫」計劃下申請資助聘用的科研人才累計獲批總數，由2022年約10 500宗增加至2027年的18 500宗；及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中，創新科技署已在「研究人才庫」計劃下累計批出約16 900宗申請，預計將在2027年內達成18 500宗的目標。
	把「創科實習計劃」下的實習學生人數由2022年的3 000人增至2027年的5 000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符合進度。在2025-26年度，「創科實習計劃」全年提供的實習機會約為3 600個。
18	為推進「新型工業化」： 在「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下資助在港設立的智能生產線累計總數由2022年約30條增至2027年不少於130條；相關產生的累計技術職位就業機會由約260個增至不少於1 050個；同期相關的累計私人投資配對金額，由約3.4億元增至不少於13億元；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新型工業評審委員會」已支持的申請項目涉及超過130條生產線。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把創新園內先進製造業的樓面面積增加一倍，由2022年不少於10萬平方米增至2027年不少於20萬平方米；及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創新園內先進製造業的樓面面積已增加至約176 000平方米，預計將在2027年內達成樓面面積增加一倍，即不少於20萬平方米的目標。
	由2024–25年度起，透過「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在五至八年內吸引50至100家企業在本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相應的企業直接投資不少於200億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新型工業評審委員會」已公布支持九宗申請，企業投資金額約30億元。
19	為推進本港專利制度發展，繼續朝在2030年自主進行專利實質審查的目標推進工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進行中。知識產權署會應用所獲得的額外資源，繼續提升原授專利制度的審查人員能力，以爭取在2030年自主進行專利實質審查，全面涵蓋重大科技範疇。
20	在2026年繼續積極推進在香港實施《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的籌備工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知識產權署會繼續積極推進在香港實施《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有關議定書》的籌備工作，包括與相關單位商討適用於香港的細節安排。
21	在2022至2027年的五年間，透過以下措施推廣知識產權公眾教育、人力資源培訓和專業服務： 向20萬名學生推廣尊重和保障知識產權的意識；及	目標提前完成。知識產權署在2022至2026年間已向超過23萬名學生推廣尊重和保障知識產權的意識。
	吸引約1萬名本地、內地及海外人士參與一年一度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符合進度。2025年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吸引逾3 300名來自本地、內地及海外人士參與。2026年的「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將於11月19至20日舉行。
22	為繼續培育青年的正向思維： 透過青年為主導和涉及跨界別協作的項目培育青年人正向思維，目標受惠青年人次不少於3萬；	符合進度，即每輪計劃不少於6 000人次。第一輪「民青局青年正向思維活動資助計劃」共有約23 000青年人次受惠。第二輪計劃下的獲資助項目由2025年夏季起陸續推展為期兩年的相關活動，預計共有約2萬人次受惠。
	為青年人提供有系統和具質素的歷奇訓練活動，目標受惠青年人次不少於5萬；及	符合進度，即每輪計劃不少於10 000人次。第一輪「民青局青年歷奇訓練活動資助計劃」共有約16 000青年人次受惠。第二輪計劃下的獲資助項目由2025年夏季起陸續推展為期兩年的相關活動，預計共有約17 000人次受惠。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在收集的回饋意見中，不少於70%的參加者認同在參加上述其中一項計劃後，有助他們建立正面人生觀。(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符合進度。在第一輪計劃收集的回饋意見中，超過90%的參加者認同在參加上述其中一項計劃後，有助他們建立正面人生觀。
23	為加強支援青年發展： - 在2026年內為「連青人網絡」成員舉辦或提供不少於25項青年發展活動；及 - 就「民青局賽馬會青年生涯規劃計劃(2025-28)」，在收集的回饋意見中，不少於70%參與資助計劃的合作學校認同活動有助參加者實踐生涯規劃，加深他們認識國家發展所帶來的機遇。(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完成執行。截至2026年8月底，已為「連青人網絡」成員舉辦或提供超過25項活動。 符合進度。「民青局賽馬會青年生涯規劃計劃(2025-28)」已於2025/26學年起推展。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會在計劃完成後，收集和檢視合作學校的回饋意見。
24	為繼續加強青年參與公共事務，將參與「青年委員自薦計劃」的諮詢委員會數目由2022年60多個，增加至2027年年中不少於180個。(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完成執行。第九和第十期自薦計劃分別於2025年12月及2026年9月推出，參與計劃的諮詢委員會總數已增至180個。
25	為繼續推展「民青局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 - 在2026年或之前有累計不少於100隊獲資助的青年創業團隊在參加計劃後落戶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及 - 有不少於80%受訪參加者認同參加計劃後對創業的認識有所增加。(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完成執行。截至2026年8月，已有103隊獲資助的青年創業團隊落戶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民青局將繼續透過創業計劃，支持更多青年創業團隊落戶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 符合進度。上一輪資助計劃參加者中有超過90%的受訪者認同計劃有助加深他們對創業的認識。民青局會在新一輪資助計劃完成後，向參加者收集回饋意見。
26	擴大「青年宿舍計劃」至酒店和旅館，以期在2022至2027年間提供約3 000個額外宿位。(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符合進度。在「將酒店和旅館轉作青年宿舍用途的資助計劃」下批出的六個項目和由政府全資興建的兩間青年宿舍，已分別合共提供約2 000個及1 700個宿位。
27	為招攬人才，在2025年至2027年間，每年不少於5萬名透過人才計劃來港的人才成功申請延期簽證，較2021至2023年的年均人數增加不少於40%。(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2026年首八個月，各項輸入人才計劃共收到逾61 000宗延期申請，其中約58 000宗獲批，已達2026年年度指標。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28	於2024/25學年起，為不少於7 000名註冊學徒提供培訓津貼，資助畢業學徒參與相關行業的技能提升課程，為期三年。(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措施自2024年4月推出以來，截至2026年8月底，已有超過6 040名註冊學徒獲發額外培訓津貼，佔三年總目標超過86%。
29	在2026年，人才辦會： 進行不少於20次外訪，前往內地、亞太、歐洲、中東和北美洲地區舉辦吸引人才的宣傳活動；及	完成執行。人才辦已進行逾20次外訪，並會繼續加強外訪及推廣活動。
	針對海外人才，聯同內地主要城市進行至少一次宣傳活動，推廣區域發展機遇。(勞工及福利局)	符合進度。人才辦將於2026年10月聯同本港及內地城市政府、企業及機構代表前往英國舉辦人才推介會，招攬海外人才。
30	為推動文創產業發展，文創產業發展處(文創處)會： 由2025年起的五年內，支持文化知識產權創造者和生產者推進累計不少於34個文化知識產權項目；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文創處推進了九個文化知識產權項目，亦已在洽談及籌劃第十個項目。
	推動香港設計產業每年參與內地和海外約20個設計周／時裝周／博覽會／展覽；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文創處共推動設計業界參與13個內地和海外設計周／時裝周／博覽會／展覽。
	每年推動60個業界考察團、海外展覽及展演活動，協助香港文創產業在內地及海外市場進行商業洽談及展演，開拓更多商機；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文創處推動了52個業界考察團及內地和海外展覽及展演活動。
	每年資助約50個「創意智優計劃」項目；及	完成執行。截至2026年9月中，「創意智優計劃」已在2026年批出超過50個項目。
	每年舉辦「香港時裝設計周」，吸引最少4萬名現場參加者和50萬網上觀看次數。(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完成執行。第三屆「香港時裝薈」已於2026年9月1日至14日在香港多個地點舉行。現場參加者數目和網上觀看次數正在統計中。
31	繼續推行《十年文化藝術設施發展藍圖》以改善和增建文化設施，包括以下方案： 第一階段(2022-2027年) - 預計表演場地的座位總數將會由30 000個增至34 000個(增幅13%)；及 - 預計表演場地的每年平均入場人次將會由約300萬增至約340萬(增幅13%)。	符合進度。油麻地戲院第二期預計於2027年啟用。另外，新界東文化中心的主要建築工程現正進行，預計於2028年竣工。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第二階段（2027–2032年） • 預計博物館數目（包括正在籌劃的博物館）將會由15間增至不少於20間（增幅超過33%）； • 預計博物館的每年平均訪客人次將會由500萬增至900萬（增幅80%）； • 預計表演場地的座位總數（包括正在籌劃的場地）將會由3萬個增至約5萬個（增幅67%）；及 • 預計表演場地的每年平均入場人次將會由約300萬增至約500萬（增幅67%）。（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進行中。政府會持續審視規劃中的工程項目的緩急優次，並適當地更新工程時間表，以更有效運用公共資源。
32	為推動非物質文化遺產（非遺）保護和傳承工作，以及文化與旅遊融合發展，每年： • 檢視香港非遺代表作名錄項目傳承人，並舉辦不少於30場傳承、培訓、推廣和文化交流等活動；及	符合進度。康文署已於2025年12月公布香港非遺代表作名錄項目傳承人的認定機制和準則，預計於2026年內公布第一批獲確認的傳承人名單。截至2026年9月中，康文署已舉辦超過30場傳承、培訓、推廣和文化交流等活動。
	• 舉辦「香港非遺月」，以向市民及旅客推廣香港非遺。 預計每年合共不少於10萬人次參加上述活動。（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完成執行。康文署已於2026年6月舉辦第二屆「香港非遺月」，主要活動及光影表演分別錄得逾25萬及逾11萬參與人次。
33	繼續推展《體育及康樂設施十年發展藍圖》，目標如下： 第一階段（2022–2027年） • 開展16個工程項目；及 • 開展15個工程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 第二階段（2027–2032年） • 開展15個工程項目（需在第一階段確定為技術可行）。（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進行中。政府會持續審視規劃中的工程項目的緩急優次，並適當地更新工程時間表，以更有效運用公共資源。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34	就「劏房」問題，在2025-26及2026-27年度，差餉物業估價署（估價署）每年度查核不少於1 000個「劏房」戶的業主有否觸犯針對規管租賃的罪行，以持續加強執行「劏房」租務管制。（房屋局）	符合進度。估價署已於2025-26年度查核多於1 000個分間單位住戶的業主。 就2026-27年度的查核工作，截至2026年9月中，估價署已完成查核近500個分間單位住戶的業主。
35	繼綠置居2024後，下一期推出的居屋起，同樣會向前兩次曾連續申請居屋銷售計劃而未能成功購買單位的申請人，提供多一個抽籤號碼。（房屋局）	完成執行。房委會已於「綠置居2024」起實施有關安排，並於「居屋2025」及「綠置居2025」繼續為前兩次曾連續申請同一類別資助出售單位銷售計劃而未能成功購買單位的申請人，提供多一個抽籤號碼。
36	為支持青年購買資助出售單位，由下一期推出的居屋起，為40歲以下白表青年家庭及一人申請者分派多一個抽籤號碼。（房屋局）	完成執行。房委會由「居屋2025」起，為40歲以下白表青年家庭及一人申請者分派多一個抽籤號碼。
37	由下一期推出的居屋起，將綠白表比例由現時的40:60調整至50:50，鼓勵更多公屋租戶購買居屋。（房屋局）	完成執行。房委會由「居屋2025」起，將居屋的綠白表比例調整至50:50。
38	為推動公營房屋管理數字化以及促進創新科技應用，由2025-26年度起，在已挑選的十條屋邨建立中央物業管理平台，在日常管理中引入數字科技，提升管理效率及服務質素，其後將逐步推展至更多屋邨。（房屋局）	完成執行。中央物業管理平台已於2025年12月正式啟用。
39	為增加公營房屋供應：	
	- 在2026-27至2030-31年度的五年期間，興建公營房屋（包括傳統公屋、「簡約公屋」、綠置居和居屋單位）約189 000個單位，與上一個五年期（即2025-26至2029-30年度）相若； - 分別於2026年及2027年上半年落成餘下約20 300個及約200個「簡約公屋」單位，最終達致在2027-28年度前完成興建合共約3萬個「簡約公屋」單位的目標；及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將在2026-27至2030-31年度落成的傳統公營房屋單位中，約一成預計即將完成興建；另外約八成單位已進入建築階段。 符合進度。根據目前的工程進度，在2027-28年度前完成興建約3萬個「簡約公屋」單位的目標將會達成。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為合理運用公屋資源，在富戶政策下的兩年周期內審核不少於45萬份入息及資產申報表，和不少於80萬份居住情況及擁有香港住宅物業詳情申報表／居住情況申報表（由2023年10月申報周期開始），以及每年深入調查不少於1萬戶與入息及資產申報和住用情況相關的個案。（房屋局）	完成執行。在2024-26年度的兩年周期內已完成審核逾45萬份入息及資產申報表，以及逾80萬份居住情況及擁有香港住宅物業詳情申報表。 至於深入調查工作，2024-25及2025-26年度分別完成約20 200宗及16 300宗個案，超出年度目標約100%及63%。
40	在2026-27年度將「公屋綜合輪候時間」降至約4.5年。（房屋局）	符合進度。隨着各個公屋及「簡約公屋」項目陸續落成，「公屋綜合輪候時間」會朝着2026-27年度回落至4.5年的目標邁進。
41	為改善屋邨設施和管理： - 在2027年或之前在五條屋邨內分階段研究及實施「幸福設計」指引先導計劃下的不同改善措施；及 - 每年在約十條公共屋邨進行外牆粉飾及／或小型屋邨改善工程，以及在約20條公共屋邨進行園景美化項目。（房屋局）	符合進度。五條相關公共屋邨的諮詢及設計工作已完成，各項改善工程亦已於2025年分階段展開，預計將於2027年如期完成。 符合進度。2024年至2026年選定屋邨的相關改善及園景美化工程進度良好，部分屋邨的改善工程已陸續完成。
42	在2025-26至2027-28年度分階段提早落成約1萬個公屋單位，最終達致2023-24至2032-33年度提早落成約14 000個公屋單位，讓公屋申請者提早上樓。（房屋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房委會已提前落成3 187個公屋單位的興建工程。此外，約10 000個單位正在興建中，預計將於2027-28年度或之前分階段提早落成。
43	為推進建造業發展，建造業議會運用政府的撥款及其資源，於2023/24學年至2027/28學年增加議會提供的建造業技術工人培訓名額，由2022/23學年的1萬個，增加至每學年最少約12 000個。（發展局）	符合進度。建造業議會在2026/27學年會繼續提供超過12 000個建造業技術工人培訓名額。
44	為增加土地供應： 每年更新並公布未來十年的「熟地」完成量預測。按最新預測，在未來十年（2026-27至2035-36年度）準備好約2 600公頃「熟地」，當中約1 800公頃來自北都；及	符合進度。發展局已如期在2025-26年度透過各造地項目提供約150公頃「熟地」，2026-27年度預計供應約180公頃「熟地」亦有望達標。這兩個年度的「熟地」主要位於東涌新市鎮擴展和北都。發展局已更新下一個十年期的完成量預測，並將於稍後公布。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按最新預測，在五年內（2025–26至2029–30年度）為政府項目收回約840公頃私人土地。（發展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中，已收回約154公頃土地。至於指標餘下有待收回的土地，收回程序會於未來幾年按發展項目進度適時啟動。
45	在2028年年底前將維港兩岸的海濱長廊的總長度延長不少於30%，即由2022年的25公里延長至34公里，以及每年於海濱場地舉行不少於30項活動。（發展局）	符合進度。維港兩岸的海濱長廊的總長度在2026年年底前將延長至約33公里，並預計在2028年進一步延長至34公里。 此外，不同政府部門、非政府組織和私人機構已於2026年1月至8月底在維港兩岸海濱場地舉行超過30項活動。
46	在2023年起分階段為60公里長「活力環島長廊」需改善部分和所缺路段展開工程，以期於2027年年底前駁通九成長廊，並於2031年年底前大致完成餘下較大型工程。（發展局）	符合進度。「活力環島長廊」現已駁通超過八成半。
47	在2024年起分階段落成由機管局興建、位於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上的自動化停車場供過境或訪港的粵澳旅客使用，加上在2026年或之前新建的政府停車場和短期租約停車場，合共提供不少於3 000個自動化泊車位。（運輸及物流局）	符合進度。政府停車場、短期租約停車場及機管局自動化停車場建造工程正相繼落成，現已提供超過2 000個自動化泊車位。
48	為推進基層醫療發展：	
	在2026年第四季起分階段推出社區藥房計劃；及	符合進度。首階段社區藥房計劃（社區）將於2026年年底在東區、油尖旺區、元朗區及沙田區推行，並於2027年第四季擴展至全港18區。而社區藥房計劃（院舍）則將於2026年下半年展開首階段招標工作，並於2027年分階段推行。
49	在2026年內透過「社區牙科支援計劃」，為有經濟困難長者提供牙科服務，接替關愛基金牙科資助項目。（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社區牙科支援計劃已於2026年1月接替關愛基金牙科資助項目，為有經濟困難長者提供牙科服務。
	為強化公營醫療服務：	
	在2025–26年度，建立電子轉介平台及於八大專科設立臨床轉介參考指引，優化分流制度及確保合適轉介；及	完成執行。醫管局已於2025–26年度建立電子轉介平台及於八大專科設立臨床轉介參考指引，優化分流制度及確保合適轉介。
	在2025–26年度，增加白內障手術量不少於5 000宗。（醫務衛生局）	完成執行。醫管局已於2025–26年度完成所訂的全年目標，額外增加5 000宗白內障手術。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50	為提升私營醫療服務質素，在2026年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提高私營醫療服務收費透明度的規例草案。(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將於2026年年底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提高私營醫療服務收費透明度的規例並擬訂實務守則。
51	為繼續推動綠色運輸，在2027年年中前將香港公共和私人充電停車位的總數提升至約20萬個。(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全港約有174 900個停車位配備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預計可在2027年年中前達致合共提供約20萬個備有充電設施停車位的目標。
52	本地海魚養殖產量在2027年較2022年增加100%。(環境及生態局)	符合進度。隨着深海網箱陸續投入運作，預計本地海魚養殖產量將於2026年增加至約800公噸，並於2027年達致1 200公噸(即較2022年增加100%)。
53	為提升職業安全 and 健康：將五年平均每千名建造業工人的工業意外率由2021年的29.8減低至少10%，降至2026年的26.8。(勞工及福利局)	完成執行。2025年的五年平均每千名建造業工人的工業意外率為26.4，低於2026年目標的26.8，較2021年的29.8降逾10%。
54	為繼續推展精準扶貧策略： - 在2025-26年度完成「社區客廳試行計劃」的評估工作，目標是讓不少於70%的使用者感到生活空間、社區歸屬感及人際網絡得到提升；及(勞工及福利局) - 在2025/26學年完成「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的全面檢討工作。計劃的目標是讓不少於70%受惠學童在完成計劃後認為獲得更適切的照顧及學習支援；以及不少於70%受惠家長／監護人認為計劃有助減少照顧兒童的壓力，讓他們可以考慮尋找／外出工作。(勞工及福利局、教育局)	完成執行。「社區客廳試行計劃」及「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的評估已完成，結果反映兩項計劃已達到其關鍵績效指標，個別指標更超預期，並已在2026年6月發表的《香港精準扶貧成果報告》中反映。
55	在2027年年底前增加6 200個資助安老院舍照顧服務名額。(勞工及福利局)	目標超額完成。資助安老院舍照顧服務名額截至2026年8月底已增加約7 200個。
56	為改善康復服務及加強支援殘疾人士： 把康復服務名額(包括日間、住宿及暫顧服務)由2023-24年度約37 300個，在2028-29年度或之前增至約39 900個；及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8月底，康復服務(包括日間、住宿及暫顧服務)總名額已增至約38 300個。
	由2024-25年度起計三年內，逐步增加約800個職業康復延展計劃的服務名額。(勞工及福利局)	完成執行。社會福利署於2025-26年度已增加超過800個職業康復延展計劃的服務名額。

編號	指定項目指標	進度
57	為加強支援輔助生育，由2024–25年度起計五年內，醫管局將逐步增加體外受精治療的輔助生育服務名額，由每年1 100個增加至每年1 800個。（醫務衛生局）	符合進度。醫管局已於2025–26年度將服務名額增至每年1 500個，並於2026–27年度再增至1 600個。
58	為加強照顧兒童： - 在2026/27學年完結前，為低收入家庭而設的「課餘託管服務收費減免計劃」的受惠人數增至4 600名，較2021/22學年增加不少於60%；及 - 在2027年年底，將為暫時未能照顧年幼兒女的父母提供的資助獨立幼兒中心服務名額進一步增加至約2 000個，較2022–23年度增加94%。（勞工及福利局）	完成執行。政府會繼續實施「課餘託管服務收費減免計劃」，並在2027/28學年起將「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恆常化，讓更多家庭受惠。 符合進度。截至2026年9月，資助獨立幼兒中心服務名額已增加至約1 500個，較2022–23年度增加約50%。
59	在2025年內推行「聯廈聯管」試驗計劃，並於2026年完成檢討其成效。（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完成執行。「聯廈聯管」試驗計劃於2025年在四個地區推行，成效良好。新一期試驗計劃已於2026年6月擴展至所有有需要的地區。
60	在2026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法例，落實長者友善樓宇的強制設計要求。（發展局）	完成執行。發展局已於2026年5月向立法會提交落實長者友善樓宇強制設計要求的修訂法例，於2026年7月獲立法會通過，並自2026年8月起實施。
61	為加強樓宇安全，在2026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建築物條例》的修訂草案。（發展局）	因應大埔宏福苑火災，擬定的樓宇安全修訂內容需進一步深化，發展局取得行政長官同意，在研究獨立委員會的報告後，2026年下半年把修訂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

